

标段编号： 2603-440305-04-05-99235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前海博物馆周边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10日

第一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p>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铁一局”）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铁一局前身为铁道部西北铁路干线工程局，1950 年 5 月始建于甘肃天水，后迁至兰州、乌鲁木齐，1970 年由乌鲁木齐迁至西安，2000 年改制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中铁一局具有铁路、公路、市政公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特种设备压力管道资质全覆盖，铁路铺轨架梁、桥梁、隧道、公路路面、公路路基、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等，同时还具有市政、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和测绘甲级等多项资质。</p> <p>截止 2025 年底，中铁一局员工总量 25800 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7126 人，高级职称 3125 人，正高职称 166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3 人；拥有各类机械设备 8624 台(套)，其中各类型号盾构机 44 台。资产总额达 1612.6 亿元，净资产 211.9 亿元。2025 年，实现新签合同额 2783 亿元，企业营业额 1269.1 亿元。</p> <p>作为共和国铁路建设的排头兵，中铁一局始终致力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70 多年来，参建干、支线铁路 300 多条，铁路运营线路铺轨 5.2 万余公里，约占新中国铁路铺轨总量的六分之一；累计修建公路 1 万余公里；完成房屋建筑 6300 余万平方米。参加了全国 54 个已开通轨道交通运营的地市的地铁和轻轨建设，涉及 4 大领域 12 个专业。业务范围覆盖除台湾以外的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并在新加坡、巴基斯坦、斐济、马来西亚等十多个国家开展海外工程承包业务。毛泽东、刘少奇、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先后为中铁一局题词或接见员工，给予我们巨大鼓舞与鞭策。</p> <p>中铁一局享有“天下第一局”的美誉。中铁一局始终坚持“百年大计，质量为本”的方针，截至 2025 年底共获得鲁班奖 32 项、詹天佑奖 32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112 项(其中金质奖 12 项)。始终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共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 19 项，省部级科技奖 532 项。荣获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功勋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施工管理优秀企业、全国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上百项荣誉。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投资建设陕西柞水金米村智能连栋木耳大棚、智慧农业示范园等项目，获得习近平总书记“小木耳，大产业”点赞，并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70 多年来，公司共涌现出 25 位全国劳模，在 2020 年的全国劳模评选中，马海民、梁西军二位同志同时获此殊荣。</p> <p>中铁一局 1998 年通过了 ISO9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3 年通过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4 年 8 月通过了香港品质保证局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6 年通过了新加坡建筑局(GGBS)的绿色优雅建筑商认证。</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郗宜君	身份证号码：610422197312080018	电话：029-87864159
	项目负责人：许双姣	身份证号码：360311199506224019	电话：13684916574
	投标员：贾雁	身份证号码：620105197902211048	电话：18925208355

	电子邮箱: jkb08@crfeb.com.cn	邮编: 710054
--	--------------------------	------------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2345A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¹⁸⁻¹⁾

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拾叁亿陆仟陆佰零壹万零玖佰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0年1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郝宜君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爆破作业；报纸出版；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共铁路运输；城市轨道交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出版物印刷；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4日
- 2026年08月0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10000220522345A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61A00282

资质类别及等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法定代表人：郗宜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注册资本：636601.09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61064021 有效期：2026年08月25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 公路安全设施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资格预审、投标、备案等经营活动

使用期限：2026-08-25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下载日期：2024年05月28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06月26日



第二章 投标人业绩情况 1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园林绿化类施工业绩）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 评价 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1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26892.236406（绿化部分概算 220.94 万元）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敞开段长约 270 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其中绿化工程含种植乔木 88 株(主要为小叶榄仁)、灌木 73 株(主要为红车)、地被 890 平方米(主要为双色野鸢尾、翠芦莉、银纹沿阶草等)、草皮 15200 平方米(主要为马尼拉)，回填种植土 8045 立方米。）	2025 年 12 月 10 日	优秀	8-39
2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243553.039253(室外园林绿化工程造价 13282.79 万元)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112695m ² (约 1669 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477312m ² (约 716 亩)。香港科技大学(广	2024 年 1 月 23 日	较好	40-169

				<p>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958542.68万元。</p> <p>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272913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38985m²，地下建筑面积33928m²。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31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积约23752m²。确保2022年5月31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含室外园林绿化工程。</p>			
--	--	--	--	--	--	--	--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4-440305-04-01-877717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6892.236406万元

中标工期：670天

项目经理(总监)：覃景贵



本工程于 2023-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0

查验码: 260160746100209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深前海函〔2023〕498号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项目国家编码：2304-440305-48-01-877717）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大铲湾片区，北起纬一路，南至纬六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约 2423 米。本次实施范围为支二路至纬四路段，道路长约 747 米，其中地面道路长约 97 米，地下道路长约 650 米，实施宽度 37~77 米，设计行车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道路工程、地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如下：

（一）地面道路工程

新建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1754 平方米（结构厚度 76 厘米）、

透水砖人行道 2829 平方米（结构厚度 34 厘米）、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1819 平方米（结构厚度 34 厘米）、安砌花岗岩路缘石 2581 米，开挖土石方 12050 立方米，回填土方 28413 立方米，实施水泥搅拌桩 107485 米，铺设土工格栅 12193 平方米。

（二）地下道路工程

基坑支护采用桩基支护形式，新建 $\phi 800$ 灌注桩 56232 米， $\phi 1000$ 灌注桩 2839 米， $\phi 800$ 旋喷桩 1092 米，浇筑 C30 混凝土 5156 立方米；喷射 C20 混凝土 7040 平方米，制安钢筋 4343 吨等；开挖土石方 82750 立方米，回填土方 49535 立方米等。主体结构工程浇筑 C20 及 C30 混凝土 3717 立方米，C45 抗渗等级 P8 混凝土 35702 立方米，制安钢筋 8151 吨。装饰工程顶棚采用铝合金平板、内墙刷白、地面采用环氧地坪等。排水工程新建排污泵 4 套，各类管线 520 米。电气工程安装箱式变电站 2 台，电力电缆 11850 米，光缆 3000 米，镀锌钢管 24345 米，电缆桥架 1800 米，各类灯具 96 套。消防工程新建消火栓 4 套、灭火器箱 18 套等。智能化工程新建摄像机 20 套，控制单元 8 套，各类线缆 6100 米，金属桥架 1085 米，钢管 4000 米等。

（三）交通工程

新建标志标牌 8 套，标线 930 平方米，限高架 3 座。

（四）给排水工程

铺设 DN150~DN600 球墨铸铁管 1022 米、DN300~DN1800 钢筋混凝土管 555 米、DN200~DN300 铸铁管 854 米，新建室外消

火栓 7 座、各类井 26 座、双算雨水口 6 座，各类雨水检查井 17 座等。

（五）电气工程

包括缆线管廊工程、通信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安装路灯 26 套，铺设各类保护管 2750 米，敷设电缆（电线）2029 米，新建隐蔽式电缆沟 376 米、各类井 29 座；敷设光缆 700 米等。

（六）绿化工程

种植乔木 88 株（主要为小叶榄仁）、灌木 73 株（主要为红车）、地被 890 平方米（主要为双色野鸢尾、翠芦莉、银纹沿阶草等）、草皮 15200 平方米（主要为马尼拉），回填种植土 8045 立方米。

（七）燃气工程

铺设 De200PE 燃气管 814 米，新建各类井 6 座等。

（八）海绵城市工程

铺设管道 211 米，铺设土工布 1050 平方米。

（九）水土保持工程

新建排水沟 3350 米，沉沙池 8 座，喷播植草 4770 平方米。

（十）围挡工程

新建及拆除装配式烤漆面板围挡（H=2.5 米）5200 米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8306.8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2106.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76.01 万元，预备费 1824.1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前海管理局财政性资金。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控制好项目总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二）请你单位合理安排项目建设时序，优化施工组织设计，严格履行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类安全隐患，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三）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2年1月1日起，新建（立项、核准备案）市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市区重大项目、重点片区工程项目全面实施BIM技术应用，请你单位按要求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相关工作。

（四）请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入库纳统工作。

（五）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此复。

附件：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联系人：刘 洁，电话：88105117、15768136866；
陈奕楠，电话：88105491、13510444311）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 6 -

附件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
（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投资 (万元)	占总投 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面积 (m ²)	单位造价 (元/m ²)	32106.74	83.81%
1	地面道路工程			1989.64	
2	地下道路工程	15494	17676	27387.20	
3	交通工程			50.17	
4	给排水工程			858.22	
5	电气工程			879.63	
6	绿化工程			220.94	
7	燃气工程			86.58	
8	海绵城市工程			16.09	
9	水土保持工程			259.24	
10	围挡工程			359.0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4376.01	11.43%
1	设计费	—×2.95%		947.89	
2	勘察费（含竣工测绘）	—×0.89%		284.37	
3	竣工图编制费	—×0.24%		75.83	
4	监理费（含环境监理）	—×2.1%		674.47	

	5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 \times 1\%$	321.07	
	6	工程保险费	$- \times 0.6\%$	192.64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 \times 0.16\%$	51.97	
	8	前期工作咨询费	$- \times 0.18\%$	56.48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 \times 0.19\%$	59.97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 \times 0.75\%$	241.35	
	11	环境影响评价费	$- \times 0.01\%$	3.17	
	12	水土保持服务费	$- \times 0.4\%$	127.48	
	13	防洪影响评价费	$- \times 0.04\%$	14.22	
	14	环保验收费	$- \times 0.01\%$	3.64	
	15	余泥渣土弃置费	$- \times 2.13\%$	682.95	
	16	第三方监测费	$- \times 0.81\%$	258.50	
	17	第三方检测费	$- \times 0.68\%$	218.42	
	18	BIM技术应用费	$- \times 0.4\%$	129.07	
	19	规划调整研究费	$- \times 0.04\%$	13.26	
	20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 \times 0.06\%$	19.26	
三		预备费		1824.14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十二) \times 5\%$	1824.14	
项目总概算			一十二十三	38306.89	100%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SG2023122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向乙方发出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的《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
-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建议书[2021]97号
-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1.5 工程简介：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片区未来科技城，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敞开段长约 270 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工程范围：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隧道敞开段长约 270 米。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地面道路约96米。（2）隧道工程：长约650米，其中敞开段270米，暗埋段380米。（3）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等。（4）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缆线）管廊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监控等。（5）交通工程。（6）燃气工程及景观工程。（7）交通疏解工程。（8）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等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650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机电、装饰装修等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4 其他工程

配合开展 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_____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为: 2023年12月30日 (最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3.2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670 日历日 (包括法定节假日)。

3.4 节点工期: 市政管线工程2025年6月30日前具备投入使用条件, 道路工程2025年10月31日前具备开通条件。

3.5 其它工期要求: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项目管理及技术要求)_____

第五条 合同价

5.1 合同价为（ 暂定价 包干价）：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总价为：（大写）：贰亿陆仟捌佰玖拾贰万贰仟叁佰陆拾肆元零陆分（含税价）（小写：268922364.06 元）（含税价），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贰拾万零肆仟伍佰玖拾捌元捌角柒分（小写 ¥22204598.87 元）。

（1）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9091858.67 元；

（2）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3）暂列金额为（小写）¥ 15320000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7.76 %。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详细合同价格见本合同第六部分。

最终结算价款经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甲方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或审核）的为准。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6.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8 图纸

6.9 工程量清单

6.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违法转包和分包，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 方	：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 湾五路前海大厦 T1-17	地 址	：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 塔北路 1 号
电 话	：		电 话	：	029-87864036
传 真	：		传 真	：	029-87864621
开 户 银 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账 号	：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	44250100004100003967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日 期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日 期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 12月 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城建档案馆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经二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为746.52m,一般标准段为双向4车道规模,其中隧道段长约650m,暗埋段长约380m	工程造价(万元)	26892.23640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2121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304-440305-48-01-87771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12月30日-2025年10月29日	2304-440305-48-01-87771701	资料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1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5	资料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6	资料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7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8	资料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严志伟
副组长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现场核查组	严志伟	徐伦、王倩、沈晨卫、李大绪、何文兵、祁向群、熊清林、周彦明、蒋文、权京、邓永斌
档案资料组	王虹	薛妙、蜂占平、邱兰英、谭昊天
合同商务组	周哑红	刘永斌、曾永坚、叶青凡、谢天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主持人	项目负责人			
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0日			
会议地点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会议室（宝安区中铁一局深圳经二路2期项目部（辅一路南）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				
2				
3	邱伟志	前海建投	项目经理	13590113612
4	邱志伟	前海建投	项目负责人	13316998116
5	王倩	- - -	设计经办人	13760287003
6	何文	平安设计集团	项目负责人	13751043836
7	张法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院	勘察负责人	13620978837
8	叶群	上海市政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15000718935
9	Iron	前海建投		13715006220
10	初同平	深燃设计	燃气设计	18811888128
11	杨文	中铁一局	项目经理	1778408058
12	周文川	江南管理	总监	17252554011
13	刘文	浙江南都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335180473
14	谭长平	浙江南都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3378860545
15	李大有	上海石化设计院	设计负责人	18512166492
16	邱燕亮	江南管理	总监	18762148235
17	曹富	江南管理	总监	15738578695
18	符文	前海建投	设计管理工程师	13798270068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9	谢天修	中铁一局	质量负责人	17384756635
20	林斌	中铁一局	技术负责人	
21	赵光华	江南管理	专监	13234215439
22	谭长平	江南管理	资料员	13378810545
23	蒙绍奇	江南管理	专监	13755768512
24	海毅	中铁一局	安全员	16635903221
25	李序	江南管理	专监	18270879024
26	陈海同	中铁一局	技术	18020570982
27	谭果大	中铁一局	技术	17671178081
28	钱油果	江南管理	监理员	18216977336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所有内容，经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验收，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注册号33007999 有效期2026.01.23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蒋文 陕161202120220134(00) 建筑市政 20执业资格印章 2025年12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5年10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前控发〔2025〕30号

前海建投集团 2024 年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 评比结果通报

各相关单位：

根据集团统一研究部署，综合 2024 年建设、运营项目季度检查评比结果、项目创优及被处罚情况进行 2024 年度评比，现将评比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集团年度安全指数 80.6，同比提升 0.49%。年度质量指数 75.34，同比提升 0.80%，连续四年持续提升。

全年组织开展建设项目安全检查 1568 次，同比增长 118%，排查安全隐患 9975 项，同比增长 115%，整改完成率 100%。运营项目安全检查 138 次，同比增长 176%，排查安全隐患 938 项，同比增长 182%，整改完成率 100%。建设项目质量检查 745 次，

- 1 -

同比增长 55%，排查质量问题 4844 项，同比增长 60%，整改完成率 100%。

二、相关通报

综合各项目季度评比结果以及获得相关奖项、荣誉、批评、通报情况，共对 35 个建设项目开展年度安全评比，对 40 个建设项目开展年度质量评比，对 12 个运营项目开展年度安全评比。根据评比结果，并经集团安全生产委员会研究决定，通报如下：

（一）年度安全通报表扬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前海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前海 19-08-01 地块公共空间（公交场站、连廊工程、室外工程）桩基础工程、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年度质量通报表扬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2.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和

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3. 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施工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三）年度安全通报表扬运营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自贸大厦

运营单位：北京仲量联行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 前海区域集中供冷5号供冷站

运营单位：深圳市前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号供冷站运营班组

（四）年度安全通报批评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片区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架空线下地工程南延段电气工程

施工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诚誉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暂命名）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同炎数智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3. 前海桂湾公园河口续建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4.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 年度质量通报批评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桂湾公园河口续建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 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综合管廊机电安装工程

施工单位：中铁四局集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 前海消防站（续建）工程施工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 工作要求

各建设、运营项目应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做好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全市住房建设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前海建投集团关于做好2025年春节期间建设及运营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建设项目重大风险管理、节假日提级管控、节后复工复产检查、

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关怀保障、冬春季传染病防控、运营项目管理领域安全防范及值班值守等重点工作，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确保 2025 年集团建设、运营项目安全平稳推进。

特此通报。

- 附件：1. 建设项目年度安全评分表
2. 建设项目年度质量评分表
3. 运营项目年度安全评分表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

(联系人：陈星，电话：13630192446)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5年1月21日印发

- 6 -

合同履行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3446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05-0709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0.03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2025年第1季度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完成既定季度目标,且在2025年第1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检查评比中取得安全评比第2名、质量评比第3名;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4.3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行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1季度	得分	94.3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p>相关附件</p> <p>附件1: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0.41M</p> <p>附件2: 2025年第一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3.78M</p> <p>附件3: 2025年一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2.93M</p> <p>附件4: 前海建投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8.32M</p>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05-22 17:02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蒲少杰	拟同意。	2025-05-22 18:00
		包长春	拟同意。	2025-05-22 20:00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嘎红	拟同意。	2025-05-23 10:05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05-23 11:01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莹	无意见。	2025-05-23 12:56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05-23 12:56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05-23 15:33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05-23 16:04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05-23 17:56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拟同意。	2025-05-26 23:42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05-27 09:20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05-27 09:24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05-27 09:24

(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1733]号

(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零叁佰玖拾贰元伍角叁分(¥243553.03925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0年04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0年04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04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副本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穗南开产业园港字[2020] 0 02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二〇二〇年五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
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经公开招标，本项目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确定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的承包人，中标通知书编号为：广州国资交（建设）字[2020]第[01733]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2、工程内容及规模：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112695 m²（约 1669 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477312 m²（约 716 亩）。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958542.68 万元。

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 27291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8985 m²，地下建筑面积 33928 m²。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 31 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

积约 23752 m²。确保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勘察设计范围：

1) 工程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修测、水下地形测量）、初勘、详勘、超前钻、物探、管线摸查、勘察过程中的协调工作等。负责旧路（旧桥）检测（若有），以及与本项目建设相关所需进行调查的水文等。

2)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综合管线平衡、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电、外水、燃气等）、规划报建文件（含套地形图）、技术文件、专项深化设计及必要的专项研究及专题评估（不包括行洪安全论证、通航条件论证、防洪评价、地灾、地震安全性、环境影响和水土保持评估）等。

并且包勘察设计程序合规、完整，包设计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以及 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 BIM 实施规划，组织编制设计阶段 BIM 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 BIM 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险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并利用 BIM 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 BIM 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 BIM 专题会、协调会；对 BIM 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 BIM 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

承包人应与本项目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单位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 C. (KPF) 进行有效对接、沟通、协调、配合，并提供内地规划、设计规范和技术标准等专业咨询服务，做好质量、技术、标准的衔接，与政府部门对接，按照符合内地审批要求的条件对设计成果进行审核及报批。本项目采用限额设计，承包人要统筹考虑投资控制，如 KPF 的设计指标超过设计限额，承包人有责任提出设计建议，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满足业主单位的相关要求。（以上费用均包含在本次设计费总价，不另行列项支付“总体设计费、工程设计协调费”等。）

2、施工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范围内包含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临水临电、临时便道（含迁改项目的临时便道）、临时排水、周边建筑物安全鉴定和保护等，负责和当地

单位或村民协调，确保施工期间场地周边路通水通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保险、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竣工图和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3、相关报批、报建：承包人派专人负责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承包人派专人配合征地拆迁工作，配合发包人完成管线迁移工作。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人防、环保、节能、绿色建筑、规划、卫生防疫、档案、质量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书面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

根据本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甚至取消部分工程，承包人已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据此向招标人索赔，且投标下浮率固定不变。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总合同工期暂定 685 日历天。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资金、人力、物力的准备情况，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具体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工期起算日期：2020 年 4 月 16 日。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最迟不得超过 2022 年 5 月 31 日。

主要节点工期：

1、设计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各设计阶段严格执行限额设计，如果各阶段图纸造成可研估算、设计概算或施工图预算超限额，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修改设计方案和图纸，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如因承包人设计成果质量不满足要求，而需多次修改影响到项目整体进度或现场施工进度或阻碍工程推进的，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并通报批评，严重的上报区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2、施工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发包人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投标合同价格中综合考虑。

四、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获得“绿色建筑”认证的建设品质，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

如无法达到“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要求，承包人应按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从结算款中予以扣除相应的优质费。如果取得“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予以计取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费用标准取按照国家级质量奖与省级质量奖的费用标准差额计取）标准，但是如果如果没有取得，则结算时不予支付该部分费用（详见定额对工程优质费的规定）。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为：2435530392.53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叁仟玖拾贰元五角叁分），最终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核为准。勘察费投标下浮率为3%，施工投标下浮率为0.75%。

合同价格构成表

序号	合同价格构成	金额（万元）
1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	<u>931.935417</u>
2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u>4225.769911</u>
2.1	施工图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u>2706.704518</u>
2.2	概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u>316.122244</u>
2.3	预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u>541.340904</u>
2.4	BIM技术应用费	<u>661.602245</u>
3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u>238395.333925</u>

4	合计（1+2+3）	243553.039253
---	-----------	---------------

2、本合同暂定价款仅作为签约依据。

2.1 关于概预算的编制和审核原则、其他费的编制原则：

在控规不变、实施条件不变等前提下，经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项目概算不得超过原立项可研批复中的投资估算。

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

南沙区有发布相关 EPC 类或其他的新型投资体制管理办法或有关文件规定或有关会议纪要对相关概预算编制和审核原则的，按有关文件或会议纪要执行。未有文件或会议纪要规定之前，按下列原则执行：

（1）概（预）算编审采用定额及信息价：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已发布的最新定额，信息价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对应的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信息价格文件。

（2）其他费按国家、省、市标准或协会收费标准。

（3）合同修正价确定原则

（a）修正合同价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该项目概算总价作为控制数，按概（预）算审定时采用的定额，按实际开工时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价格信息文件重新修订，结合投标下浮率（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参与下浮）按修订后的价格签订补充协议，“实际开工时”按照“时点需最贴近工程实际”的原则，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b）其他费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概算中确定的价格直接作为补充协议中其他费的签约价格。

2.2 合同价款结算原则：

2.2.1 工程费结算原则：

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按系数计算的措施

项目费，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系数不变，基数按实调整；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以“项”、“宗”等单位的措施项目费，以合价包干，按“项”、“宗”等整项包干计取；材料调差按相应的标准和种类进行调差；工程变更按变更结算原则进行结算；以上所有金额的汇总金额扣除违约、处罚等金额后的余额为该项目的结算金额。

(1) 关于材料和人工调差：

(a) 材料调差范围，以分项目大类别分，具体如下：钢材（含钢筋、钢绞线、钢板、大型钢构件、方钢、扁钢、工字钢、H型钢、槽钢、不锈钢）、水泥、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预应力砼管桩、铝材、光缆、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门窗、中砂、细砂、回填砂土、航务水工用砂、毛石、碎石、石屑、电线、电缆、混凝土砌块、砂浆、花岗岩、仿花岗岩、透水砖、钢筋混凝土雨污水管、砼预制件（预制外墙板、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叠合板、预制柱、预制梁）；

(b) 人工调差范围：以签订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为基准。

(c) 主材和人工调差的触发条件：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信息价涨跌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材料价的 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价差进行调整（例如：超过 11%，只调 1%，依此类推）；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人工工日价格涨跌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价格的 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人工进行调整（例如：超过 11%，只调 1%，依此类推）。

(d) 材料和人工调差按月进行调整，调整费用不再下浮。

(2) 关于变更结算原则

(a) 变更综合单价确定原则：

①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相同的项目，则仍然采用原来的综合单价；

②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类似的项目，则仅通过调整单价分析内的工机料含量来调整综合单价。

③若工程量清单中既没有相同的项目，也没有可参照的类似项目，则按南沙区和发包人最新变更管理办法申报新项目综合单价，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后进行计价。其中：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单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i. 若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相应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的价格，则采用

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的价格；

ii. 若合同价格清单中无相应的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则采用变更时期（以变更申报时间为准）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确定；

iii. 若合同价格清单及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中均无相应的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价格，则由承包人区分材料、机械的规格、品牌等，根据其实际采购价格并结合施工期间广州建筑市场价格报监理、发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相应的结算价格，此部分材料及机械台班价格不再执行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总价下浮的相关条款约定，按审核确定后的价格直接计入综合单价中。

iv. 变更工程项目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采用合同价格清单中的价格且合同条款涉及价格调整的，计价时相应调整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价格。

(b) 变更措施项目费调整约定：

①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申报时定额或相关规定的费率计取。

② 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按实际工程进行计算，单价按申报时有关定额或规定编制，并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③ 以总价包干的措施费原则上不予调整，但下列原因除外：因规划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原因造成重大设计方案调整的；非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施工工艺发生重大改变的；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超越普通要求）赶工的；因特殊原因，必须甩项的。遇征地拆迁或政策影响，部分或全部工程须甩项完工的，按照甩项部分建安费占总建安费比例扣减计算。承包人的临设布置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承包人的交通疏解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如承包人实际的实施方案造价超出审核方案造价，则按审核方案造价进行结算。

(c) 变更费用的规费和税金按照申报时有关规定计取，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等取费按照合同价格清单或合同清单对应采用的定额标准计算。

2.2.2、勘察计费结算原则：

(1) 勘察费：根据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结合勘

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工程量按实计算，最终勘察费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 设计费：

1) 施工图设计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等相关收费标准，施工图设计费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不含调材差费用）总计为计费基础（大规模变更造成基数加大的情况除外），结合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和实际完成的施工图设计进行计算，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 概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结合概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概算为计费基础，最终概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3) 预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为计费基础，最终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4) BIM技术应用费结算原则：有开项则支付相应的费用，未开项或未实施该相关工作内容，则不予计取及支付相关费用。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粤建科〔2018〕136号），结合BIM技术应用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最终BIM技术应用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管线综合平衡设计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2.4、上述所提的勘察设计投标下浮率及施工投标下浮率均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数值，不因造价文件所执行的定额、信息价等因素而改变。

2.2.5、本项目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工程总承包项目实行限额设计，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投资估算或概算发生重大调整时，应按南

沙区相关变更程序报批。

3、付款货币：人民币。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专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或其指定的成员方）应按合同价的 10%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1）承包人应按中标价的 10%向发包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承包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国有商业银行开具，是不可撤销银行保函，如发现承包人提供虚假银行保函，发包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当天提交《承诺函》，承诺最晚不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满足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否则承包人同意每延误 1 天，按 5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

（3）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从合同签订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4）承包人未按本条规定递交履约担保且未经发包人同意，发包人将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的投标担保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承包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工程所在地向人民法院起诉。

（5）履约保证金管理具体按照南沙开发区有关规定执行，如有最新的按照最新的规定执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非合同各方另有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1）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或修正文件（如有）；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附件；
- （5）中标通知书；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含招标过程中发出的补遗、澄清文件）；
- (8) 设计工作任务书（含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技术标准、规范等）；
- (9) 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经确认的澄清文件）；
- (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发包人各项建设管理制度、规定；
-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合同各方在签订和履行总承包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及其他有关变更或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总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合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各方同意本合同的相关资金使用需服从发包人的资金监管工作。承包人应安全合理的使用有关政府财政资金。

十、本项目采取总投资控制原则，如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部分项目调整，影响投资估算或概算时，除调整导致本合同主要内容重大变化或显著突破本合同价格的，不视为合同重大变更，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指令继续履行。

十一、如因政策调整，政府职能部门不再对概、预算文件进行审核，合同中关于涉及“财政评审”、“财政部门审定”等需政府职能部门审核的相关工作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完成，承包人对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审定的结果应完全接受。

十二、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明确在承包人出现不能保证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等问题时，发包人有权终止与承包人的合作等相关内容，确保项目质量品质可控。

十三、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形式的，本合同由联合体的牵头方及成员方共同签订，建安工程费由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勘察费或设计费由联合体中承担勘察、设计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

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承包人为其承包人联合体的其它成员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四、承包人承诺在本项目中产生的经济贡献（包括建筑业产值、固定资产投资、营业收入等）纳入到南沙当地统计，并在南沙缴纳项目产生的相关税费。

十五、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

十六、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参建单位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各项相关建设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建设管理要求，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十七、发包人根据项目服务情况要求约谈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法定代表人的，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的法定代表人应积极配合。

十八、因造价控制需要，除监理单位之外，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的全过程工程管理咨询单位（包括建设管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设计咨询单位）负责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及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引入“PMC+QS”管理模式，对建设质量的进度和造价合理性进行监督，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并配合其开展工作。

十九、鉴于此项目为工程总承包，施工进场前，按发包人批准的方案，由建设管理单位组织监理人、承包人对项目控制点进行联合复测，承包人需给予配合，复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二十、将建设目标、建设原则、特色规划及绿色生态发展理念等有机融合。

（一）承包人应用屋顶绿化、观光湿地等海绵城市技术，光传导、光伏发电、太阳能利用、集中供冷等绿色低碳节能技术，以及其它经济适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达到提升建设品质，形成创新和亮点。

（二）规划设计要紧紧围绕建设有大湾区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校区的建设目标，秉承绿色生态的发展理念，构建生产（教学）、生活、生态相融合的城市空

间，要从大湾区特质、新南沙特色、港科大特点三个层面开展规划设计工作，并将规划设计精髓渗透到建设工作中去。

1. 大湾区特质：要做到“一道（道法自然）、二化（设计成果内化于使用功能，外化于建筑形态）、三通（地下互通、地面畅通、空中联通）”；

2. 新南沙特色：提出了建设“绿色生态、节能环保、智慧城市、岭南水城”的要求；

3. 港科大特点：按照设计方案实现高性能建筑、弹性发展空间、零水浪费、高生态抵御能力、零排放校区以及能源的循环再生利用。

（二）坚持高质量建设、高速度建造和高品质工程的建设原则。

1. 高质量建设：以取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奖为目标；满足港科大提出的质量标准要求；保证各项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并一次性通过；严格按照高要求进行项目技术质量管控。

2. 高速度建造：要构建高效的人员组织架构；加强工程分包管理和工程资金监管，严禁违法转包；善于借鉴、运用类似项目的经验和教训；充分发挥 EPC 优势，强化变更管控，保证按计划完成关键节点目标；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基础优势，合理推广使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

3. 高品质工程：要探索构建粤港建设标准基础体系；打造建设工程全过程一体化管理系统，提高工作效率；通过建设港科大（广州）项目争取创新成果、国家专利、科技进步奖；实现通过建好一个项目，培养一批优秀人才的美好愿望。

二十一、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向发包人提交合理的设计、施工节点计划、人员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对于创优和扣费的分配原则等，经与发包人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列明每个专业的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明确具体的节点、工程质量具体要求和约束措施、处罚规则、可量化和细化的考核标准。

二十二、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邮政特快专递交邮后的第 4 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

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及时书面通知本合同其它主体，本合同其他主体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三、双方一致同意：未尽事宜，双方进一步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若双方由于本协议发生争议，则应尽力通过协商友好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5月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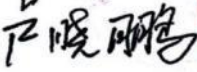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就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期间按本合同约定的履约行为予以追认。

本合同正本壹式5份，签约方各执1份；副本壹式25份，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各执5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公章)

负责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13号彩汇中心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柯宇

地址：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联系电话：1380280535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0

签约日期：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国平

联系人：李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联系电话：18620589615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710054

签约日期：

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唐云

委托代理人：唐云

联系人：罗玉伟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湾大道 582 号一号楼

联系电话：020-61996699

传真：020-61996716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1459

签约日期：

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程志辉

委托代理人：梁毓鎏

联系人：梁毓鎏

地址：天河区五山路华南理工大学湖滨南路东五幢一楼

联系电话：020-22237955

传真：020-87110488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3602002609000616191

邮政编码：510641

签约日期：

2020-05-06



附件 7：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 2：

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
-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①（施工方单位名称）：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仅 1 家施工单位）
 - 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并承担工程施工总协调工作，负责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施工管理工作，为施工总负责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施工协办方，主要承担本项目的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C 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含 2 家施工单位）
 - ②（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主要负责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等工作，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联合体其他相关方履约时，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③（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

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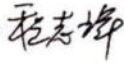
主办方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0年 月 16日

注：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补充协议（一）

（注：联合体报备正式的补充协议后，将替换此处所附内容）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完成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作。现就下列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方）

成员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勘察方）

二、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简述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按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要求完成属于其的工作，主要包括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编制概算、编制预算、BIM（详见总承包合同内容）等工作，并进行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如下：

（1）主办方负责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属于主办方的全部工作。

（2）主办方组织联合体各方配合业主完成总承包合同约定的相关报批、报建的工作。

（3）主办方在各设计阶段根据需要及时与各成员方沟通，主办方提供的概预算及各阶段图纸应先取得各成员方的认可后方可报送业主。同时，在提交正式设计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施工图纸需确认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4）主办方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涉及成员方相关的事务处理前应经成员方同意），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C 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上述施工界限以最终签订书面协议为准，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1）施工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施工承包范围以及相关报批报建范围内的工作，详见总承包合同要求；

（2）施工方承担本工程的质量、安全、环境、进度等各项职责；

（3）施工方满足施工质量标准、质量目标、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的要求，并按总承包合同要求执行；

（4）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编制的概、预算提出建议，并及时对主办方提供的相关含量及造价指标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

（5）施工方负责委派项目施工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的劳资关系、人身安全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6）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的限额设计、优化设计和深化设计及时提出建议。协助主办方对各阶段设计图纸进行技术经济分析，以保证对应造价指标在限额指标范围内；在向发包方提交各阶段设计图纸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

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需确认施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各方另行协商。

3.（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工作，并负责确保所提供勘察报告的准确性。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4.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各方另行协商。

三、本项目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约定

组成联合体的四方各占的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分配。

1.主办方收取工程费的1%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

2.四方完成各自责任范围内的工作，并收取对应款项，各类工作对应款项的计算原则如下：

（1）勘察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勘察单位指定账户。

（2）设计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主办方收取并完成其对应工作，其中包括：施工图设计费、概算编制费、预算编制费、BIM技术应用费。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

（3）建安工程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在发包方指定银行所开监管账户（具体分配比例由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另行协商确定）。该部分资金的支取约定如下：

a.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1%首先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在主办方开具相应的工程管理费发票（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b.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79%按监管账户规则支取。

c.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20%需达到设计方、施工方另行约定的细则（细则须在总承包合同框架下约定，约定后交由发包方备案）的相应要求后。由施工方申请，主办方书面确认后按照监管账户规则支取。主办方在收到成员一、成员二提交的付款申请3个工作日内必须作出批复。

d.步骤a完成后，方可进行步骤b和c。

（4）施工方承担联合体日常办公临时设施建设、运营、拆除等费用。

四、本项目风险分配原则约定

1、联合体各方在各自的合同责任范围内承担包括索赔和违约责任在内的全部合同风险。

2、工程一切险（若以施工方名义购买）以及总承包合同约定的需施工承包人购买的保险由施工方负责办理，费用由施工方承担。由施工方购买的工程一切险以及其他工程类保险，保险受益人为施工方。

3、设计责任险由主办方购买，费用由主办方承担。

4、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若有）由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五条第1款约定的各方的合同暂定金额为基准，分别向发包人开具对应自身承担总承包合同部分的履约保函（如发包人同意，各方保函可分别合并开具），由主办方负责收集汇总后，以联合体主办方的身份统一递交业主。

五、本项目保密原则约定

各方承诺，一方会对从其他方处获得与本项目有关的某些保密、非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方的经营、技术和财务资料（以下简称“专有信息”）进行保密。信息提供方（以下简称“提供方”）向信息接收方（以下简称“接收方”）提供的此类信息应当被视为专有保密信息。提供方或其任何员工、顾问和其他代表使用上述专有信息制作的任何资料也同样构成专有信息。接收方同意按照协议对其他方提供的所有专有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并且不会在本项目之外的其他用途使用该专有信息。

六、其他

1、各方承诺按照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完成工作。联合体的主办方应负责完成与发包方的对接工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由联合体主办方负责的相关事宜。

2、四方应指派专人进行技术配合及解决有关问题。

3、如任意一方因未能全面履行总承包合同义务需共同向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依法需向

发包方、第三方承担民事责任的，各方按照各自所承担工作范围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该民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采取补救措施发生的费用和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法律费用），各方均不承担超出各自职责范围的违约责任。

4、如发包方违约，联合体各成员根据合同规定的分工职责对应承担各自相应的损失，并作为平等的法律主体，有权以单方或联合体的名义向发包方进行索赔。

5、因联合体其中一方未履行总承包合同约定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的，违约方除了承担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向发包方赔偿相应的损失外，如对联合体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向联合体的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联合体各方按照主办方所占总承包合同金额的20%比例承担违约赔偿金。

6、因联合体任一方违约，业主追究联合体其余各方承担连带责任的，联合体其余各方被业主处罚的所有损失由联合体中的违约责任方承担。

7、施工方负责按照招标文件和总承包合同约定及时办理工人工资保证金，切实做好劳务分包、专业分包、材料设备供应商、自有工人的工资发放、货款和工程款支付等事项，自行承担因工人工资、货款和工程款支付问题所引起的任何责任。

8、联合体各方应积极配合创优评奖过程的工作，若因某方原因本项目未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取得相关奖项而被扣除合同款项，则由该方承担该部分扣除款。

9、本协议一式 壹拾贰 份，四方各执 叁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本协议经作为总承包合同附件，四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在各方履行完总承包合同、相关补充协议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内容后，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自动失效。

11、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各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等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13、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引起的一切争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由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联合体合作协议》签署页）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邮政编码：510641

电 话：
传 真：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
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竣工验收报告

①、单位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W1~4 科研楼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
【±0.000以下】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977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2.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31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郜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侣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邵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邵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阳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南沙区____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
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
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②、WW-2、WW-3 后勤服务（核心建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0.000以上）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南沙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5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最大跨度	8.8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8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邹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冯恒文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林建明
3	顾成坤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顾成坤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赖海山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李康龙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罗宇兴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曾丽霞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雷志文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许文杰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赵奇凤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梁建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张剑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宋振威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麦伟刚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萧棟相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刘挺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宋薇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田珂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詹炜钊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柯宇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许业浩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凌宏华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劳晓杰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梁景韶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曾书函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马双群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飞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侶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御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蔡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毅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贵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鄧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鄧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柏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柏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GD-E1-914/6"

③、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 C3-6 学术研究中心、C7 图书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4,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新区产业区开发管理委员会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2377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7.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6110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邵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7</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3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臻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偲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茵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涵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邵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邵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阳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南沙____区____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

1、2020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0〕11 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11 月 27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共发现各类问题 11 项，其中核心建筑区 5 项，配套建筑区 6 项。

— 1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1) 现场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2. 中铁广州局:

(1) 与配套区交界临时警戒及安全提示标牌不足;

(2) 管桩施工后管桩洞口未及时遮盖或封堵,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3) 现场配置多台雾炮机,但均未开启,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4)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挖机进行吊桩,存在较大质量安全隐患。

(二) 配套建筑区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 施工现场共有7名作业人员未进行入场培训和未交底培训上岗作业,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2) 施工现场共有2台汽车吊车的吊装人员无特种人员证书、人员入场未培训,吊装机械进场未报验、无行驶证、未配司索信号工;

(3) 施工道路文明施工差,道路安全状况堪忧,特别是下基坑道路两侧无警示标志、限位桩;

(4) 施工现场发现酒瓶,现场存在酒后作业的隐患;

(5) 支护桩灌注桩无洞口保护措施;

(6) 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部分施工日志、安全日志内容欠缺、字迹潦草;无作业人员花名册、无施工机械进出场记录;技术交底工人签名代签。

三、检查总评

本次检查,中铁一局、中铁广州局现场情况总体可控,局部区域未能按照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需继续加强;内业资料情况良好。广州一建、广州建筑现场较紊乱,存在较多安全隐患;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甚至出现未培训、代签等恶性现象,要求立即整改、杜绝隐患。

针对本次检查过程中广州一建、广州建筑出现未对进场人员进行交底和入场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无证操作及特种机械无证进场作业的情况,根据监理例会上要求,将处以每人(每车次)1000元的处罚。广州一建、广州建筑违规共计7人次、2车次,共计处罚金额9000元。同时,即日起凡发现施工单位存在已进场工人未进行安全教育交底、无证上岗等事件,对施工单位处罚的同时,EPC单位、监理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继续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要求,加强日常进出人员管理,继续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 加强工地监控,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针对施工现场存在问题,采取跟踪检查等方式,紧盯问题不放松,对标管理

要求，推进文明施工工作。

（三）加强过程管控，做好质量、安全意识建设工作。落实好各项培训交底工作，强化员工质量、安全意识，保证现场工作顺畅及安全质量隐患的及时消除。

（四）加强内业资料管理，及时完成资料编制及报审报批工作。对各项资料建立台账目录，认真逐条分解、梳理排查内业资料，进一步确保内业资料“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

（五）扎实做好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各单位要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抓紧整改，落实闭环管理，做好检查台账资料存档、检查情况汇总、检查信息报送。各责任单位于12月2日之前，将上述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报送监理单位复查。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印发

2、2020 年 12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1〕1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检查的通报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现场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配套建筑区

1.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工地大门门口形象较差，人车分流不规范；

— 1 —

(2) I区南基坑灌注桩施工区域场地零乱,泥浆池未按要求设置围护;

(3) 5#单轴搅拌桩机搅拌桩施工记录仪损坏,7#单轴搅拌桩机施工过程中未开启搅拌桩施工记录仪;

(4) 管桩材料堆放不规范、局部架空,管桩施工孔洞封闭不及时;

(5) 存在柴油锤击桩机窝工现象,影响现场施工进度;

(6) 北基坑冠梁钢筋搭接长度、搭接位置均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冠梁施工缝未进行凿毛处理;

(7) 北基坑冠梁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进行养护。

(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1)

(二) 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个别预制管桩的接桩焊缝不饱满。

2. 中铁广州局:

(1) 锚索施工基坑临边防护未按要求执行;

(2) 三轴搅拌桩机器故障,影响现场施工进度。(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年1月4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此页无正文)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年1月4日印发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了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7.14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2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扬尘治理不到位，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2. 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
 3. 用电不规范，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4.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5.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
-

(二) 中铁广州局:

1. 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未到岗;
2. 未执行报验流程, 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 现场钢筋笼灌芯未按设计图施工;
4. 现场质量通病未按要求处理;
5. 工程桩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 1 天);
6. 扬尘治理不到位, 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7. 材料堆放不规范, 未放材料标识牌;
8. 用电不规范, 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9.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0.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三) 广州一建:

1. 部分配置的专职人员、相关负责人未到位;
2. 未执行报验流程, 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 部分工序未按设计图施工;
4. 项目进度管理制度中处罚制度责任不明确;
5. 冠梁、板撑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 17 天);
6. 施工人员配备不足;
7. 文明施工形象差, 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8. 用电不规范, 存在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破损未修复等现象;
9. 部分安全相关台账和记录不齐、不实;
10.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1.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12. 监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2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架构、整改措施和计划等）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2月5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7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6.1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7.9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5.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
2. 进度方面：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全部承台浇筑。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施工现场局部堆土过高，绿网破损，围蔽设置不及时。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材料进场台账不齐全、不完善；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二) 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防水卷材施工未有效搭接。

2. 进度方面：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土方开挖和垫层封底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未及时洒水降尘，洗车槽设置不完善；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缺失巡查记录等；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检测和安全生产费用台账不完善、不对应；月度计划上报不及时以及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

(一) 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现场技术管理薄弱，工作标准不高；钢筋施工不规范；混凝土养护不到位；防水施工粗糙。

2. 进度方面：土方开挖及底板垫层封底施工进度滞后 10 天，后续底板与地下室主体“4.30”封顶压力极大。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不高，现场形象较差；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用电不规范，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拖地泡水；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

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塔吊电缆架空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安全台账、机械台账等不齐全、不完善；人员配备不齐、交底不全或不符合要求；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现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4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3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4月8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4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4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3.3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86.7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7.3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 85.7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W1-W4 首层梁板混凝土浇筑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或失效；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日常安全检查记录、隐蔽工程台账不完善、不齐全；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整改回复内容前后不一致；周计划报审不及时。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未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E1-E4 地基承台施工进度滞后，投入不足。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二级电箱未上锁；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不完善、不齐全；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施工技术交底针对性不强。
2. 进度方面：地下室底板、顶板均未按计划完成，未

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二级电箱未上锁；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危险性较大的高支模施工现场和方案不符。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图纸会审资料不齐全、不完善；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安全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比前两次月度考核，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本次在管理、质量与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有大幅度的提升，予以鼓励，望再接再厉，奋勇争先。

中铁广州局、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均有滞后，没有全部完成“4.30”节点，要求进行总结分析，制定追赶计划和措施，并于5月13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1.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4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4 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5月14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5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5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91.1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0.96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6.88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3.7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91.9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柱筋偏位严重；梁底钢筋未绑扎；外侧墙回填土方未压实；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E1-E4 现场纠偏效果不明显；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相关数据不明确。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安全围蔽板缺失；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作业人员交底不全；安全检查记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隐蔽资料不齐全；影像档案缺失，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梁底钢筋未绑扎，保护层垫块不符合要求；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W1、W2 进度滞后，存在未能完成“6.30”结构封顶目标的风险；人员投入仍有不足；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数据有缺失。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应急物资无规格型号标识。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有缺失；影像档案不足，电子

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 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 穿墙套管堵漏不符合要求; 柱筋偏位严重; 基坑肥槽回填土方未压实; 地下室混凝土墙观感差、标高不一; 梁底钢筋未绑扎、机械连接不符合要求; 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 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 现场施工人员不满足进度要求。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 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 用电不规范, 电箱未上锁, 使用双芯电线, 无接地保护线; 材料堆放不规范; 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 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 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 安全日志不齐全; 影像档案缺失, 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 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 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未完成地下室顶板“5.30”节点, 滞后严重, 决定按合同进行违约处罚, 要求进行总结分析, 制定后续追赶计划和措施, 并于6月16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 附件：1.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6月9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6 月份 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6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7.5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2.5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75.5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防雷焊接不规范、焊渣未清理；马凳筋间距过大、钢筋绑扎不规范，板筋少绑漏绑；混凝土未按每车检查塌落度；混凝土梁底、板底露筋严重；拆模顺序不规

范。

2. 进度方面：W3 按节点目标完成封顶；W1、W2、W4 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脚手架无封闭防护；部分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加工场标准低；钢筋套丝不规范；防雷焊接长度不足、焊缝质量差；马凳筋缺失严重、钢筋绑扎不规范，少绑漏绑。

2. 进度方面：E1-E4 未完成底板混凝土浇筑；C9 基础承台施工未完成；C1 行政中心二楼混凝土未完成浇筑，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线电缆拖地；材料吊装洞口无防护栏杆或警示标识。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水泥浆比重不符合设计要求；顶板混凝土外观质量差，修补观感差；钢筋加工场标准低；混凝土标养室管理缺失；工程桩灌心不满不实；梁底钢筋、止水钢板锈蚀严重。

2. 进度方面：南区所有单体均未按期完成，人员投入长期不足，较目标相距甚远；北区、体育场区均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用电不规范，电箱未上锁，使用双芯电线，无接地保护线；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进行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7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6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7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7 月份 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7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内业资料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8.4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7.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0.0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基础柱根未进行凿毛，部分柱根部柱箍筋不到位；混凝土夹杂小模板、木锯灰；个别钢筋套丝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滞后 1.5 层工作量，C3-C6 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W1-W4 栋混凝土框架结构完成。中铁一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冲孔网个别破损；临边防护围栏设置不全；施工周边临边防护不到位、外脚手架安全网不及时。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技术交底资料有纰漏；方案内容不全面，施工方案有缺失。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跳绑、墙筋漏绑严重；基坑外部分柱钢筋锈蚀严重；直螺纹套筒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后浇带回撑不到位；板面钢筋马凳筋缺失；模板拼缝安装较差；柱筋丝头未打磨无保护套。

2. 进度方面：C1 栋行政中心滞后 1.5 层，C2 承台外基础未完成、屋面结构完成一块顶板，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2%；地下室拆模完成 100%；E4 东侧完成月度计划，其余 E1-E4（除 E4 东侧）均滞后较多，滞后最严重的是 E3、E4 西侧首层底板仍未完成，月度完成比例 45%。中铁广州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 6 个 100% 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钢筋加工场凌乱，无防护棚，场地未硬化；施工大门未配置洗车设备，排水设施破损；材料堆放凌乱，清理不及时；临边

防护缺失；安全通道不规范；材料吊装未绑扎固定吊装。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周计划资料缺失；材料送检管理混乱。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柱脚蜂窝麻面处理不当；穿梁套管周边钢筋未加强；钢筋跳绑漏绑严重、底部凿毛不到位；钢筋露筋、锈蚀严重；地下室顶板梁修补未按规范要求处理；剪力墙墙面平整度差、模板拼缝差。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2-B、SE5-A 顺利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其余单体均未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平均滞后一层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3%。配套北区：NN-2 于 7 月 30 日主体结构封顶，大部分完成月度目标，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2.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受方案调整影响停工，数据中心、消防站有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配套区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2%。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对“6 个 100%”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加工场地未硬化、进出车辆未冲洗；作业工人安全措施不足；材料堆放凌乱；洗车设备未启用，降尘措施不足；排水设施破损严重；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有缺失；7 月份主体结构检验批资料滞后；外悬挑式脚手架报验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管理不当，未分类归档、未命名整理；三区游泳馆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方案技术交底资料有缺失。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8月11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7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8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8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8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3.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77.2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3.8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 80.6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搭接不符合要求；梁底筋保护层垫块缺失、底筋未均匀分布；直螺纹端头未磨平、钢筋锈蚀、套筒锈蚀；柱筋污染严重；梁底浇筑前未清理干净，锈迹严重；地下室构造柱浇捣质量差。

2. 进度方面：C1 栋行政中心顺利完成月度任务，C2 屋面混凝土浇筑完成、斜面模板施工滞后，地下室后浇带未完成，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2%；E2 西侧、E3 东侧顺利完成月度计划；其余各栋略有滞后，滞后较多的是 E3 西侧，月度完成比例 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用电不规范；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安全围蔽板缺失；灭火器材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技术交底资料缺失；安全检查台账未及时更新；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梁底板观感差、板面铁锈痕迹严重；加气块未做防雨措施；首层柱涨模严重。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滞后 1.5 层工作量，C3-C6 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严重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

W1-W4 栋连廊位置滞后最严重，仅完成底板；W1-W3 栋砌体完成计划的一半；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搭设滞后；氧气乙炔瓶立放、仪表盘损坏；灭火器材不足；钢梁底支撑架未到位、单根钢管支撑主龙骨不符合要求；满堂架基座不符合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技术交底资料缺失；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加气块破损，未做保护措施、随意堆放；柱底未凿毛；墙筋拉钩数量不足；保护层过厚钢筋凸起，柱筋切割；剪力墙接缝较差、修补质量观感差；梁底露筋；承台桩偏位。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9-B、SE5-A 顺利完成 8 月份月度计划，南区地下室砌砖未完成，其余单体均差一层楼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8%。配套北区：NN-2、NN8-A 顺利完成 8 月月度计划，NN4、NN5 滞后 2 层、其余各栋陆续在 9 月初封顶，地下室砌筑未开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工程桩施工完成，游泳馆滞后较多、数据中心、消防站主体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7%。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未封闭；灭火器材不足；道路泥泞，车辆带泥上路；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质量整改回复不及时；隐蔽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粗糙缺漏；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现要求中铁一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9月13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8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9月10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9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9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5.4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5.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4.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90.0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次梁底筋未进行绑扎；构造柱、圈梁浇筑质量差，尺寸不规范，外观不佳；砌体与结构尺寸偏差大；结构涨模未处理，梁柱节点夹杂物未处理；消防喷淋管支架安装不垂直；空调焊接水管接口处没打磨坡口。

2. 进度方面：C3-C6、C7、C8 栋主体均有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W1-W4 栋砌体结构施工，完成总量的 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垃圾清理不及时；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电气、通风空调、给排水的方案未做交底；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标养室管理不符合要求，混凝土、砂浆试块管理不规范；砖砌体施工不符合要求；钢筋施工不符合要求；体育场看台混装土浇筑质量差、钢结构焊接偏位且焊缝质量差；通风井道砌筑抹灰质量差；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多处出现保护层不足，露筋、夹渣情况；个别地下室顶板渗漏；南区地下室梁、顶板、剪力墙修补剔凿处理未修补方正，观感较差；北区地下室后浇带钢筋锈蚀严重且未绑扎到位；积水未及时抽排。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共有 18 栋楼完成封顶，其余 7 栋单体均差 15 天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6%；配套北区：主体结构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2%；体育场三区：体育馆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0.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三区钢结构作业采用简易脚手架，不满足质量安全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施工道路泥泞；安全网、临边防护不到位；道路未硬化、扬尘较大；基坑临边未回填；二级配电柜未上锁；人货电梯防护棚不标准；地下室入口防护棚不标准、未设置防撞标识；部分作业人员未进行安全培训和三级教育，存在严重管理缺陷。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错误；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标准养护室未见砂浆试块；剪力墙未对对拉螺杆孔修复直接进行抹灰；抹灰挂网宽度不符合要求；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马牙槎设置宽度不符合要求；结构梁底有杂物且烂根，蜂窝麻面未修补，漏浆严重未清理；结构露筋，梁底保护层厚度不足；基层未进行处理，观感质量极差；基层抹灰平整度差，刮腻子质量较差；地下室顶板和剪力墙多处存在渗漏情况；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出现漏筋，保护层不足，夹渣情况；地下室个别墙体砌筑出现混砌现象。

2. 进度方面：仅 C2 完成封顶，C1 完成西侧封顶；E1-E4 东侧完成封顶；其余各栋略有滞后，其中 E3 西侧滞后较多。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电箱未上锁；临边防护不到位；材料堆放不规范；建筑垃圾未清理；消防栓无巡检记录。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填写不规范；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 10 月 18 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9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10月13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4.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2.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1.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89.6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C3 梁下沉后底筋扎线崩断，垫块不足；砌体灰缝不饱满、不顺直；砌体材料未做到上盖下垫。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危险品库房、开关房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机电全面铺开，完成计划的 60%；C3-C6 栋主体滞后较多，未完成月度计划；园林绿化 B 区未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不规范；电箱巡查滞后；安全网或冲孔板安装滞后；饭堂未公示人员健康证，工作人员未佩戴口罩。

4. 内业方面：个别隐蔽资料未及时签字盖章；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地下室天棚螺杆及梁底锈蚀未处理；马牙槎留置尺寸不规范、浇筑质量差；体育场看台钢结构油漆喷涂厚度不均匀；地下室顶板渗漏水；拉结筋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预留顶砖高度过大，水平灰缝不平整；砌筑砂浆落地，未使用灰斗或者垫板；砌体墙面出现通缝；女儿墙钢筋偏位严重；三区钢结构焊接使用的焊条未做好防雨防潮。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2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主管网均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 90%；配套北区：1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管网完成计划的 67%；

体育场三区：体育馆看台、体育馆的钢结构按计划完成，能源中心基坑、体育馆顶板完成较慢，完成计划的 55%。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积泥积水较多，未及时清理；电梯井防护栏杆不到位；外悬挑型钢螺丝松动；屋面操作架未张挂安全网；后浇带架体变形严重，无扫地杆、剪刀撑等；无防坠网、防护栏杆高度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工人违章指挥；用电不规范，电线拖地；连墙杆安装不符合要求。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缺少，记录不齐；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验收。

（三）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地下室螺栓孔未处理完，即甩浆施工；地下室天花喷涂前基层打磨处理不到位；地下室顶板渗水；板底筋漏筋，钢筋锈蚀；钢结构拼接间隙过大，焊接塞焊质量差；车道口采用建筑垃圾回填；砌体顶砖不符合要求；构造柱箍筋间距较大，钢筋未与顶部连接；砌筑砂浆存在未铺浆情况，砂浆不饱满。

2. 进度方面：E1-E4 栋主体结构滞后较多，完成计划的 35%；C1 栋行政楼砌体在 3 层，完成计划的 60%；C2 砌筑完成 55%；地下室砌筑完成 80%、后浇带和机电管网施工按计划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6%。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通道的防护棚变形；洞口临边防护缺失、不规范；砌体班组施工操作架不合要求；电梯

井位置落地架架体变形严重；工人生活区氧气、乙炔瓶存放违规。

4.内业方面：设计变更台账未更新，且未按专业分类；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组织验收；部分技术交底记录不齐全。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11月16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10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11月15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 2021 年施工单位 年中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

为进一步加强在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强化施工单位管理责任，督促施工单位履职尽责，确保我局在建项目安全、优质、高效推进，全面实现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及环保等建设目标，根据施工合同、《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及《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工程实体质量检查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及区块建设实际情况，产业园管理局牵头组织成立考核领导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施工单位进行了 2021 年年中工作考核，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受考核单位及评分情况

考核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总包部及分部开展检查考核，36 个施工项目分部（工区）及 4 个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加本次考核排名。

本次考核评分根据被考核单位的综合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评比，具体考核评分情况如下：

施工单位分部（工区）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1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一局)	99.93
2	大岗二分部（中铁九局）	99.90
3	大岗五分部（中铁隧道局）	97.18
4	庆盛安置区内部道路（中铁十二局）	95.15
5	庆盛安置区 C+D 地块（中铁城建）	95.05
6	万顷沙二分部(中铁十二局)	94.86
7	南沙枢纽（中铁广州局）	94.74
8	万顷沙六分部（中铁建设）	94.39
9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广州局)	92.57
10	庆盛安置区 B+E 地块（中铁二十五局）	92.47
11	庆盛科创四分部二工区(中铁五局)	92.38
12	庆盛科创五分部一工区(中铁八局)	92.19
13	万顷沙新增项目（中铁建大桥局）	92.08
14	横沥工业园（一期）（中铁建十八局）	91.97
15	庆盛科创四分部一工区(中铁五局)	91.92
16	庆盛科创二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1.86
17	万顷沙五分部（中铁二十五局）	91.55
18	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中铁隧道局)	91.44

19	大岗一分部（中铁二局）	91.29
20	大岗四分部三工区	91.23
21	万顷沙四分部（中铁十八局）	91.19
22	庆盛科创三分部二工区（中铁二局）	91.18
23	大岗新增项目（中铁珠三角）	91.04
24	合兴电力隧道（中铁建大桥局）	90.94
25	万顷沙三分部（中铁十九局）	90.77
26	港科大配套区工程（广州一建）	90.76
27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水务区（中铁广州局）	90.71
28	庆盛安置区 A+B 地块（中铁建设）	90.66
29	大岗四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0.22
30	庆盛科创三分部一工区（中铁二局）	89.90
31	大岗四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54
32	庆盛科创五分部二工区（中铁八局）	89.46
33	庆盛科创一分部一工区（中铁隧道局）	89.35
34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08
35	大岗三分部（中铁六局）	88.50
36	庆盛科创一分部二工区（中铁隧道局）	85.31

施工单位总包部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	------	----

1	大岗中铁总包	94.72
2	庆盛中铁建总包	92.15
3	庆盛中铁总包	90.53
4	万顷沙中铁建总包	90.39

二、考核检查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现场安全质量方面

1. 万顷沙二分部

(1) 红莲大桥

- ①引桥腹板通气孔钢筋无切除;
- ②引桥端横隔梁钢筋焊接接头无左右错开, 所有接头都在一侧, 且焊缝厚度不足;
- ③桥台临边无防护;
- ④沉降缝位置混凝土存在蜂窝麻面, 观感质量差;
- ⑤引桥桥面钢筋混凝土露筋;
- ⑥引桥桥面预留洞口封堵不规范;
- ⑦支撑架体搭设过程中, 竖向立杆自由端过长, 水平横向、纵杆等未及时搭设。

(2) 银藕路

- ①跨九涌桥基坑无临边防护;
- ②氧气瓶、乙炔瓶无防倾覆措施, 且放在基坑边, 存在坠落风险;

2. 万顷沙三分部

(1) 万环东路

- ①排水管基坑临边无防护;
- ②混凝土管顶个别位置未按设计回填中粗砂;
- ③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 十涌西污水处理厂

- ①水解池顶板检修孔无防护;
- ②混凝土墙面钢筋拉杆端头未处理, 未切除干净及未做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 ③池顶回填种植土含较多石块, 不符合要求;
- ④部分地砖破裂, 办公楼下散水地面砖下沉开裂。

3. 万顷沙四分部(红莲大桥主桥)

- ①电缆悬吊在支撑架体上;
- ②履带吊吊装作业时未配备信号司索工指挥;
- ③乙炔瓶存放库、塔吊防护棚、配电箱等均未上锁, 多次检查发现未整改;
- ④支撑架体搭设高处作业工人未系安全带;
- ⑤模板、盘扣架管等材料集中堆放未配备灭火器, 且下雨时未进行覆盖保护。

4. 万顷沙五分部(安置区二期)

- ①11#楼屋面电梯机房墙无预埋钢筋, 采用植筋又无使用植筋胶;
- ②屋面电梯机房支模架存在顶托伸出过长、顶托变型;
- ③梁底无使用立杆支撑、板底使用单根钢管做主楞支撑等问题;
- ④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 ⑤砌体线管开槽位置未挂抗裂网;
- ⑥卫生间沉池防水施工与设计不符;
- ⑦顶板后浇带 JDG 管接口螺丝未拧断;
- ⑧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 ⑨地下室出入口螺杆钢筋头未切除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 ⑩烟道口未做防护盖板;
- ⑪消防管转弯位置无加固措施。

5. 万顷沙六分部(安置区二期)

- ①楼层剪力墙钢筋未放置垫块即安装墙模板;
- ②电梯井脚手架无设置连墙件,架体摇晃;
- ③砌体顶砖三角块使用加气砌块,不符合要求;
- ④卫生间反坎跑模,反坎打凿严重;
- ⑤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 ⑥砌体拉毛率不足,毛刺感不强;
- ⑦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 ⑧6#楼楼梯步级混凝土漏浆较为严重,施工过程中振捣不到位;

- ⑨工人高处作业未绑安全带、操作平面无防护栏;
- ⑩作业层楼板洞口未做防护盖板。

6. 万顷沙新增项目(万泰路桥)

- ①已加工完成的部分直螺纹套筒生锈;
- ②桥墩钢筋直螺纹丝头部分无保护帽,个别丝头生锈严重;

③桥墩外架搭设高度不足。

7. 万顷沙中铁建大桥局（合兴电力隧道）

①沉井侧壁螺杆钢筋头普遍存在切除不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或处理不符合要求；

②现场用电使用插座，未设置开关箱。

8. 万顷沙中铁十八局（横沥工业园）

①道路3搅拌桩施工后台水泥罐无挂水泥材料标示牌；

②道路3一台搅拌桩设备无法即时打印流量计小票。

9. 大岗中铁一分部

（1）安置区1#地块A区

①沟槽开挖未及时围蔽。

（2）安置区2#地块

①有一处配电箱内接线端未装绝缘板，有带电明露现象；

②围蔽拆除后，场地中膨胀螺栓未及时清除；

③现场安全警示标志不足；

④外架建筑垃圾较多，未及时清理；

⑤现场灭火器配置不足。

（3）云生涌综合整治

①现场高压线未设置防护、警示措施。

10. 大岗中铁二分部（新联二路）

①预埋管道作业，石粉堆放紧靠基坑临边，无安全距离；

②基坑排水不及时；

③现场警示标志不足；

④上下采用木梯，不满足要求。

11. 大岗中铁三分部（新联二路）

（1）西线公路

①管涵钢筋绑扎，混凝土浇筑，土方堆放在基坑边，安全距离不足，无覆盖绿网；

②现场浇筑混凝土使用挖掘机吊装，吊钩无防脱措施；

③现场施工便道路况较差。

（2）集涪二路

①现场砼管堆放较高，堆放不平整，缺少防滚动措施；

②现场石柱材料堆放倾斜，有失稳滚动的隐患。

（3）新联八路，集窖三路

①现场警示牌不足，过桥段围蔽未闭合；

②材料堆放随意，半成品保护不足。

12. 大岗中铁四分部

（1）一工区（安置区C地块）

①现场有工人不穿上衣、不戴安全帽；

②室内装修烟头较多，无设置吸烟区。

（2）二工区（集涪水闸）

①钢筋加工厂无配置灭火器（场内有7个配电箱）；

②现场焊接作业，无配置灭火器；

③钢内模预制区，使用自制钢筋梯，无防滑动、绝缘措施；

④钢模预制支架上作业踏板无固定；

⑤基坑临边防护局部缺失；

⑥基坑边砖渣未及时清理、无覆盖绿网；

⑦现场电缆拖地。

(3) 二工区（十一顷整治及十一顷水闸）

①水闸施工现场无围挡、无警示标志；

②电房内发电机试运行，无配置灭火器、无警示标志，现场烟头较多，电房无门锁；

③水闸内搭设两层两跨门式脚手架，使用自制木梯上下，作业踏板无满铺、无固定；

④水闸旁临边的电缆杂乱，无悬挂，被渣土砖块覆盖；

⑤现场安全管理严重缺失。

(4) 三工区（上横沥大桥）

①现场救生圈老化未更换（2个）；

②现场气瓶胶管多用铁丝绑扎；

13. 大岗五分部（大岗综合管廊）

①现场两个电箱的接线端没有绝缘保护。

14. 中铁庆盛一分部一工区（东涌大道综合管廊）

①基坑多处局部积水严重，未及时组织抽排；

②个别围檩三角撑下方边缘与钢板桩焊接不到位，焊接面过于狭窄；

③数个围檩三角撑顶部未与钢管支撑接触，影响稳固性；

④防水卷材个别位置铺贴空鼓。

15. 中铁庆盛一分部二工区（庆盛大道综合管廊）

①管廊基坑顶板与钢板桩之间缝隙超过1米，缺少临边

防护和警示设施;

②顶板下方的箱涵与顶板之间施工通道设施不知,现场发现使用长度超过4米的竹爬梯;

③个别钢板桩连接止水设施不完善,基坑内存在积水未及时抽排。

16.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区

(1) 横一路综合管廊

①施工现场材料器具摆放凌乱,不整洁;

②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 港科大综合管廊

①基坑边缘围蔽防护不连续;

②基坑边缘扬尘治理措施不到位。

17.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水务区(四龙涌)

①监测点破坏未及时恢复。

18. 中铁庆盛二分部二工区(纵十一路路面工程)

①路面个别雨水井顶板面标高过高;

②海绵城市滤水管口未包裹;

③路面个别井圈周边沥青不平整。

19. 中铁庆盛三分部一工区(纵三路)

①个别围蔽网已经倾斜或破损,裸土用密布网覆盖不全;

②部分电缆存在拖地现象。

20. 中铁庆盛三分部二工区

(1) 纵一路

- ①个别道路井口未覆盖，井口围蔽缺少安全警示标志；
- ②道路两侧覆盖裸土的密布网部分缺失、部分破损。

(2) 纵一路电力隧道

- ①施工区域灭火器配备严重不足，现场机具摆放杂乱；
- ②水泥搅拌区域隔离防护网过于简陋、部分坑洞未围蔽；
- ③水泥搅拌桩旁电缆泡水拖地现象突出；
- ④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

21. 中铁庆盛四分部一工区（学院路）

- ①多个道路检测观察井的井口周边未采取围蔽防护措施并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22. 中铁庆盛四分部二工区（规划一路）

- ①道路堆载过程，抑尘控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23. 中铁庆盛五分部二工区（横五路）

- ①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未附带设置灭火器材；
- ②电机防护棚（柴油发电机）及临时电箱旁未配备灭火器。

24. 中铁二十五局（庆盛安置区）

- ①地下室楼梯走道临边缺少安全防护；
- ②地下室出现多个非规范的自制木爬梯和竹爬梯；
- ③地下室侧墙（砼结构外墙）局部有渗漏；
- ④个别梁局部漏浆；

- ⑤个别塔吊基础泡水;
- ⑥部分梁柱位置有蜂窝。

25. 中铁建设（庆盛安置区）

- ①个别围蔽防护网拉杆打开后未及时复位;
- ②2#塔吊基础位置杂物众多且地面积水;
- ③1#塔吊承台区域堆积大量拆卸下来的模板，未及时清理，对消防安全造成影响;
- ④地下室个别柱及梁柱间有漏浆的现象;
- ⑤个别塔吊塔基周边电缆无架空，杂物较多。

26. 中铁城建（庆盛安置区）

- ①现场存在使用钩机吊运钢管的情况;
- ②部分油桶未落实有效的遮盖保护;
- ③存在部分临时电缆拖地的情况。

27. 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

（1）小虎二桥

- ①预制箱梁底面主筋焊缝焊渣未及时敲除;
- ②现场模板堆放杂乱，且未配备灭火器;
- ③24#桥墩侧模加固木方道数不足、间距过大，与方案不符;
- ④24#桥墩钢筋模板已施工完毕，外架上下通道、作业平台未按要求及时搭设到位。

（2）广丰一期水务工程

- ①油桶未覆盖，且未配备灭火器;
- ②土方转运扬尘较重，未进行洒水降尘;
- ③动火使用的氧气瓶压力表盘已经破损。

(3) 小虎路新建工程

①边坡排水沟排水不顺畅;

②现场道路边缘个别安全警示标牌被灌木植物遮挡,起不到警示作用。

28. 广州一建【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13号楼个别柱边柱脚有漏浆;

②13号楼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放置;

③13号楼外排架未设置兜底网;

④13号楼支模未抱柱;

⑤施工现场数个员工现场不戴安全帽、穿短裤作业;

⑥一名施工人员坐在10号楼模板支架搭设高处作业,缺少安全防护措施;

⑦施工现场局部土方转运过程抑尘降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⑧10号和11号楼承台井口局部围挡防护网破损未及时修复。

⑨现场消防器材缺少定期检查的记录;

⑩现场正在施工的钩机未在机身未张贴“旋转半径内不得站人”等安全警示标志;

⑪部分楼栋安全防护网破损或移除未及时更换或恢复;

⑫10号楼顶两处切割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器;

⑬10号楼顶一处临时用电箱日检记录仅到7月12日。

29. 中铁一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W4楼模板安装不规范,现场加工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

器；

②W4 楼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③W3 楼部分梁、板底模支撑顶托上未按方案使用双钢管；

④个别配电箱防护棚未上锁；

⑤W4 楼拆模未设置警戒线，工人拆模时从高处随意乱扔模板等材料。

30. 中铁广州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现场方木等材料堆放过高；

②外架搭设自由端过长，影响上部架体的安全稳定性；

③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④支模架未采取抱柱措施；

⑤外架脚手板未固定，且之间缝隙较大；

⑥钢筋棚现场材料堆放杂乱，部分成品钢筋未进行覆盖，锈蚀情况比较严重；

⑦外架作业平台悬挑部位无立杆支撑，且横向扫地未按要求搭设在纵向扫地杆下发。

（二）内业资料方面

各施工分部普遍出现未进行方案交底或交底不完善、无检测台账，进场材料管理不严格、进场台帐未及时更新等通病。部分施工分部（工区）未按产业园管理局规定执行首件验收制度、材料检测异常报告审批制度。个别施工单位存在质量管理体系、技术管理制度等未报审，管理办法、技术方案缺乏针对性等问题。针对危险源动态管理、新工人进场三

级教育培训、隐患问题管理台账等安全内业工作，大部分施工单位依旧存在落实不到位、管理不及时等问题。

（三）施工进度方面

万顷沙安置区一期进度滞后，未按节点要求完成交房。

（四）资料管理方面

各分部施工单位施工日志记录管理不到位，存在重形式、轻实质现象，从而无法真实的反映现场施工、材料设备进场等实际情况，且普遍存在项目领导对施工日志签字审查不及时等情况。部分施工单位存在台账不完善、内业资料管理混乱、缺乏目录等问题。个别施工单位还存在周报、月报上报不及时等问题。

（五）实体质量检测方面

经现场检测发现，房建、路桥等工程项目施工分部存在钢筋保护层厚度、受力钢筋间距、楼层板厚不满足规范标准等问题，其中庆盛科创一分部中东涌综合管廊钢筋保护层厚度及纵筋间距、庆盛大道墩柱钢筋保护层厚度抽检合格率较低，需加强整改；庆盛安置房中铁建设分部楼板厚度抽检合格率偏低，要求中铁建设对抽检部位进行第三方检测，并邀请产业园管理局质安部、建管公司质量负责人参加，闭合上述质量问题；万顷沙五分部楼板底筋钢筋保护层厚度部分过大；大岗四分部二工区集淤水闸受力钢筋间距偏大等质量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各施工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考核检查发现的问题，

逐项整改，切实履行合同职责，同时我局将组织定期、不定期检查，形成常态化管理长效机制。根据《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将对年中考核排名最后三名的分部施工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同时本次年中考核成绩将纳入到年终考核评比中，以确保年底考核能公平公正反映各施工分部（工区）真实情况。

（二）各施工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强管理责任意识，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图纸、安全质量规范、绿色文明施工及工程围蔽等要求做好统筹组织施工，加强人员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提高人员的业务水平，切实做好现场管理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施工有序进行，确保按期保质完成年度建设计划任务。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8月19日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9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均为 86 分，排名并列第二。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90 分；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89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C7 栋甩浆强度不足，旋转楼梯铁丝未清除；W1 管线两侧抹灰收口不顺直，未做成品保护，天花阴角露筋，内墙抹灰开裂，构造柱端部未浇筑即抹灰；W3 栋样板间线管吊装未采用独立支吊安装，水管安装完成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管线穿墙未做穿墙套管，存在抹灰面漏网。

2. 进度方面：危险品库房、开关房砌体及抹灰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抹灰、机电施工完成计划的 65%；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C3-C7 栋砌体及机电安装进度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6%。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兜底网、外脚手架安全网缺失；木枋悬挂外架；安全警示标志未及时恢复；工人生活区灭火器维护保养卡更新不及时；宿舍区用电功率过载。

4. 内业方面：个别资料台账不够完善，如检测技术方案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外墙抹灰前穿墙螺杆洞未封堵，渗水隐患大；管道井有部分区域未进行抹灰，未随砌随抹；门过梁混凝土浇筑不密实，存在漏筋、蜂窝现象；配套南、北区抹灰墙面露网、空鼓、开裂；配套南区阳台存在渗漏点；配套北区天面机房墙面涂料墙体开裂，外墙阳角收口差，不顺直；P2、P3 地下室露筋、螺杆未处理即进行喷涂；P2 地下室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部分上喷喷淋头与楼板的距离不

满足设计要求；P3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部分风管厚度不满足设计要求。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26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基本完成，抹灰、机电安装施工较慢，完成计划的83%；配套北区：19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86%；体育场三区：数据中心、消防服务站二次砌筑按计划完成，游泳馆拱梁结构、能源中心地下室结构推进缓慢，完成计划的82%，电梯、电缆、母线槽、高低压配电柜、通风设备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8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屋面层外脚手架脚手板缺失；外架安全兜底网缺失；人货梯等候区顶部无安全防护；风管顶部无封闭措施，有高空坠物隐患；砌体工人用电不规范，电箱违规接线、跳过漏电保护；工人未佩戴安全帽、吸烟；外脚手架砂浆堆积过厚、垃圾材料未清理。

4. 内业方面：缺乏分项验收资料、部分机电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内容不完善；周进度计划未上报监理审批。

（三）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C1栋抹灰铁丝漏网、灰饼间距过大，梁底钢筋锈蚀严重、未清理，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消防电线管缺少接线盒；风管支架变形；给排水管道支架间距过大；C2内墙抹灰多处开裂，开关插座未在同一水平线上；E1栋砌体存在假缝，灰缝不饱满；E2栋室外给排水管道安装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空调冷冻水管未预埋穿墙套管。P1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被污染严重。

2. 进度方面：E1-E4栋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滞后，

未完成月度计划；C1-C2 栋行政楼砌体及抹灰施工完成，外立面幕墙安装完成 60%；地下室抹灰、机电安装完成 50%；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工人做饭；首层部分灭火器失效；电箱未接地；抹灰施工无安全保护措施；外架无安全兜底网，连墙件缺失；外架木方模板建筑垃圾乱堆。

4. 内业方面：检测方案、计划有欠缺，如钢结构、常规材料、节能等检测方案报审滞后；施工日志内容不完整、滞后现场进度。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进度及资料管理上表现较为突出，予以通报表扬。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1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 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6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2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7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C7 栋五层局部通风管道支架安装不足，

造成管道下坠；W2 栋二层机电安装后期开槽未进行切槽，不平直；W2 栋天面层机屋面透气管未按照要求加设套管。

(2) 土建质量：C5 首层结构偏差未修补；C5 首层构造柱有蜂窝，拉杆洞未封堵；C5 首层模板夹渣未清理；W3 栋梁螺杆未清理；W3 栋顶板渗漏。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7 图书馆	6 层	73%
2	C3-C6 学术研究 中心及食堂	3 层	55%
3	W1-W4 科研楼	W1-W3 栋 6 层、W4 栋 5 层	85%
4	主要设备排产	/	74%
5	园建绿化(选苗)	全场	87.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W1 栋五层室内积水未清理；W1 栋五层旋转楼梯起始段防护措施不足（上部已封闭）；W1 栋五层抹灰人员未配戴安全帽、脚手架防护不足。

(二) 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E3 栋二层连廊部分消防喷淋管道穿墙未加套管；C1 栋行政楼西侧管井部分管道套管防水封堵未实施；E4 栋四层管井内玻璃风管支架角钢生锈严重。

(2) 土建质量: C1 栋幕墙预埋件偏位, 未进行补强处理; C2 栋管井随砌随抹不到位; 核心区 P1 地下室渗漏。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1 行政楼	7 层	75%
2	C2 校园活动中心	3 层	80%
3	E1-E4 科研楼	E1-E3 栋 6 层、 E4 栋 5 层	55%
4	P1 地下室	1 层	75%
5	钢结构楼梯	33 部	50%
6	主要设备排产	/	60%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C2 栋外架安全网未满挂; E1 栋 1 层电梯右侧垃圾袋较多未及时清理; C1 栋屋面临边防护措施不足; 广州局邻近工人生活区东北角围蔽缺失, 垃圾较多未清理; E2 栋洞口防护不标准, 存在安全隐患。

(三) 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 SE-5B 栋走廊通道空调冷冻水管和给水管管道支架处未设置绝热、绝冷材料和管卡; 北区地下室消防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未见密封垫片; NN-8 栋 7 层房间风管与通风阀门连接不合理, 风阀尺寸大于风管尺寸。

(2) 土建质量：南区 SE-6A 栋后装管线随意开洞，防水基底涂料被冲刷；南区 SE-6A 栋首层结构偏差未整改，防水施工随意、不规范；南区 SE-6A 栋首层消防栓过梁长度不足；南区 SE-6A 栋首层墙体局部垂直度不足；南区 SE-6A 栋楼板洞口封堵质量查，混凝土松散，有渗水痕迹；南区 SE-6a/5 号楼结构上铁钉铁丝未清除，存在锈蚀风险，影响面层观感效果；南区 SE-4A 多处墙面抹灰空鼓开裂；体育馆挂网宽度不符合设计要求；北区 NN9 首层管井未随砌随抹；南区 SE2-A 屋面防水保护层开裂严重，挤塑板翘起积水，排气孔做法错误、安装错误；SE3-A 屋面楼板开裂渗水严重，堵漏处理措施不合要求。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配套南区	屋面花架	40%
2		砌体工程	85%
3		室内抹灰	95%
4		外立面	50%
5		装饰装修	10%
6		电气工程	5%
7		给水工程	10%
8		排水工程	35%
9		消防工程	10%

10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11		地下室顶板防水	70%
12		主要设备排产	15%
13	配套北区	屋面花架	85%
14		砌体工程	90%
15		室内抹灰	85%
16		外立面	40%
17		装饰装修	10%
18		电气工程	5%
19		给水工程	10%
20		排水工程	35%
21		消防工程	10%
22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23		地下室顶板防水	100%
24		主要设备排产	15%
25	运动场	EE-2 体育馆看台及运动场、网球场	60%
26		EE-1 体育馆、游泳馆	35%
27		数据中心	50%
28		能源中心	50%
29		消防服务站	50%
30	永电管沟	内一路道路红线	100%

		到开关房段的 A5~A6井之间 电缆管沟44米	
--	--	-------------------------------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 SE-2B 和 SE-5A 栋楼之间的坡道处建筑垃圾较多未清理；南区 SE-2B 栋连廊积水积泥，水池临边洞口防护缺失；南区 SE-5B 外脚手架垃圾堆积；南区 SE-5B 门前风管、预制混凝土随意堆放；三区能源中心临边防护措施不足，高空悬挂模板；三区能源中心电缆、无缝钢管泡水，材料乱堆放混乱；北区 NN4 栋地面积水严重，材料乱堆放未归整。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3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 2022 年 2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3月14日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 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的外业考核以及内业资料的完整性和编辑内容的考核。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1.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W4 吊顶焊缝未做防锈处理；C3 - C6

部分 GRC 边角破损，需要做好现场成品保护措施，后续需要安排厂家进场全面排查修补；W3 五层空调风管保温棉破损。

(2) 土建质量：W4 栋卫生间抹灰有空洞；W4 栋加气混凝土隔墙悬空，缝隙未处理。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7 栋	45%	58%	95%	95%	40%
2	C3-C6 栋	30%	38%	35%	90%	20%
3	W1-W4 栋	69%	63%	96%	95%	70%
4	室外园建绿化	南广场乔木、植被完成 1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W3 栋 2 层外架垃圾杂物多；C8 栋 1 层水电加工厂垃圾杂物多；C7 栋垃圾池未及时处理；C7 栋 3 层消防器材缺失；中铁一局大门口道路泥泞；W3 栋首层垃圾未清理转移；W2、W3 首层通道垃圾杂物多。

4.内业资料方面：安全技术交底需补充照片，签字需本人亲自签署；未补充危险源有关外架、拆除或调整；工资支付台账中，进场时间补充年份、考勤表应补充完善，支付金额及个税不符合要求；缺少绿色施工组织架构；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二) 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 地下室风机房风管穿墙无套管; 地下室风机房未预留防雷扁铁; 地下室排烟风口与消防管位置冲突; E1 栋管道过伸缩缝需设置伸缩节; 桥架穿墙防火封堵不到位; 桥架电缆外露; 消防管穿风管未做保温。

(2) 土建质量: C1 栋装修施工扬尘严重; C1 栋保温棉包裹不严, 防火岩棉保管不善; C1 栋绝热玻璃棉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 C1 栋岩未做混凝土窗台, 且灰砂砖组砌不合理。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屋面顶板防水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1-C2 栋	/	68%	40%	81%	83%	50%
2	E1-E4 栋	/	62%	35%	75%	56%	52%
3	P1 地下室	91%	/	51%	80%	76%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C1 栋钢筋加工场旁垃圾池未处理; 9#塔吊配电箱未上锁; E2 塔吊、9#塔吊基础积水严重; E3 栋首层垃圾池未处理; C1 南面首层堆放挤塑板未配灭火器。

4.内业资料方面：项目安全生产会议中安全员缺席、未签到；个别大型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缺少；安全总监、安全员的安全岗位证书过期、未续期；工序及分部分项验收报告未及时办理；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南区 SE-9 栋 13 层消防水管放在支架上没安装管码、电线配管捆绑在消防支架处没独立支吊；SE-9 栋 12 层房间内电线配管未合理设置接线盒，个别接线盒处导管脱落；SE-9 栋 12 层卫生间穿楼板排水管套管杂物未清理，间隙未用防水材料封堵；SE-9 栋 12 层房间里卫生间新风管道共板法兰连接处缺少夹扣。北区 NN-5 栋 10 层供水热水管与橡塑保温棉型号不匹配，保温不严密；NN-5 栋 9 层管道井排水立管检查口缺失，管道表面污染严重，成品保护措施不到位。南区地下室积水区域风机设备浸泡在水中，未做好成品保护；南区地下室排烟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缺少铆钉。

（2）土建质量：SE-9 栋、SE-11A 栋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9 栋 3 层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11A 栋电力电缆套管、体育馆水泥、NN12-19 栋开关面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NN12-19 栋内墙墙面、天花吊顶开裂；NN12-19 栋室内地面砖空鼓、主卧室脚线不直。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立面	机电安装	室内装修	电梯安装
1	配套南区	90%	43%	25%	66%
2	P2地下室	/	50%	40%	/
3	配套北区	70%	35%	30%	53%
4	P3地下室	/	40%	30%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 SE3B 栋六层部分三级电箱巡查记录滞后，部分开关箱不符合要求；南区 SE1A 栋二层平台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临边防护滞后；北区 NN1 栋八层部分电箱接线、敷设不规范；北区个别楼层人货梯平台出入口侧围蔽拆除未及时恢复；三区能源中心路口路面泥泞，路侧材料混乱堆放；三区体育馆外侧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外脚手架局部搭设不规范，部分剪刀撑没到顶；南区 6A 栋外墙修补作业工人冒险作业，脚手架防护不到位。

4.内业资料方面：施工单位的“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更新不及时；分部分项验收工作滞后严重，至今桩基础分部、主体分部均未完成；监理单位要求整改事宜未及时落实整改；施工日志未记录验收事宜，内容过于简单，无法真实反映现场情况；部分检测报告未及时收集，台账更新不及时；施工现场未按创优要求实施；施工图纸台账不完善；工程检验检测、隐蔽资料南、北区台账更新不及时，台账滞后较严重，更新至 2021 年 12 月份；周、月、总计划上报不及时；影像资料无归类，照片较少。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4月20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2022年3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4月18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33A2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业绩证明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由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承建完成。项目于2020年4月16日中标,中标价2435530392.53元人民币,总建筑面积254115m²,项目经理陈国平,项目总工程师永强。其中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50%合同额的施工任务,主要包括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主要施工内容有:

施工总建筑面积为122030m²,其中W(1-4)科研楼建筑面积97750m²(含实验室),WW-2、WW-3后勤服务建筑面积503m²,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建筑面积23777m²。

施工总造价为122443.58万元:(1)软基处理42948.4m³,造价2463.62万元;(2)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基坑深7.1m,土石方量21638.53m³,造价321.30万元;(3)桩基工程:桩基总长137086.36m,混凝土26916.89m³,造价4074.84万元;(4)主体土建工程造价24232.63万元;①钢结构工程:最大跨径17.25m,钢结构用量3377.52t,造价4428.97万元;②装饰装修工程122030m²;造价13359.62万元;外立面工程316350m²造价,11884.09万元;③玻璃幕墙工程造价4950.61万元;④机电安装工程造价40000万元,其中智能化工程造价6332万元,给排水安装造价1869万元;⑤室外园林绿化工程造价13282.79万元;⑥家具272.17万元。

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陈国平;技术负责人:程永强;常务副经理(兼任机电经理):焦茂生;总经济师:唐仁和;项目副经理(兼任实验室生产经理):白育博;安全总监:叶晓英;精装修经理:梁鹏;质量负责人:刘娜;副总工程师:区永达;安全副总监:孙露阳;工程部长:尹创超;安质部长:张得鑫。

本项目自2020年7月开工至2024年1月竣工,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5年6月14日

发包单位联系人: 蒋莹

联系电话: 13118894780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庆丰街13号

第三章 投标人业绩情况 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建筑工程类施工业绩）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243553.039 253	<p>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112695m²(约 1669 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477312m²(约 716 亩)。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958542.68 万元。</p> <p>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 272913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8985 m²，地下建筑面积 33928 m²。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 31 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积约 23752 m²。确保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含室外园林绿化工程。</p>	2024 年 1 月 23 日	较好	172-3 00
2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	99146.5478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	2021 年 8	优秀	301-3

	限公司	下室结构工程	29	<p>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p> <p>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 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 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 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 B1 层采用顺作法。</p> <p>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倒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p>	月 4 日		44
--	-----	--------	----	---	-------	--	----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1733]号

(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零叁佰玖拾贰元伍角叁分(¥243553.03925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0年04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0年04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04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副本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穗南开产业园港字[2020] 0 02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二〇二〇年五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经公开招标，本项目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确定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的承包人，中标通知书编号为：广州国资交（建设）字[2020]第[01733]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2、工程内容及规模：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112695 m²（约 1669 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477312 m²（约 716 亩）。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958542.68 万元。

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 27291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8985 m²，地下建筑面积 33928 m²。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 31 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

积约 23752 m²。确保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勘察设计范围：

1) 工程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修测、水下地形测量）、初勘、详勘、超前钻、物探、管线摸查、勘察过程中的协调工作等。负责旧路（旧桥）检测（若有），以及与本项目建设相关所需进行调查的水文等。

2)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综合管线平衡、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电、外水、燃气等）、规划报建文件（含套地形图）、技术文件、专项深化设计及必要的专项研究及专题评估（不包括行洪安全论证、通航条件论证、防洪评价、地灾、地震安全性、环境影响和水土保持评估）等。

并且包勘察设计程序合规、完整，包设计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以及 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 BIM 实施规划，组织编制设计阶段 BIM 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 BIM 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险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并利用 BIM 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 BIM 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 BIM 专题会、协调会；对 BIM 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 BIM 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

承包人应与本项目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单位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 C. (KPF) 进行有效对接、沟通、协调、配合，并提供内地规划、设计规范和技术标准等专业咨询服务，做好质量、技术、标准的衔接，与政府部门对接，按照符合内地审批要求的条件对设计成果进行审核及报批。本项目采用限额设计，承包人要统筹考虑投资控制，如 KPF 的设计指标超过设计限额，承包人有责任提出设计建议，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满足业主单位的相关要求。（以上费用均包含在本次设计费总价，不另行列项支付“总体设计费、工程设计协调费”等。）

2、施工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范围内包含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临水临电、临时便道（含迁改项目的临时便道）、临时排水、周边建筑物安全鉴定和保护等，负责和当地

单位或村民协调，确保施工期间场地周边路通水通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保险、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竣工图和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3、相关报批、报建：承包人派专人负责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承包人派专人配合征地拆迁工作，配合发包人完成管线迁移工作。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人防、环保、节能、绿色建筑、规划、卫生防疫、档案、质量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书面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

根据本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甚至取消部分工程，承包人已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据此向招标人索赔，且投标下浮率固定不变。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总合同工期暂定 685 日历天。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资金、人力、物力的准备情况，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具体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工期起算日期：2020 年 4 月 16 日。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最迟不得超过 2022 年 5 月 31 日。

主要节点工期：

1、设计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各设计阶段严格执行限额设计，如果各阶段图纸造成可研估算、设计概算或施工图预算超限额，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修改设计方案和图纸，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如因承包人设计成果质量不满足要求，而需多次修改影响到项目整体进度或现场施工进度或阻碍工程推进的，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并通报批评，严重的上报区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2、施工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发包人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投标合同价格中综合考虑。

四、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获得“绿色建筑”认证的建设品质，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

如无法达到“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要求，承包人应按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从结算款中予以扣除相应的优质费。如果取得“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予以计取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费用标准取按照国家级质量奖与省级质量奖的费用标准差额计取）标准，但是如果如果没有取得，则结算时不予支付该部分费用（详见定额对工程优质费的规定）。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为：2435530392.53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叁仟玖拾贰元五角叁分），最终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核为准。勘察设计的下浮率为3%，施工投标下浮率为0.75%。

合同价格构成表

序号	合同价格构成	金额（万元）
1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	<u>931.935417</u>
2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u>4225.769911</u>
2.1	施工图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u>2706.704518</u>
2.2	概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u>316.122244</u>
2.3	预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u>541.340904</u>
2.4	BIM技术应用费	<u>661.602245</u>
3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u>238395.333925</u>

4	合计（1+2+3）	243553.039253
---	-----------	---------------

2、本合同暂定价款议作为签约依据。

2.1 关于概预算的编制和审核原则、其他费的编制原则：

在控规不变、实施条件不变等前提下，经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项目概算不得超过原立项可研批复中的投资估算。

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

南沙区有发布相关 EPC 类或其他的新型投资体制管理办法或有关文件规定或有关会议纪要对相关概预算编制和审核原则的，按有关文件或会议纪要执行。未有文件或会议纪要规定之前，按下列原则执行：

（1）概（预）算编审采用定额及信息价：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已发布的最新定额，信息价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对应的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信息价格文件。

（2）其他费按国家、省、市标准或协会收费标准。

（3）合同修正价确定原则

（a）修正合同价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该项目概算总价作为控制数，按概（预）算审定时采用的定额，按实际开工时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价格信息文件重新修订，结合投标下浮率（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参与下浮）按修订后的价格签订补充协议，“实际开工时”按照“时点需最贴近工程实际”的原则，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b）其他费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概算中确定的价格直接作为补充协议中其他费的签约价格。

2.2 合同价款结算原则：

2.2.1 工程费结算原则：

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按系数计算的措施

项目费，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系数不变，基数按实调整；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以“项”、“宗”等单位的措施项目费，以合价包干，按“项”、“宗”等整项包干计取；材料调差按相应的标准和种类进行调差；工程变更按变更结算原则进行结算；以上所有金额的汇总金额扣除违约、处罚等金额后的余额为该项目的结算金额。

(1) 关于材料和人工调差：

(a) 材料调差范围，以分项目大类别分，具体如下：钢材（含钢筋、钢绞线、钢板、大型钢构件、方钢、扁钢、工字钢、H型钢、槽钢、不锈钢）、水泥、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预应力砼管桩、铝材、光缆、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门窗、中砂、细砂、回填砂土、航务水工用砂、毛石、碎石、石屑、电线、电缆、混凝土砌块、砂浆、花岗岩、仿花岗岩、透水砖、钢筋混凝土雨污水管、砼预制件（预制外墙板、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叠合板、预制柱、预制梁）；

(b) 人工调差范围：以签订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为基准。

(c) 主材和人工调差的触发条件：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信息价涨跌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材料价的 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价差进行调整（例如：超过 11%，只调 1%，依此类推）；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人工工日价格涨跌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价格的 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人工进行调整（例如：超过 11%，只调 1%，依此类推）。

(d) 材料和人工调差按月进行调整，调整费用不再下浮。

(2) 关于变更结算原则

(a) 变更综合单价确定原则：

①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相同的项目，则仍然采用原来的综合单价；

②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类似的项目，则仅通过调整单价分析内的工机料含量来调整综合单价。

③若工程量清单中既没有相同的项目，也没有可参照的类似项目，则按南沙区和发包人最新变更管理办法申报新项目综合单价，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后进行计价。其中：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单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i. 若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相应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的价格，则采用

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的价格；

ii. 若合同价格清单中无相应的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则采用变更时期（以变更申报时间为准）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确定；

iii. 若合同价格清单及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中均无相应的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价格，则由承包人区分材料、机械的规格、品牌等，根据其实际采购价格并结合施工期间广州建筑市场价格报监理、发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相应的结算价格，此部分材料及机械台班价格不再执行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总价下浮的相关条款约定，按审核确定后的价格直接计入综合单价中。

iv. 变更工程项目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采用合同价格清单中的价格且合同条款涉及价格调整的，计价时相应调整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价格。

(b) 变更措施项目费调整约定：

①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申报时定额或相关规定的费率计取。

② 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按实际工程进行计算，单价按申报时有关定额或规定编制，并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③ 以总价包干的措施费原则上不予调整，但下列原因除外：因规划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原因造成重大设计方案调整的；非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施工工艺发生重大改变的；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超越普通要求）赶工的；因特殊原因，必须甩项的。遇征地拆迁或政策影响，部分或全部工程须甩项完工的，按照甩项部分建安费占总建安费比例扣减计算。承包人的临设布置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承包人的交通疏解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如承包人实际的实施方案造价超出审核方案造价，则按审核方案造价进行结算。

(c) 变更费用的规费和税金按照申报时有关规定计取，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等取费按照合同价格清单或合同清单对应采用的定额标准计算。

2.2.2、勘察计费结算原则：

(1) 勘察费：根据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结合勘

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工程量按实计算，最终勘察费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 设计费：

1) 施工图设计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等相关收费标准，施工图设计费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不含调材差费用）总计为计费基础（大规模变更造成基数加大的情况除外），结合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和实际完成的施工图设计进行计算，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 概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结合概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概算为计费基础，最终概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3) 预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为计费基础，最终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4) BIM 技术应用费结算原则：有开项则支付相应的费用，未开项或未实施该相关工作内容，则不予计取及支付相关费用。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粤建科〔2018〕136号），结合 BIM 技术应用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最终 BIM 技术应用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管线综合平衡设计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2.4、上述所提的勘察设计投标下浮率及施工投标下浮率均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数值，不因造价文件所执行的定额、信息价等因素而改变。

2.2.5、本项目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工程总承包项目实行限额设计，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投资估算或概算发生重大调整时，应按南

沙区相关变更程序报批。

3、付款货币：人民币。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专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或其指定的成员方）应按合同价的 10%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1）承包人应按中标价的 10%向发包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承包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国有商业银行开具，是不可撤销银行保函，如发现承包人提供虚假银行保函，发包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当天提交《承诺函》，承诺最晚不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满足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否则承包人同意每延误 1 天，按 5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

（3）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从合同签订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4）承包人未按本条规定递交履约担保且未经发包人同意，发包人将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的投标担保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承包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工程所在地向人民法院起诉。

（5）履约保证金管理具体按照南沙开发区有关规定执行，如有最新的按照最新的规定执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非合同各方另有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1）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或修正文件（如有）；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附件；
- （5）中标通知书；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含招标过程中发出的补遗、澄清文件）；
- (8) 设计工作任务书（含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技术标准、规范等）；
- (9) 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经确认的澄清文件）；
- (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发包人各项建设管理制度、规定；
-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合同各方在签订和履行总承包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及其他有关变更或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总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合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各方同意本合同的相关资金使用需服从发包人的资金监管工作。承包人应安全合理的使用有关政府财政资金。

十、本项目采取总投资控制原则，如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部分项目调整，影响投资估算或概算时，除调整导致本合同主要内容重大变化或显著突破本合同价格的，不视为合同重大变更，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指令继续履行。

十一、如因政策调整，政府职能部门不再对概、预算文件进行审核，合同中关于涉及“财政评审”、“财政部门审定”等需政府职能部门审核的相关工作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完成，承包人对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审定的结果应完全接受。

十二、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明确在承包人出现不能保证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等问题时，发包人有权终止与承包人的合作等相关内容，确保项目质量品质可控。

十三、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形式的，本合同由联合体的牵头方及成员方共同签订，建安工程费由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勘察费或设计费由联合体中承担勘察、设计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

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承包人为其承包人联合体的其它成员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四、承包人承诺在本项目中产生的经济贡献（包括建筑业产值、固定资产投资、营业收入等）纳入到南沙当地统计，并在南沙缴纳项目产生的相关税费。

十五、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

十六、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参建单位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各项相关建设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建设管理要求，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十七、发包人根据项目服务情况要求约谈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法定代表人的，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的法定代表人应积极配合。

十八、因造价控制需要，除监理单位之外，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的全过程工程管理咨询单位（包括建设管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设计咨询单位）负责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及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引入“PMC+QS”管理模式，对建设质量的进度和造价合理性进行监督，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并配合其开展工作。

十九、鉴于此项目为工程总承包，施工进场前，按发包人批准的方案，由建设管理单位组织监理人、承包人对项目控制点进行联合复测，承包人需给予配合，复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二十、将建设目标、建设原则、特色规划及绿色生态发展理念等有机融合。

（一）承包人应用屋顶绿化、观光湿地等海绵城市技术，光传导、光伏发电、太阳能利用、集中供冷等绿色低碳节能技术，以及其它经济适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达到提升建设品质，形成创新和亮点。

（二）规划设计要紧紧围绕建设有大湾区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校区的建设目标，秉承绿色生态的发展理念，构建生产（教学）、生活、生态相融合的城市空

间，要从大湾区特质、新南沙特色、港科大特点三个层面开展规划设计工作，并将规划设计精髓渗透到建设工作中去。

1. 大湾区特质：要做到“一道（道法自然）、二化（设计成果内化于使用功能，外化于建筑形态）、三通（地下互通、地面畅通、空中联通）”；

2. 新南沙特色：提出了建设“绿色生态、节能环保、智慧城市、岭南水城”的要求；

3. 港科大特点：按照设计方案实现高性能建筑、弹性发展空间、零水浪费、高生态抵御能力、零排放校区以及能源的循环再生利用。

（二）坚持高质量建设、高速度建造和高品质工程的建设原则。

1. 高质量建设：以取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奖为目标；满足港科大提出的质量标准要求；保证各项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并一次性通过；严格按照高要求进行项目技术质量管控。

2. 高速度建造：要构建高效的人员组织架构；加强工程分包管理和工程资金监管，严禁违法转包；善于借鉴、运用类似项目的经验和教训；充分发挥 EPC 优势，强化变更管控，保证按计划完成关键节点目标；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基础优势，合理推广使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

3. 高品质工程：要探索构建粤港建设标准基础体系；打造建设工程全过程一体化管理系统，提高工作效率；通过建设港科大（广州）项目争取创新成果、国家专利、科技进步奖；实现通过建好一个项目，培养一批优秀人才的美好愿望。

二十一、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向发包人提交合理的设计、施工节点计划、人员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对于创优和扣费的分配原则等，经与发包人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列明每个专业的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明确具体的节点、工程质量具体要求和约束措施、处罚规则、可量化和细化的考核标准。

二十二、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邮政特快专递交邮后的第 4 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

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及时书面通知本合同其它主体，本合同其他主体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三、双方一致同意：未尽事宜，双方进一步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若双方由于本协议发生争议，则应尽力通过协商友好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5月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就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期间按本合同约定的履约行为予以追认。

本合同正本壹式5份，签约方各执1份；副本壹式25份，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各执5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公章)

负责人：卢暖鹏

经办人：卢暖鹏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13号彩汇中心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倪阳

委托代理人：柯宇

联系人：柯宇

地址：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联系电话：1380280535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0

签约日期：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国平

委托代理人：李波

联系人：李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联系电话：18620589615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710054

签约日期：

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唐云

委托代理人：唐云

联系人：罗玉伟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湾大道 582 号一号楼

联系电话：020-61996699

传真：020-61996716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1459

签约日期：

2020-05-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程志辉

委托代理人：梁毓鎏

联系人：梁毓鎏

地址：天河区五山路华南理工大学湖滨南路东五幢一楼

联系电话：020-22237955

传真：020-87110488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3602002609000616191

邮政编码：510641

签约日期：

2020-05-06



附件 7：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 2：

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
-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①（施工方单位名称）：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仅 1 家施工单位）
 - 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并承担工程施工总协调工作，负责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施工管理工作，为施工总负责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施工协办方，主要承担本项目的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C 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含 2 家施工单位）
 - ②（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主要负责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等工作，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联合体其他相关方违约时，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③（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

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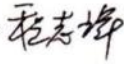
主办方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名称：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0年 月 16日

注：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补充协议（一）

（注：联合体报备正式的补充协议后，将替换此处所附内容）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完成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作。现就下列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方）

成员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勘察方）

二、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简述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按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要求完成属于其的工作，主要包括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编制概算、编制预算、BIM（详见总承包合同内容）等工作，并进行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如下：

（1）主办方负责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属于主办方的全部工作。

（2）主办方组织联合体各方配合业主完成总承包合同约定的相关报批、报建的工作。

（3）主办方在各设计阶段根据需要及时与各成员方沟通，主办方提供的概预算及各阶段图纸应先取得各成员方的认可后方可报送业主。同时，在提交正式设计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施工图纸需确认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4）主办方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涉及成员方相关的事务处理前应经成员方同意），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C 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上述施工界限以最终签订书面协议为准，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1）施工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施工承包范围以及相关报批报建范围内的工作，详见总承包合同要求；

（2）施工方承担本工程的质量、安全、环境、进度等各项职责；

（3）施工方满足施工质量标准、质量目标、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的要求，并按总承包合同要求执行；

（4）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编制的概、预算提出建议，并及时对主办方提供的相关含量及造价指标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

（5）施工方负责委派项目施工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的劳资关系、人身安全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6）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的限额设计、优化设计和深化设计及时提出建议。协助主办方对各阶段设计图纸进行技术经济分析，以保证对应造价指标在限额指标范围内；在向发包方提交各阶段设计图纸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

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需确认施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各方另行协商。

3.（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工作，并负责确保所提供勘察报告的准确性。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4.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各方另行协商。

三、本项目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约定

组成联合体的四方各占的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分配。

1.主办方收取工程费的1%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

2.四方完成各自责任范围内的工作，并收取对应款项，各类工作对应款项的计算原则如下：

（1）勘察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勘察单位指定账户。

（2）设计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主办方收取并完成其对应工作，其中包括：施工图设计费、概算编制费、预算编制费、BIM技术应用费。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

（3）建安工程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在发包方指定银行所开监管账户（具体分配比例由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另行协商确定）。该部分资金的支取约定如下：

a.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1%首先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在主办方开具相应的工程管理费发票（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b.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79%按监管账户规则支取。

c.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20%需达到设计方、施工方另行约定的细则（细则须在总承包合同框架下约定，约定后交由发包方备案）的相应要求后。由施工方申请，主办方书面确认后按照监管账户规则支取。主办方在收到成员一、成员二提交的付款申请3个工作日内必须作出批复。

d.步骤a完成后，方可进行步骤b和c。

（4）施工方承担联合体日常办公临时设施建设、运营、拆除等费用。

四、本项目风险分配原则约定

1、联合体各方在各自的合同责任范围内承担包括索赔和违约责任在内的全部合同风险。

2、工程一切险（若以施工方名义购买）以及总承包合同约定的需施工承包人购买的保险由施工方负责办理，费用由施工方承担。由施工方购买的工程一切险以及其他工程类保险，保险受益人为施工方。

3、设计责任险由主办方购买，费用由主办方承担。

4、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若有）由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五条第1款约定的各方的合同暂定金额为基准，分别向发包人开具对应自身承担总承包合同部分的履约保函（如发包人同意，各方保函可分别合并开具），由主办方负责收集汇总后，以联合体主办方的身份统一递交业主。

五、本项目保密原则约定

各方承诺，一方会对从其他方处获得与本项目有关的某些保密、非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方的经营、技术和财务资料（以下简称“专有信息”）进行保密。信息提供方（以下简称“提供方”）向信息接收方（以下简称“接收方”）提供的此类信息应当被视为专有保密信息。提供方或其任何员工、顾问和其他代表使用上述专有信息制作的任何资料也同样构成专有信息。接收方同意按照协议对其他方提供的所有专有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并且不会在本项目之外的其他用途使用该专有信息。

六、其他

1、各方承诺按照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完成工作。联合体的主办方应负责完成与发包方的对接工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由联合体主办方负责的相关事宜。

2、四方应指派专人进行技术配合及解决有关问题。

3、如任意一方因未能全面履行总承包合同义务需共同向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依法需向

发包方、第三方承担民事责任的，各方按照各自所承担工作范围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该民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采取补救措施发生的费用和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法律费用），各方均不承担超出各自职责范围的违约责任。

4、如发包方违约，联合体各成员根据合同规定的分工职责对应承担各自相应的损失，并作为平等的法律主体，有权以单方或联合体的名义向发包方进行索赔。

5、因联合体其中一方未履行总承包合同约定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的，违约方除了承担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向发包方赔偿相应的损失外，如对联合体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向联合体的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联合体各方按照主办方所占总承包合同金额的20%比例承担违约赔偿金。

6、因联合体任一方违约，业主追究联合体其余各方承担连带责任的，联合体其余各方被业主处罚的所有损失由联合体中的违约责任方承担。

7、施工方负责按照招标文件和总承包合同约定及时办理工人工资保证金，切实做好劳务分包、专业分包、材料设备供应商、自有工人的工资发放、货款和工程款支付等事项，自行承担因工人工资、货款和工程款支付问题所引起的任何责任。

8、联合体各方应积极配合创优评奖过程的工作，若因某方原因本项目未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取得相关奖项而被扣除合同款项，则由该方承担该部分扣除款。

9、本协议一式 壹拾贰 份，四方各执 叁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本协议经作为总承包合同附件，四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在各方履行完总承包合同、相关补充协议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内容后，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自动失效。

11、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各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等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13、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引起的一切争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由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联合体合作协议》签署页）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邮政编码：510641

电 话：
传 真：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
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一：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竣工验收报告

①、单位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W1~4 科研楼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
【+0.000以下】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977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2.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31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邵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6</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3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3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敏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侣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邵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邵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阳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南沙区____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
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
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②、WW-2、WW-3 后勤服务（核心建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0.000以上）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南沙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5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最大跨度	8.8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8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邹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涵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佰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蔡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毅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贵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鄧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鄧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柏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柏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GD-E1-914/6"

③、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 C3-6 学术研究中心、C7 图书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4,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新区产业区开发管理委员会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2377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7.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6110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鉴、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邵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鉴、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7</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3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棟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 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臻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偲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茵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邵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邵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虹宇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付勇军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李欢
88	倪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阳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建河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南沙____区____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

1、2020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0〕11 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11 月 27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共发现各类问题 11 项，其中核心建筑区 5 项，配套建筑区 6 项。

— 1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1）现场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2. 中铁广州局：

（1）与配套区交界临时警戒及安全提示标牌不足；

（2）管桩施工后管桩洞口未及时遮盖或封堵，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3）现场配置多台雾炮机，但均未开启，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4）施工现场违规使用挖机进行吊桩，存在较大质量安全隐患。

（二）配套建筑区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施工现场共有7名作业人员未进行入场培训和未交底培训上岗作业，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2）施工现场共有2台汽车吊车的吊装人员无特种人员证书、人员入场未培训，吊装机械进场未报验、无行驶证、未配司索信号工；

（3）施工道路文明施工差，道路安全状况堪忧，特别是下基坑道路两侧无警示标志、限位桩；

（4）施工现场发现酒瓶，现场存在酒后作业的隐患；

(5) 支护桩灌注桩无洞口保护措施;

(6) 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部分施工日志、安全日志内容欠缺、字迹潦草;无作业人员花名册、无施工机械进出场记录;技术交底工人签名代签。

三、检查总评

本次检查,中铁一局、中铁广州局现场情况总体可控,局部区域未能按照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需继续加强;内业资料情况良好。广州一建、广州建筑现场较紊乱,存在较多安全隐患;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甚至出现未培训、代签等恶性现象,要求立即整改、杜绝隐患。

针对本次检查过程中广州一建、广州建筑出现未对进场人员进行交底和入场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无证操作及特种机械无证进场作业的情况,根据监理例会上要求,将处以每人(每车次)1000元的处罚。广州一建、广州建筑违规共计7人次、2车次,共计处罚金额9000元。同时,即日起凡发现施工单位存在已进场工人未进行安全教育交底、无证上岗等事件,对施工单位处罚的同时,EPC单位、监理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继续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要求,加强日常进出人员管理,继续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 加强工地监控,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针对施工现场存在问题,采取跟踪检查等方式,紧盯问题不放松,对标管理

要求，推进文明施工工作。

（三）加强过程管控，做好质量、安全意识建设工作。落实好各项培训交底工作，强化员工质量、安全意识，保证现场工作顺畅及安全质量隐患的及时消除。

（四）加强内业资料管理，及时完成资料编制及报审报批工作。对各项资料建立台账目录，认真逐条分解、梳理排查内业资料，进一步确保内业资料“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

（五）扎实做好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各单位要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抓紧整改，落实闭环管理，做好检查台账资料存档、检查情况汇总、检查信息报送。各责任单位于12月2日之前，将上述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报送监理单位复查。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印发

2、2020 年 12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1〕1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检查的通报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现场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配套建筑区

1.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工地大门门口形象较差，人车分流不规范；

— 1 —

(2) I区南基坑灌注桩施工区域场地零乱,泥浆池未按要求设置围护;

(3) 5#单轴搅拌桩机搅拌桩施工记录仪损坏,7#单轴搅拌桩机施工过程中未开启搅拌桩施工记录仪;

(4) 管桩材料堆放不规范、局部架空,管桩施工孔洞封闭不及时;

(5) 存在柴油锤击桩机窝工现象,影响现场施工进度;

(6) 北基坑冠梁钢筋搭接长度、搭接位置均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冠梁施工缝未进行凿毛处理;

(7) 北基坑冠梁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进行养护。

(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1)

(二) 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个别预制管桩的接桩焊缝不饱满。

2. 中铁广州局:

(1) 锚索施工基坑临边防护未按要求执行;

(2) 三轴搅拌桩机器故障,影响现场施工进度。(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年1月4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此页无正文)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年1月4日印发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了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7.14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2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扬尘治理不到位，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2. 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
 3. 用电不规范，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4.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5.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
-

(二) 中铁广州局:

1. 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未到岗;
2. 未执行报验流程, 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 现场钢筋笼灌芯未按设计图施工;
4. 现场质量通病未按要求处理;
5. 工程桩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1天);
6. 扬尘治理不到位, 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7. 材料堆放不规范, 未放材料标识牌;
8. 用电不规范, 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9.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0.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三) 广州一建:

1. 部分配置的专职人员、相关负责人未到位;
2. 未执行报验流程, 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 部分工序未按设计图施工;
4. 项目进度管理制度中处罚制度责任不明确;
5. 冠梁、板撑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17天);
6. 施工人员配备不足;
7. 文明施工形象差, 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8. 用电不规范, 存在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破损未修复等现象;
9. 部分安全相关台账和记录不齐、不实;
10.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1.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12. 监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2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架构、整改措施和计划等）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2月5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7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6.1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7.9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5.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
 2. 进度方面：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全部承台浇筑。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施工现场局部堆土过高，绿网破损，围蔽设置不及时。
-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材料进场台账不齐全、不完善；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二) 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防水卷材施工未有效搭接。

2. 进度方面：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土方开挖和垫层封底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未及时洒水降尘，洗车槽设置不完善；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缺失巡查记录等；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检测和安全生产费用台账不完善、不对应；月度计划上报不及时以及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

(一) 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现场技术管理薄弱，工作标准不高；钢筋施工不规范；混凝土养护不到位；防水施工粗糙。

2. 进度方面：土方开挖及底板垫层封底施工进度滞后 10 天，后续底板与地下室主体“4.30”封顶压力极大。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不高，现场形象较差；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用电不规范，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拖地泡水；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

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塔吊电缆架空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安全台账、机械台账等不齐全、不完善；人员配备不齐、交底不全或不符合要求；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现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4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3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4月8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4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4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3.3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86.7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7.3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 85.7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W1-W4 首层梁板混凝土浇筑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或失效；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日常安全检查记录、隐蔽工程台账不完善、不齐全；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整改回复内容前后不一致；周计划报审不及时。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未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E1-E4 地基承台施工进度滞后，投入不足。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二级电箱未上锁；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不完善、不齐全；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施工技术交底针对性不强。
2. 进度方面：地下室底板、顶板均未按计划完成，未

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二级电箱未上锁；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危险性较大的高支模施工现场和方案不符。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图纸会审资料不齐全、不完善；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安全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比前两次月度考核，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本次在管理、质量与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有大幅度的提升，予以鼓励，望再接再厉，奋勇争先。

中铁广州局、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均有滞后，没有全部完成“4.30”节点，要求进行总结分析，制定追赶计划和措施，并于5月13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1.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4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4 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5月14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5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5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91.1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0.96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6.88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3.7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91.9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柱筋偏位严重；梁底钢筋未绑扎；外侧墙回填土方未压实；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E1-E4 现场纠偏效果不明显；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相关数据不明确。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安全围蔽板缺失；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作业人员交底不全；安全检查记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隐蔽资料不齐全；影像档案缺失，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梁底钢筋未绑扎，保护层垫块不符合要求；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W1、W2 进度滞后，存在未能完成“6.30”结构封顶目标的风险；人员投入仍有不足；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数据有缺失。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应急物资无规格型号标识。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有缺失；影像档案不足，电子

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 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 穿墙套管堵漏不符合要求; 柱筋偏位严重; 基坑肥槽回填土方未压实; 地下室混凝土墙观感差、标高不一; 梁底钢筋未绑扎、机械连接不符合要求; 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 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 现场施工人员不满足进度要求。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 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 用电不规范, 电箱未上锁, 使用双芯电线, 无接地保护线; 材料堆放不规范; 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 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 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 安全日志不齐全; 影像档案缺失, 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 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 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未完成地下室顶板“5.30”节点, 滞后严重, 决定按合同进行违约处罚, 要求进行总结分析, 制定后续追赶计划和措施, 并于6月16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 附件：1.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6 月 9 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6 月份 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6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7.5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2.5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75.5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防雷焊接不规范、焊渣未清理；马凳筋间距过大、钢筋绑扎不规范，板筋少绑漏绑；混凝土未按每车检查塌落度；混凝土梁底、板底露筋严重；拆模顺序不规

范。

2. 进度方面：W3 按节点目标完成封顶；W1、W2、W4 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脚手架无封闭防护；部分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加工场标准低；钢筋套丝不规范；防雷焊接长度不足、焊缝质量差；马凳筋缺失严重、钢筋绑扎不规范，少绑漏绑。

2. 进度方面：E1-E4 未完成底板混凝土浇筑；C9 基础承台施工未完成；C1 行政中心二楼混凝土未完成浇筑，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线电缆拖地；材料吊装洞口无防护栏杆或警示标识。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水泥浆比重不符合设计要求；顶板混凝土外观质量差，修补观感差；钢筋加工场标准低；混凝土标养室管理缺失；工程桩灌心不满不实；梁底钢筋、止水钢板锈蚀严重。

2. 进度方面：南区所有单体均未按期完成，人员投入长期不足，较目标相距甚远；北区、体育场区均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用电不规范，电箱未上锁，使用双芯电线，无接地保护线；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进行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7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6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7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7 月份 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7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内业资料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8.4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7.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0.0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基础柱根未进行凿毛，部分柱根部柱箍筋不到位；混凝土夹杂小模板、木锯灰；个别钢筋套丝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滞后 1.5 层工作量，C3-C6 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W1-W4 栋混凝土框架结构完成。中铁一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冲孔网个别破损；临边防护围栏设置不全；施工周边临边防护不到位、外脚手架安全网不及时。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技术交底资料有纰漏；方案内容不全面，施工方案有缺失。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跳绑、墙筋漏绑严重；基坑外部分柱钢筋锈蚀严重；直螺纹套筒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后浇带回撑不到位；板面钢筋马凳筋缺失；模板拼缝安装较差；柱筋丝头未打磨无保护套。

2. 进度方面：C1 栋行政中心滞后 1.5 层，C2 承台外基础未完成、屋面结构完成一块顶板，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2%；地下室拆模完成 100%；E4 东侧完成月度计划，其余 E1-E4（除 E4 东侧）均滞后较多，滞后最严重的是 E3、E4 西侧首层底板仍未完成，月度完成比例 45%。中铁广州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 6 个 100% 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钢筋加工场凌乱，无防护棚，场地未硬化；施工大门未配置洗车设备，排水设施破损；材料堆放凌乱，清理不及时；临边

防护缺失；安全通道不规范；材料吊装未绑扎固定吊装。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周计划资料缺失；材料送检管理混乱。

(三) 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柱脚蜂窝麻面处理不当；穿梁套管周边钢筋未加强；钢筋跳绑漏绑严重、底部凿毛不到位；钢筋露筋、锈蚀严重；地下室顶板梁修补未按规范要求处理；剪力墙墙面平整度差、模板拼缝差。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2-B、SE5-A 顺利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其余单体均未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平均滞后一层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3%。配套北区：NN-2 于 7 月 30 日主体结构封顶，大部分完成月度目标，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2.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受方案调整影响停工，数据中心、消防站有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配套区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2%。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对“6 个 100%”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加工场地未硬化、进出车辆未冲洗；作业工人安全措施不足；材料堆放凌乱；洗车设备未启用，降尘措施不足；排水设施破损严重；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有缺失；7 月份主体结构检验批资料滞后；外悬挑式脚手架报验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管理不当，未分类归档、未命名整理；三区游泳馆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方案技术交底资料有缺失。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8月11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7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8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8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8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3.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77.2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3.8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 80.6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搭接不符合要求；梁底筋保护层垫块缺失、底筋未均匀分布；直螺纹端头未磨平、钢筋锈蚀、套筒锈蚀；柱筋污染严重；梁底浇筑前未清理干净，锈迹严重；地下室构造柱浇捣质量差。

2. 进度方面：C1 栋行政中心顺利完成月度任务，C2 屋面混凝土浇筑完成、斜面模板施工滞后，地下室后浇带未完成，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2%；E2 西侧、E3 东侧顺利完成月度计划；其余各栋略有滞后，滞后较多的是 E3 西侧，月度完成比例 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用电不规范；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安全围蔽板缺失；灭火器材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技术交底资料缺失；安全检查台账未及时更新；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梁底板观感差、板面铁锈痕迹严重；加气块未做防雨措施；首层柱涨模严重。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滞后 1.5 层工作量，C3-C6 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严重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

W1-W4 栋连廊位置滞后最严重，仅完成底板；W1-W3 栋砌体完成计划的一半；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搭设滞后；氧气乙炔瓶立放、仪表盘损坏；灭火器材不足；钢梁底支撑架未到位、单根钢管支撑主龙骨不符合要求；满堂架基座不符合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技术交底资料缺失；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加气块破损，未做保护措施、随意堆放；柱底未凿毛；墙筋拉钩数量不足；保护层过厚钢筋凸起，柱筋切割；剪力墙接缝较差、修补质量观感差；梁底露筋；承台桩偏位。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9-B、SE5-A 顺利完成 8 月份月度计划，南区地下室砌砖未完成，其余单体均差一层楼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8%。配套北区：NN-2、NN8-A 顺利完成 8 月月度计划，NN4、NN5 滞后 2 层、其余各栋陆续在 9 月初封顶，地下室砌筑未开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工程桩施工完成，游泳馆滞后较多、数据中心、消防站主体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7%。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未封闭；灭火器材不足；道路泥泞，车辆带泥上路；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质量整改回复不及时；隐蔽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粗糙缺漏；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现要求中铁一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9月13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8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9月10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9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9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5.4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5.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4.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90.0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次梁底筋未进行绑扎；构造柱、圈梁浇筑质量差，尺寸不规范，外观不佳；砌体与结构尺寸偏差大；结构涨模未处理，梁柱节点夹杂物未处理；消防喷淋管支架安装不垂直；空调焊接水管接口处没打磨坡口。

2. 进度方面：C3-C6、C7、C8 栋主体均有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W1-W4 栋砌体结构施工，完成总量的 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垃圾清理不及时；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电气、通风空调、给排水的方案未做交底；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标养室管理不符合要求，混凝土、砂浆试块管理不规范；砖砌体施工不符合要求；钢筋施工不符合要求；体育场看台混装土浇筑质量差、钢结构焊接偏位且焊缝质量差；通风井道砌筑抹灰质量差；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多处出现保护层不足，露筋、夹渣情况；个别地下室顶板渗漏；南区地下室梁、顶板、剪力墙修补剔凿处理未修补方正，观感较差；北区地下室后浇带钢筋锈蚀严重且未绑扎到位；积水未及时抽排。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共有 18 栋楼完成封顶，其余 7 栋单体均差 15 天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6%；配套北区：主体结构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2%；体育场三区：体育馆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0.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三区钢结构作业采用简易脚手架，不满足质量安全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施工道路泥泞；安全网、临边防护不到位；道路未硬化、扬尘较大；基坑临边未回填；二级配电柜未上锁；人货电梯防护棚不标准；地下室入口防护棚不标准、未设置防撞标识；部分作业人员未进行安全培训和三级教育，存在严重管理缺陷。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错误；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标准养护室未见砂浆试块；剪力墙未对对拉螺杆孔修复直接进行抹灰；抹灰挂网宽度不符合要求；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马牙槎设置宽度不符合要求；结构梁底有杂物且烂根，蜂窝麻面未修补，漏浆严重未清理；结构露筋，梁底保护层厚度不足；基层未进行处理，观感质量极差；基层抹灰平整度差，刮腻子质量较差；地下室顶板和剪力墙多处存在渗漏情况；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出现漏筋，保护层不足，夹渣情况；地下室个别墙体砌筑出现混砌现象。

2. 进度方面：仅 C2 完成封顶，C1 完成西侧封顶；E1-E4 东侧完成封顶；其余各栋略有滞后，其中 E3 西侧滞后较多。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电箱未上锁；临边防护不到位；材料堆放不规范；建筑垃圾未清理；消防栓无巡检记录。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填写不规范；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 10 月 18 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9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10月13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4.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2.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1.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89.6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C3 梁下沉后底筋扎线崩断，垫块不足；砌体灰缝不饱满、不顺直；砌体材料未做到上盖下垫。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危险品库房、开关房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机电全面铺开，完成计划的 60%；C3-C6 栋主体滞后较多，未完成月度计划；园林绿化 B 区未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不规范；电箱巡查滞后；安全网或冲孔板安装滞后；饭堂未公示人员健康证，工作人员未佩戴口罩。

4. 内业方面：个别隐蔽资料未及时签字盖章；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地下室天棚螺杆及梁底锈蚀未处理；马牙槎留置尺寸不规范、浇筑质量差；体育场看台钢结构油漆喷涂厚度不均匀；地下室顶板渗漏水；拉结筋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预留顶砖高度过大，水平灰缝不平整；砌筑砂浆落地，未使用灰斗或者垫板；砌体墙面出现通缝；女儿墙钢筋偏位严重；三区钢结构焊接使用的焊条未做好防雨防潮。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2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主管网均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 90%；配套北区：1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管网完成计划的 67%；

体育场三区：体育馆看台、体育馆的钢结构按计划完成，能源中心基坑、体育馆顶板完成较慢，完成计划的 55%。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积泥积水较多，未及时清理；电梯井防护栏杆不到位；外悬挑型钢螺丝松动；屋面操作架未张挂安全网；后浇带架体变形严重，无扫地杆、剪刀撑等；无防坠网、防护栏杆高度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工人违章指挥；用电不规范，电线拖地；连墙杆安装不符合要求。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缺少，记录不齐；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验收。

（三）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地下室螺栓孔未处理完，即甩浆施工；地下室天花喷涂前基层打磨处理不到位；地下室顶板渗水；板底筋漏筋，钢筋锈蚀；钢结构拼接间隙过大，焊接塞焊质量差；车道口采用建筑垃圾回填；砌体顶砖不符合要求；构造柱箍筋间距较大，钢筋未与顶部连接；砌筑砂浆存在未铺浆情况，砂浆不饱满。

2. 进度方面：E1-E4 栋主体结构滞后较多，完成计划的 35%；C1 栋行政楼砌体在 3 层，完成计划的 60%；C2 砌筑完成 55%；地下室砌筑完成 80%、后浇带和机电管网施工按计划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6%。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通道的防护棚变形；洞口临边防护缺失、不规范；砌体班组施工操作架不合要求；电梯

井位置落地架架体变形严重；工人生活区氧气、乙炔瓶存放违规。

4.内业方面：设计变更台账未更新，且未按专业分类；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组织验收；部分技术交底记录不齐全。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11月16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10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11月15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4 —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 2021 年施工单位 年中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

为进一步加强在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强化施工单位管理责任，督促施工单位履职尽责，确保我局在建项目安全、优质、高效推进，全面实现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及环保等建设目标，根据施工合同、《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及《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工程实体质量检查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及区块建设实际情况，产业园管理局牵头组织成立考核领导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施工单位进行了 2021 年年中工作考核，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受考核单位及评分情况

考核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总包部及分部开展检查考核，36 个施工项目分部（工区）及 4 个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加本次考核排名。

本次考核评分根据被考核单位的综合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评比，具体考核评分情况如下：

施工单位分部（工区）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1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一局)	99.93
2	大岗二分部（中铁九局）	99.90
3	大岗五分部（中铁隧道局）	97.18
4	庆盛安置区内部道路（中铁十二局）	95.15
5	庆盛安置区 C+D 地块（中铁城建）	95.05
6	万顷沙二分部(中铁十二局)	94.86
7	南沙枢纽（中铁广州局）	94.74
8	万顷沙六分部（中铁建设）	94.39
9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广州局)	92.57
10	庆盛安置区 B+E 地块（中铁二十五局）	92.47
11	庆盛科创四分部二工区(中铁五局)	92.38
12	庆盛科创五分部一工区(中铁八局)	92.19
13	万顷沙新增项目（中铁建大桥局）	92.08
14	横沥工业园（一期）（中铁建十八局）	91.97
15	庆盛科创四分部一工区(中铁五局)	91.92
16	庆盛科创二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1.86
17	万顷沙五分部（中铁二十五局）	91.55
18	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中铁隧道局)	91.44

19	大岗一分部（中铁二局）	91.29
20	大岗四分部三工区	91.23
21	万顷沙四分部（中铁十八局）	91.19
22	庆盛科创三分部二工区（中铁二局）	91.18
23	大岗新增项目（中铁珠三角）	91.04
24	合兴电力隧道（中铁建大桥局）	90.94
25	万顷沙三分部（中铁十九局）	90.77
26	港科大配套区工程（广州一建）	90.76
27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水务区（中铁广州局）	90.71
28	庆盛安置区 A+B 地块（中铁建设）	90.66
29	大岗四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0.22
30	庆盛科创三分部一工区（中铁二局）	89.90
31	大岗四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54
32	庆盛科创五分部二工区（中铁八局）	89.46
33	庆盛科创一分部一工区（中铁隧道局）	89.35
34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08
35	大岗三分部（中铁六局）	88.50
36	庆盛科创一分部二工区（中铁隧道局）	85.31

施工单位总包部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	------	----

1	大岗中铁总包	94.72
2	庆盛中铁建总包	92.15
3	庆盛中铁总包	90.53
4	万顷沙中铁建总包	90.39

二、考核检查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现场安全质量方面

1. 万顷沙二分部

(1) 红莲大桥

- ①引桥腹板通气孔钢筋无切除;
- ②引桥端横隔梁钢筋焊接接头无左右错开, 所有接头都在一侧, 且焊缝厚度不足;
- ③桥台临边无防护;
- ④沉降缝位置混凝土存在蜂窝麻面, 观感质量差;
- ⑤引桥桥面钢筋混凝土露筋;
- ⑥引桥桥面预留洞口封堵不规范;
- ⑦支撑架体搭设过程中, 竖向立杆自由端过长, 水平横向、纵杆等未及时搭设。

(2) 银藕路

- ①跨九涌桥基坑无临边防护;
- ②氧气瓶、乙炔瓶无防倾覆措施, 且放在基坑边, 存在坠落风险;

2. 万顷沙三分部

(1) 万环东路

- ①排水管基坑临边无防护;
- ②混凝土管顶个别位置未按设计回填中粗砂;
- ③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 十涌西污水处理厂

- ①水解池顶板检修孔无防护;
- ②混凝土墙面钢筋拉杆端头未处理, 未切除干净及未做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 ③池顶回填种植土含较多石块, 不符合要求;
- ④部分地砖破裂, 办公楼下散水地面砖下沉开裂。

3. 万顷沙四分部(红莲大桥主桥)

- ①电缆悬吊在支撑架体上;
- ②履带吊吊装作业时未配备信号司索工指挥;
- ③乙炔瓶存放库、塔吊防护棚、配电箱等均未上锁, 多次检查发现未整改;
- ④支撑架体搭设高处作业工人未系安全带;
- ⑤模板、盘扣架管等材料集中堆放未配备灭火器, 且下雨时未进行覆盖保护。

4. 万顷沙五分部(安置区二期)

- ①11#楼屋面电梯机房墙无预埋钢筋, 采用植筋又无使用植筋胶;
- ②屋面电梯机房支模架存在顶托伸出过长、顶托变型;
- ③梁底无使用立杆支撑、板底使用单根钢管做主楞支撑等问题;
- ④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 ⑤砌体线管开槽位置未挂抗裂网;
- ⑥卫生间沉池防水施工与设计不符;
- ⑦顶板后浇带 JDG 管接口螺丝未拧断;
- ⑧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 ⑨地下室出入口螺杆钢筋头未切除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 ⑩烟道口未做防护盖板;
- ⑪消防管转弯位置无加固措施。

5. 万顷沙六分部(安置区二期)

- ①楼层剪力墙钢筋未放置垫块即安装墙模板;
- ②电梯井脚手架无设置连墙件,架体摇晃;
- ③砌体顶砖三角块使用加气砌块,不符合要求;
- ④卫生间反坎跑模,反坎打凿严重;
- ⑤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 ⑥砌体拉毛率不足,毛刺感不强;
- ⑦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 ⑧6#楼楼梯步级混凝土漏浆较为严重,施工过程中振捣不到位;

- ⑨工人高处作业未绑安全带、操作平面无防护栏;
- ⑩作业层楼板洞口未做防护盖板。

6. 万顷沙新增项目(万泰路桥)

- ①已加工完成的部分直螺纹套筒生锈;
- ②桥墩钢筋直螺纹丝头部分无保护帽,个别丝头生锈严重;

③桥墩外架搭设高度不足。

7. 万顷沙中铁建大桥局（合兴电力隧道）

①沉井侧壁螺杆钢筋头普遍存在切除不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或处理不符合要求；

②现场用电使用插座，未设置开关箱。

8. 万顷沙中铁十八局（横沥工业园）

①道路3搅拌桩施工后台水泥罐无挂水泥材料标示牌；

②道路3一台搅拌桩设备无法即时打印流量计小票。

9. 大岗中铁一分部

（1）安置区1#地块A区

①沟槽开挖未及时围蔽。

（2）安置区2#地块

①有一处配电箱内接线端未装绝缘板，有带电明露现象；

②围蔽拆除后，场地中膨胀螺栓未及时清除；

③现场安全警示标志不足；

④外架建筑垃圾较多，未及时清理；

⑤现场灭火器配置不足。

（3）云生涌综合整治

①现场高压线未设置防护、警示措施。

10. 大岗中铁二分部（新联二路）

①预埋管道作业，石粉堆放紧靠基坑临边，无安全距离；

②基坑排水不及时；

③现场警示标志不足；

④上下采用木梯，不满足要求。

11. 大岗中铁三分部（新联二路）

（1）西线公路

①管涵钢筋绑扎，混凝土浇筑，土方堆放在基坑边，安全距离不足，无覆盖绿网；

②现场浇筑混凝土使用挖掘机吊装，吊钩无防脱措施；

③现场施工便道路况较差。

（2）集涪二路

①现场砼管堆放较高，堆放不平整，缺少防滚动措施；

②现场石柱材料堆放倾斜，有失稳滚动的隐患。

（3）新联八路，集窖三路

①现场警示牌不足，过桥段围蔽未闭合；

②材料堆放随意，半成品保护不足。

12. 大岗中铁四分部

（1）一工区（安置区C地块）

①现场有工人不穿上衣、不戴安全帽；

②室内装修烟头较多，无设置吸烟区。

（2）二工区（集涪水闸）

①钢筋加工厂无配置灭火器（场内有7个配电箱）；

②现场焊接作业，无配置灭火器；

③钢内模预制区，使用自制钢筋梯，无防滑动、绝缘措施；

④钢模预制支架上作业踏板无固定；

⑤基坑临边防护局部缺失；

⑥基坑边砖渣未及时清理、无覆盖绿网；

⑦现场电缆拖地。

(3) 二工区（十一顷整治及十一顷水闸）

①水闸施工现场无围挡、无警示标志；

②电房内发电机试运行，无配置灭火器、无警示标志，现场烟头较多，电房无门锁；

③水闸内搭设两层两跨门式脚手架，使用自制木梯上下，作业踏板无满铺、无固定；

④水闸旁临边的电缆杂乱，无悬挂，被渣土砖块覆盖；

⑤现场安全管理严重缺失。

(4) 三工区（上横沥大桥）

①现场救生圈老化未更换（2个）；

②现场气瓶胶管多用铁丝绑扎；

13. 大岗五分部（大岗综合管廊）

①现场两个电箱的接线端没有绝缘保护。

14. 中铁庆盛一分部一工区（东涌大道综合管廊）

①基坑多处局部积水严重，未及时组织抽排；

②个别围檩三角撑下方边缘与钢板桩焊接不到位，焊接面过于狭窄；

③数个围檩三角撑顶部未与钢管支撑接触，影响稳固性；

④防水卷材个别位置铺贴空鼓。

15. 中铁庆盛一分部二工区（庆盛大道综合管廊）

①管廊基坑顶板与钢板桩之间缝隙超过1米，缺少临边

防护和警示设施;

②顶板下方的箱涵与顶板之间施工通道设施不知,现场发现使用长度超过4米的竹爬梯;

③个别钢板桩连接止水设施不完善,基坑内存在积水未及时抽排。

16.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区

(1) 横一路综合管廊

①施工现场材料器具摆放凌乱,不整洁;

②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 港科大综合管廊

①基坑边缘围蔽防护不连续;

②基坑边缘扬尘治理措施不到位。

17.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水务区(四龙涌)

①监测点破坏未及时恢复。

18. 中铁庆盛二分部二工区(纵十一路路面工程)

①路面个别雨水井顶板面标高过高;

②海绵城市滤水管口未包裹;

③路面个别井圈周边沥青不平整。

19. 中铁庆盛三分部一工区(纵三路)

①个别围蔽网已经倾斜或破损,裸土用密布网覆盖不全;

②部分电缆存在拖地现象。

20. 中铁庆盛三分部二工区

(1) 纵一路

- ①个别道路井口未覆盖，井口围蔽缺少安全警示标志；
- ②道路两侧覆盖裸土的密布网部分缺失、部分破损。

(2) 纵一路电力隧道

- ①施工区域灭火器配备严重不足，现场机具摆放杂乱；
- ②水泥搅拌区域隔离防护网过于简陋、部分坑洞未围蔽；
- ③水泥搅拌桩旁电缆泡水拖地现象突出；
- ④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

21. 中铁庆盛四分部一工区（学院路）

- ①多个道路检测观察井的井口周边未采取围蔽防护措施并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22. 中铁庆盛四分部二工区（规划一路）

- ①道路堆载过程，抑尘控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23. 中铁庆盛五分部二工区（横五路）

- ①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未附带设置灭火器材；
- ②电机防护棚（柴油发电机）及临时电箱旁未配备灭火器。

24. 中铁二十五局（庆盛安置区）

- ①地下室楼梯走道临边缺少安全防护；
- ②地下室出现多个非规范的自制木爬梯和竹爬梯；
- ③地下室侧墙（砼结构外墙）局部有渗漏；
- ④个别梁局部漏浆；

⑤个别塔吊基础泡水;

⑥部分梁柱位置有蜂窝。

25. 中铁建设（庆盛安置区）

①个别围蔽防护网拉杆打开后未及时复位;

②2#塔吊基础位置杂物众多且地面积水;

③1#塔吊承台区域堆积大量拆卸下来的模板，未及时清理，对消防安全造成影响;

④地下室个别柱及梁柱间有漏浆的现象;

⑤个别塔吊塔基周边电缆无架空，杂物较多。

26. 中铁城建（庆盛安置区）

①现场存在使用钩机吊运钢管的情况;

②部分油桶未落实有效的遮盖保护;

③存在部分临时电缆拖地的情况。

27. 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

（1）小虎二桥

①预制箱梁底面主筋焊缝焊渣未及时敲除;

②现场模板堆放杂乱，且未配备灭火器;

③24#桥墩侧模加固木方道数不足、间距过大，与方案不符; ④24#桥墩钢筋模板已施工完毕，外架上下通道、作业平台未按要求及时搭设到位。

（2）广丰一期水务工程

①油桶未覆盖，且未配备灭火器;

②土方转运扬尘较重，未进行洒水降尘;

③动火使用的氧气瓶压力表盘已经破损。

(3) 小虎路新建工程

①边坡排水沟排水不顺畅;

②现场道路边缘个别安全警示标牌被灌木植物遮挡,起不到警示作用。

28. 广州一建【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13号楼个别柱边柱脚有漏浆;

②13号楼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放置;

③13号楼外排架未设置兜底网;

④13号楼支模未抱柱;

⑤施工现场数个员工现场不戴安全帽、穿短裤作业;

⑥一名施工人员坐在10号楼模板支架搭设高处作业,缺少安全防护措施;

⑦施工现场局部土方转运过程抑尘降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⑧10号和11号楼承台井口局部围挡防护网破损未及时修复。

⑨现场消防器材缺少定期检查的记录;

⑩现场正在施工的钩机未在机身未张贴“旋转半径内不得站人”等安全警示标志;

⑪部分楼栋安全防护网破损或移除未及时更换或恢复;

⑫10号楼顶两处切割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器;

⑬10号楼顶一处临时用电箱日检记录仅到7月12日。

29. 中铁一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W4楼模板安装不规范,现场加工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

器；

②W4 楼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③W3 楼部分梁、板底模支撑顶托上未按方案使用双钢管；

④个别配电箱防护棚未上锁；

⑤W4 楼拆模未设置警戒线，工人拆模时从高处随意乱扔模板等材料。

30. 中铁广州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现场方木等材料堆放过高；

②外架搭设自由端过长，影响上部架体的安全稳定性；

③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④支模架未采取抱柱措施；

⑤外架脚手板未固定，且之间缝隙较大；

⑥钢筋棚现场材料堆放杂乱，部分成品钢筋未进行覆盖，锈蚀情况比较严重；

⑦外架作业平台悬挑部位无立杆支撑，且横向扫地未按要求搭设在纵向扫地杆下发。

（二）内业资料方面

各施工分部普遍出现未进行方案交底或交底不完善、无检测台账，进场材料管理不严格、进场台帐未及时更新等通病。部分施工分部（工区）未按产业园管理局规定执行首件验收制度、材料检测异常报告审批制度。个别施工单位存在质量管理体系、技术管理制度等未报审，管理办法、技术方案缺乏针对性等问题。针对危险源动态管理、新工人进场三

级教育培训、隐患问题管理台账等安全内业工作，大部分施工单位依旧存在落实不到位、管理不及时等问题。

（三）施工进度方面

万顷沙安置区一期进度滞后，未按节点要求完成交房。

（四）资料管理方面

各分部施工单位施工日志记录管理不到位，存在重形式、轻实质现象，从而无法真实的反映现场施工、材料设备进场等实际情况，且普遍存在项目领导对施工日志签字审查不及时等情况。部分施工单位存在台账不完善、内业资料管理混乱、缺乏目录等问题。个别施工单位还存在周报、月报上报不及时等问题。

（五）实体质量检测方面

经现场检测发现，房建、路桥等工程项目施工分部存在钢筋保护层厚度、受力钢筋间距、楼层板厚不满足规范标准等问题，其中庆盛科创一分部中东涌综合管廊钢筋保护层厚度及纵筋间距、庆盛大道墩柱钢筋保护层厚度抽检合格率较低，需加强整改；庆盛安置房中铁建设分部楼板厚度抽检合格率偏低，要求中铁建设对抽检部位进行第三方检测，并邀请产业园管理局质安部、建管公司质量负责人参加，闭合上述质量问题；万顷沙五分部楼板底筋钢筋保护层厚度部分过大；大岗四分部二工区集淤水闸受力钢筋间距偏大等质量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各施工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考核检查发现的问题，

逐项整改，切实履行合同职责，同时我局将组织定期、不定期检查，形成常态化管理长效机制。根据《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将对年中考核排名最后三名的分部施工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同时本次年中考核成绩将纳入到年终考核评比中，以确保年底考核能公平公正反映各施工分部（工区）真实情况。

（二）各施工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强管理责任意识，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图纸、安全质量规范、绿色文明施工及工程围蔽等要求做好统筹组织施工，加强人员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提高人员的业务水平，切实做好现场管理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施工有序进行，确保按期保质完成年度建设计划任务。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8月19日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 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9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均为 86 分，排名并列第二。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90 分；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89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C7 栋甩浆强度不足，旋转楼梯铁丝未清除；W1 管线两侧抹灰收口不顺直，未做成品保护，天花阴角露筋，内墙抹灰开裂，构造柱端部未浇筑即抹灰；W3 栋样板间线管吊装未采用独立支吊安装，水管安装完成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管线穿墙未做穿墙套管，存在抹灰面漏网。

2. 进度方面：危险品库房、开关房砌体及抹灰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抹灰、机电施工完成计划的 65%；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C3-C7 栋砌体及机电安装进度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6%。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兜底网、外脚手架安全网缺失；木枋悬挂外架；安全警示标志未及时恢复；工人生活区灭火器维护保养卡更新不及时；宿舍区用电功率过载。

4. 内业方面：个别资料台账不够完善，如检测技术方案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外墙抹灰前穿墙螺杆洞未封堵，渗水隐患大；管道井有部分区域未进行抹灰，未随砌随抹；门过梁混凝土浇筑不密实，存在漏筋、蜂窝现象；配套南、北区抹灰墙面露网、空鼓、开裂；配套南区阳台存在渗漏点；配套北区天面机房墙面涂料墙体开裂，外墙阳角收口差，不顺直；P2、P3 地下室露筋、螺杆未处理即进行喷涂；P2 地下室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部分上喷喷淋头与楼板的距离不

满足设计要求；P3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部分风管厚度不满足设计要求。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26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基本完成，抹灰、机电安装施工较慢，完成计划的83%；配套北区：19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86%；体育场三区：数据中心、消防服务站二次砌筑按计划完成，游泳馆拱梁结构、能源中心地下室结构推进缓慢，完成计划的82%，电梯、电缆、母线槽、高低压配电柜、通风设备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8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屋面层外脚手架脚手板缺失；外架安全兜底网缺失；人货梯等候区顶部无安全防护；风管顶部无封闭措施，有高空坠物隐患；砌体工人用电不规范，电箱违规接线、跳过漏电保护；工人未佩戴安全帽、吸烟；外脚手架砂浆堆积过厚、垃圾材料未清理。

4. 内业方面：缺乏分项验收资料、部分机电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内容不完善；周进度计划未上报监理审批。

（三）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C1栋抹灰铁丝漏网、灰饼间距过大，梁底钢筋锈蚀严重、未清理，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消防电线管缺少接线盒；风管支架变形；给排水管道支架间距过大；C2内墙抹灰多处开裂，开关插座未在同一水平线上；E1栋砌体存在假缝，灰缝不饱满；E2栋室外给排水管道安装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空调冷冻水管未预埋穿墙套管。P1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被污染严重。

2. 进度方面：E1-E4栋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滞后，

未完成月度计划；C1-C2 栋行政楼砌体及抹灰施工完成，外立面幕墙安装完成 60%；地下室抹灰、机电安装完成 50%；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工人做饭；首层部分灭火器失效；电箱未接地；抹灰施工无安全保护措施；外架无安全兜底网，连墙件缺失；外架木方模板建筑垃圾乱堆。

4. 内业方面：检测方案、计划有欠缺，如钢结构、常规材料、节能等检测方案报审滞后；施工日志内容不完整、滞后现场进度。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进度及资料管理上表现较为突出，予以通报表扬。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1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 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6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2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7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C7 栋五层局部通风管道支架安装不足，

造成管道下坠；W2 栋二层机电安装后期开槽未进行切槽，不平直；W2 栋天面层机屋面透气管未按照要求加设套管。

(2) 土建质量：C5 首层结构偏差未修补；C5 首层构造柱有蜂窝，拉杆洞未封堵；C5 首层模板夹渣未清理；W3 栋梁螺杆未清理；W3 栋顶板渗漏。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7 图书馆	6 层	73%
2	C3-C6 学术研究 中心及食堂	3 层	55%
3	W1-W4 科研楼	W1-W3 栋 6 层、W4 栋 5 层	85%
4	主要设备排产	/	74%
5	园建绿化(选苗)	全场	87.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W1 栋五层室内积水未清理；W1 栋五层旋转楼梯起始段防护措施不足（上部已封闭）；W1 栋五层抹灰人员未配戴安全帽、脚手架防护不足。

(二) 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E3 栋二层连廊部分消防喷淋管道穿墙未加套管；C1 栋行政楼西侧管井部分管道套管防水封堵未实施；E4 栋四层管井内玻璃风管支架角钢生锈严重。

(2) 土建质量: C1 栋幕墙预埋件偏位, 未进行补强处理; C2 栋管井随砌随抹不到位; 核心区 P1 地下室渗漏。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1 行政楼	7 层	75%
2	C2 校园活动中心	3 层	80%
3	E1-E4 科研楼	E1-E3 栋 6 层、 E4 栋 5 层	55%
4	P1 地下室	1 层	75%
5	钢结构楼梯	33 部	50%
6	主要设备排产	/	60%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C2 栋外架安全网未满挂; E1 栋 1 层电梯右侧垃圾袋较多未及时清理; C1 栋屋面临边防护措施不足; 广州局邻近工人生活区东北角围蔽缺失, 垃圾较多未清理; E2 栋洞口防护不标准, 存在安全隐患。

(三) 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 SE-5B 栋走廊通道空调冷冻水管和给水管管道支架处未设置绝热、绝冷材料和管卡; 北区地下室消防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未见密封垫片; NN-8 栋 7 层房间风管与通风阀门连接不合理, 风阀尺寸大于风管尺寸。

(2) 土建质量：南区 SE-6A 栋后装管线随意开洞，防水基底涂料被冲刷；南区 SE-6A 栋首层结构偏差未整改，防水施工随意、不规范；南区 SE-6A 栋首层消防栓过梁长度不足；南区 SE-6A 栋首层墙体局部垂直度不足；南区 SE-6A 栋楼板洞口封堵质量查，混凝土松散，有渗水痕迹；南区 SE-6a/5 号楼结构上铁钉铁丝未清除，存在锈蚀风险，影响面层观感效果；南区 SE-4A 多处墙面抹灰空鼓开裂；体育馆挂网宽度不符合设计要求；北区 NN9 首层管井未随砌随抹；南区 SE2-A 屋面防水保护层开裂严重，挤塑板翘起积水，排气孔做法错误、安装错误；SE3-A 屋面楼板开裂渗水严重，堵漏处理措施不合要求。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配套南区	屋面花架	40%
2		砌体工程	85%
3		室内抹灰	95%
4		外立面	50%
5		装饰装修	10%
6		电气工程	5%
7		给水工程	10%
8		排水工程	35%
9		消防工程	10%

10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11		地下室顶板防水	70%
12		主要设备排产	15%
13	配套北区	屋面花架	85%
14		砌体工程	90%
15		室内抹灰	85%
16		外立面	40%
17		装饰装修	10%
18		电气工程	5%
19		给水工程	10%
20		排水工程	35%
21		消防工程	10%
22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23		地下室顶板防水	100%
24		主要设备排产	15%
25	运动场	EE-2 体育馆看台及运动场、网球场	60%
26		EE-1 体育馆、游泳馆	35%
27		数据中心	50%
28		能源中心	50%
29		消防服务站	50%
30	永电管沟	内一路道路红线	100%

		到开关房段的 A5~A6井之间 电缆管沟44米	
--	--	-------------------------------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 SE-2B 和 SE-5A 栋楼之间的坡道处建筑垃圾较多未清理；南区 SE-2B 栋连廊积水积泥，水池临边洞口防护缺失；南区 SE-5B 外脚手架垃圾堆积；南区 SE-5B 门前风管、预制混凝土随意堆放；三区能源中心临边防护措施不足，高空悬挂模板；三区能源中心电缆、无缝钢管泡水，材料乱堆放混乱；北区 NN4 栋地面积水严重，材料乱堆放未归整。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3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 2022 年 2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3月14日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 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 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的外业考核以及内业资料的完整性和编辑内容的考核。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1.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W4 吊顶焊缝未做防锈处理；C3 - C6

部分 GRC 边角破损，需要做好现场成品保护措施，后续需要安排厂家进场全面排查修补；W3 五层空调风管保温棉破损。

(2) 土建质量：W4 栋卫生间抹灰有空洞；W4 栋加气混凝土隔墙悬空，缝隙未处理。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7 栋	45%	58%	95%	95%	40%
2	C3-C6 栋	30%	38%	35%	90%	20%
3	W1-W4 栋	69%	63%	96%	95%	70%
4	室外园建绿化	南广场乔木、植被完成 1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W3 栋 2 层外架垃圾杂物多；C8 栋 1 层水电加工厂垃圾杂物多；C7 栋垃圾池未及时处理；C7 栋 3 层消防器材缺失；中铁一局大门口道路泥泞；W3 栋首层垃圾未清理转移；W2、W3 首层通道垃圾杂物多。

4.内业资料方面：安全技术交底需补充照片，签字需本人亲自签署；未补充危险源有关外架、拆除或调整；工资支付台账中，进场时间补充年份、考勤表应补充完善，支付金额及个税不符合要求；缺少绿色施工组织架构；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二) 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 机电质量: 地下室风机房风管穿墙无套管; 地下室风机房未预留防雷扁铁; 地下室排烟风口与消防管位置冲突; E1 栋管道过伸缩缝需设置伸缩节; 桥架穿墙防火封堵不到位; 桥架电缆外露; 消防管穿风管未做保温。

(2) 土建质量: C1 栋装修施工扬尘严重; C1 栋保温棉包裹不严, 防火岩棉保管不善; C1 栋绝热玻璃棉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 C1 栋岩未做混凝土窗台, 且灰砂砖组砌不合理。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屋面顶板防水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1-C2 栋	/	68%	40%	81%	83%	50%
2	E1-E4 栋	/	62%	35%	75%	56%	52%
3	P1 地下室	91%	/	51%	80%	76%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C1 栋钢筋加工场旁垃圾池未处理; 9#塔吊配电箱未上锁; E2 塔吊、9#塔吊基础积水严重; E3 栋首层垃圾池未处理; C1 南面首层堆放挤塑板未配灭火器。

4.内业资料方面：项目安全生产会议中安全员缺席、未签到；个别大型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缺少；安全总监、安全员的安全岗位证书过期、未续期；工序及分部分项验收报告未及时办理；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南区 SE-9 栋 13 层消防水管放在支架上没安装管码、电线配管捆绑在消防支架处没独立支吊；SE-9 栋 12 层房间内电线配管未合理设置接线盒，个别接线盒处导管脱落；SE-9 栋 12 层卫生间穿楼板排水管套管杂物未清理，间隙未用防水材料封堵；SE-9 栋 12 层房间里卫生间新风管道共板法兰连接处缺少夹扣。北区 NN-5 栋 10 层供水热水管与橡塑保温棉型号不匹配，保温不严密；NN-5 栋 9 层管道井排水立管检查口缺失，管道表面污染严重，成品保护措施不到位。南区地下室积水区域风机设备浸泡在水中，未做好成品保护；南区地下室排烟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缺少铆钉。

（2）土建质量：SE-9 栋、SE-11A 栋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9 栋 3 层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11A 栋电力电缆套管、体育馆水泥、NN12-19 栋开关面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NN12-19 栋内墙墙面、天花吊顶开裂；NN12-19 栋室内地面砖空鼓、主卧室脚线不直。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立面	机电安装	室内装修	电梯安装
1	配套南区	90%	43%	25%	66%
2	P2地下室	/	50%	40%	/
3	配套北区	70%	35%	30%	53%
4	P3地下室	/	40%	30%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 SE3B 栋六层部分三级电箱巡查记录滞后，部分开关箱不符合要求；南区 SE1A 栋二层平台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临边防护滞后；北区 NN1 栋八层部分电箱接线、敷设不规范；北区个别楼层人货梯平台出入口侧围蔽拆除未及时恢复；三区能源中心路口路面泥泞，路侧材料混乱堆放；三区体育馆外侧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外脚手架局部搭设不规范，部分剪刀撑没到顶；南区 6A 栋外墙修补作业工人冒险作业，脚手架防护不到位。

4.内业资料方面：施工单位的“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更新不及时；分部分项验收工作滞后严重，至今桩基础分部、主体分部均未完成；监理单位要求整改事宜未及时落实整改；施工日志未记录验收事宜，内容过于简单，无法真实反映现场情况；部分检测报告未及时收集，台账更新不及时；施工现场未按创优要求实施；施工图纸台账不完善；工程检验检测、隐蔽资料南、北区台账更新不及时，台账滞后较严重，更新至 2021 年 12 月份；周、月、总计划上报不及时；影像资料无归类，照片较少。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4月20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2022年3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4月18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33A2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1400350002001

标段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99146.547829万元

中标工期: 559

项目经理(总监): 张建明

本工程于 2016-04-1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07-22

查验码: 9144411846709800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合同扫描件

①、地铁保护段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 196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地铁保护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地铁保护）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地铁保护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 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 7) 基坑土壤氧气检测。
-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2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本施工合同为本项目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的地铁保护工程，具体如下：

- 1、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 2、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 3、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 4、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 5、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 6、杂项：包括但不限于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 7、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 8、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

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9、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0、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混凝土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性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

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 2017年12月11日竣工, 其中2017年9月30日前须完成B1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 总日历日数559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如开工时间有调整, 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伍拾肆万柒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捌分(¥62,547,665.98), 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 其中97%为合同基本费用, 3%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贰仟玖佰叁拾肆元壹角贰分(¥1,262,934.12);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柒万元整(¥6,170,000.00)。

5.2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6.1 本合同协议书;
- 6.2 中标通知书及投标疑问澄清;
- 6.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地 址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7

②、北侧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195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北侧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北侧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北侧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氨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本施工合同为北侧地块（01-05-01、04-07-01 地块）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氦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

等设备安装、境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竣工，其中 2017 年 9 月 30 日前须完成 B1 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559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玖佰壹拾壹万柒仟伍佰柒拾捌元伍角玖分（¥299,117,578.59）。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 97%为合同基本费用，3%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壹万贰仟零叁拾壹元柒角捌分（¥6,112,031.78）；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柒万元整（¥31,77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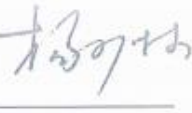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_____		地 址	：	_____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③、南侧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197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南侧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南侧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南侧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氨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 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SH2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2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本施工合同为南侧地块（01-05-03、04-07-03 地块）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氧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 ± 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 ± 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 ± 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 ± 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 ± 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 ± 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 ± 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 ± 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 ± 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 ± 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 ± 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2016年6月1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年12月11日竣工，其中2017年9月30日前须完成B1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559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肆佰捌拾叁万玖仟柒佰壹拾捌元整（¥364,839,718.00）。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97%为合同基本费用，3%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玖万伍仟叁佰捌拾壹元伍角叁分（¥7,495,381.53）；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壹拾叁万元整（¥39,13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地 址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法 定 代 表 人	:		法 定 代 表 人	: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④、中间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 146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中间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中间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中间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氨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 (01-05-01~01-05-03、04-07-01~04-07-03), 本施工合同为中间地块 (01-05-02、04-07-02 地块及东西向道路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 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 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 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 (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 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 地下室结构, 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 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 (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 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 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 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 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氦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

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竣工；其中 2017 年 9 月 30 日前须完成 B1 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559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肆佰玖拾陆万零伍佰壹拾伍元柒角贰分（¥264,960,515.72）。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 97% 为合同基本费用，3% 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贰万玖仟柒佰柒拾捌元贰角玖分（¥5,429,778.29）；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为人民币（大写） /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为人民币（大写） / （¥ /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壹拾肆万元整（¥28,14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_____		地 址	：	_____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① 交易广场南区（一期）建设工程、交易广场南区（二期）地下室结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报告

编号□□□

工程名称：交易广场南区（一期）建设工程、
交易广场南区（二期）地下室结构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施修钦、郭强
组员	李红、陈哲晖、谢艳、吴勇、李强、刘辉、罗星、黄昕、李振刚、吴文筠、周戈均、顾问天、梁莉军、张艺蓉、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杨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强	吴勇、李强、罗星、刘辉、李红、黄昕、吴文筠、周戈均、梁莉军、李振刚、顾问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陈哲晖、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杨洋、张艺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高工	阳伟光
2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强
3	李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李红
4	吴文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吴文筠
5	黄昕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高工	黄昕
6	李振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李振刚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馆员	工程师	谢艳
8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经理	工程师	陈哲晖
9	陈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陈立
10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部	工程师	张艺蓉
11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吴勇
12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飞
13	周戈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工	周戈勃
14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梁莉军
15	顾问天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副研究员	顾问天
16	李强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李强
17	刘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刘辉
18	罗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工	罗星
19	孙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孙义
20	赵胜冬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赵胜冬
21	杨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助工	杨洋
22	施修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施修毅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 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 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经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建筑物实体检测和验收资料核查, 认为本工程施工及验收程序齐全并合法、设计和施工及监理等报告符合规定、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 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	--	---	--

②、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报告

编号□□□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4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施修钦、郭强、谢艳
组员	李红、陈哲晖、吴勇、李强、刘辉、罗星、李振刚、吴文筠、周戈钧、顾问天、梁莉军、张艺蓉、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龙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强	吴勇、李强、罗星、刘辉、李红、吴文筠、周戈钧、梁莉军、李振刚、顾问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陈哲晖、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龙祥、张艺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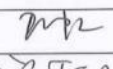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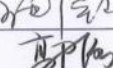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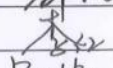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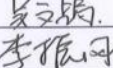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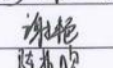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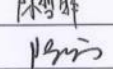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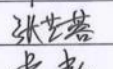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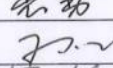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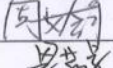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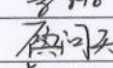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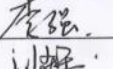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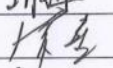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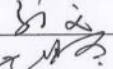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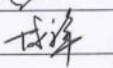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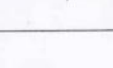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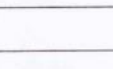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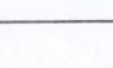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高工	
2	施修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3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	李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5	吴文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振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馆员	工程师	
8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经理	工程师	
9	陈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10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部	工程师	
11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12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3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工	
14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15	顾问天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副研究员	
16	李强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17	刘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18	罗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工	
19	孙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20	赵胜冬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21	龙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助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 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 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经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建筑物实体检测和验收资料核查, 认为本工程施工及验收程序齐全并合法、设计和施工及监理等报告符合规定、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 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立即下载

标题	关于《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四阶段履约评价的请示																	
正文	关于《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																	
拟文说明	<p>《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完成全部顺作法土方开挖施工，按照合同约定和公司的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该工程已于2021年3月完成第二次阶段履约评价，评价周期为2018年11月至2021年2月。《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阶段履约评价为完成±0.00 结构板砼浇筑。</p> <p>地铁保护工程于2020年7月9日完成地保范围内工程，2021年6月，地保50米范围已完成±0.00 结构板浇筑。因地铁保护工程进入结算阶段，进行地铁保护工程第三次履约评价以及第四次履约评价。现申请完成对合同履约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地铁保护工程第三次、第四次阶段履约评价结果的确认。</p> <p>请示同意《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阶段履约评价得分为95.5，等级为优秀；请示同意《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四阶段履约评价得分为97.0，等级为优秀。</p>																	
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夏石泉	流程走向																
合同名称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	项目名称																
成本负责人	陈智辉																	
合同金额 (万元)	6,254.766598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6-11-08															
合同类别	<--请选择-->	合同来源	招标 非招标															
是否经过安质部审批	是 否																	
计划名称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单位类别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说明	<p>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p> <p>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写在表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p>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节点</th> <th>得分</th> <th>等级</th> <th>节点完成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input type="checkbox"/> 1</td> <td>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td> <td>95.5</td> <td></td> <td>2021-07-01</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 2</td> <td>工程竣工验收</td> <td>97.0</td> <td></td> <td>2021-11-02</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1	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	95.5		2021-07-01	<input type="checkbox"/> 2	工程竣工验收	97.0		2021-11-02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1	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	95.5		2021-07-01														
<input type="checkbox"/> 2	工程竣工验收	97.0		2021-11-02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否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履约评价费在每次履约评价完成后，跟随最近一期基本费用一并支付。每次履约评价费占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的比例为0.75%																	
相关流程																		
	附件1：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pdf(13MB)																	

附件2-1: 第三次履约评价形象进度确认表.pdf(295KB)

附件 附件2-2: 第四次履约评价形象进度确认表.pdf(75KB)

附件3-1: 交易广场中铁一局履约评价表第3次.pdf(1MB)

附件3-2: 交易广场中铁一局履约评价第4次.pdf(2MB)

发起人部门副职	王飞	发起人部门正职	段伟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杨东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夏石泉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阳伟光,陈智霖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崔江峰,施修钦
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毕/上会	郭强

填写人	郭强	填写人部门	置业工程管理部	填写时间	2021-11-05
-----	----	-------	---------	------	------------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发起时间: 2021-11-05 17:22 处理时间: 2021-11-05 18:35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王飞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5 18:35 已查看: 2021-11-05 18:38 处理时间: 2021-11-05 18:38
发起人部门正职 处理人 段伟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5 18:38 已查看: 2021-11-08 17:09 处理时间: 2021-11-08 17:09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杨东 状态 退回	退回	开始时间: 2021-11-08 17:09 已查看: 2021-11-08 20:38 处理时间: 2021-11-08 20:44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开始时间: 2021-11-08 20:44 已查看: 2021-11-08 21:07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3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杨东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3 已查看: 2021-11-08 21:15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5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处理人 夏石泉 状态 高位审批后自动跳过	高位审批自动跳过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未查看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5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阳伟光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已查看: 2021-11-09 09:11

		处理时间: 2021-11-09 09:12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陈智群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已查看: 2021-11-09 09:55 处理时间: 2021-11-09 09:56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09:56 已查看: 2021-11-09 10:02 处理时间: 2021-11-09 10:02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施修钦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09:56 已查看: 2021-11-09 10:07 处理时间: 2021-11-09 10:07
公司领导 处理人: 夏石泉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10:07 已查看: 2021-11-09 15:03 处理时间: 2021-11-09 15:03
总经理 处理人: 李荣生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15:03 已查看: 2021-11-09 15:55 处理时间: 2021-11-09 18:53
发起人办结/上会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待办		开始时间: 2021-11-09 18:53 已查看: 2021-11-10 08:55
		
传阅意见列表		
发起传阅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发起传阅	发起传阅	发起时间: 2021-11-11 14:39 处理时间: 2021-11-11 14:39
传阅人查看 处理人: 陈智群 状态: 待办		开始时间: 2021-11-11 14:39 已查看: 2021-11-11 14:45

第四章 项目经理情况

4.1、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许双姣	性别	男	年龄	31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职称及专业	工程师/工程管理		
参加工作年限	201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2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5. 1. 22-2025. 7. 11 在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1582.415151	建筑面积: 137012.28m ² 总占地面积 43540 平方米,其中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为 5540 平方米,地下三层建筑面积约为 38000 平方米。	2025 年 7 月 11 日	优良	351-368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 项目经理（许双姣）相关资格证明及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9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许双姣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06月22日

注册编号: 陕1612023202401168

聘用企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许双姣

签名日期: 2026.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4)0074865

姓名：许双姣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6月22日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01日 至 2026年07月09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Name 许双姣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5年06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工程管理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
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3年06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050300797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许双姣

证件号码：3603111995062240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512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1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2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3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4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 项目经理（许双姣）业绩证明：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SG20241063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前海自贸区前海桂湾片区中轴线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18）564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3540 平方米，其中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为 5540 平方米，地下三层建筑面积约为 38000 平方米。

1.5 工程简介：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位于前海合作区一单元 05 街坊和四单元 07 街坊，东临梦海大道、西临听海大道、南临桂湾四路、北临桂湾三路，包括 01-05-01、01-05-02、04-07-01、04-07-02 四个地块。

本项目主要为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地下主体工程，以及地上地下的公共配套设施和公共通道，主要为公交首末站、停车库、人防及地铁设备用房、公共活动中心、公共通道(含连桥)等。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地下主体结构、桩基、围护工程等，公交场站、社区工作站、地面平台景观等。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工程范围：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范围所有工程。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中标至验收涉及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以及本工程范围内所需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运输及安装、调试工作，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

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拆除及结构加固、主体结构工程、结构拆除改造涉及的机电管线及设备保护性拆除并妥善保管、机电预留预埋、临时封堵、验收移交、保修等服务。
2.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专家评审及报批报建等工作，如材料进场检验、主体结构实体检测和其他除发包人直接委托以外的验收所必需的检测等，以及本项目所有专项验收（包含所有专项验收所需第三方出具的报告及检测等）和主体结构沉降监测等相关费用等服务。
3. 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项目施工临时占道、临时开路口、临时用水、排污排水、临时用电向有关部门的手续办理、接驳施工、验收及拆除移交工作并承担所有费用；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场地内既有建（构）筑物拆除及清运（含建筑垃圾等清运），并承担施工进场至完成移交期间的止水、降抽排水、围挡（包括生态围挡）的搭建及管养维护并移交工作。
4. 负责办理从项目开工到验收、移交期间所涉及的全部验收及移交手续和费用。
5. 协助发包人完成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服务事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7. 编制竣工图并配合审核。
8. 结算报告编制并配合完成审核等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地基加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4 其他工程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4年9月30日（最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3.2 节点工期（如需）：无

3.3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4月27日（最终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4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日历天。

3.5 其它工期要求：/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

5.1 合同价：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贰万肆仟壹佰伍拾壹元伍角壹分(小写：¥15824151.51)，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大写)增值额(大写)壹佰叁拾万零陆仟伍佰捌拾壹元叁角贰分(小写：¥1306581.32)，本合同中标净下浮率为11%。（中标净下浮率=1-（商务标投标报价-不可竞争费）/（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不可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约定不可竞争的部分（如有）+暂列金额）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2656096.11；

(2) 材料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0.00；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0.00；

(4) 暂列金额为（小写）¥140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5.2 合同净下浮率

该项目总的下浮率 $F=1-(\text{商务标投标报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 ，为 11%。

不可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约定不可竞争的部分（如有）+暂列金额

5.3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4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5.5 合同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23》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 五路前海大厦 T11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 塔北路1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深圳前海分行			公司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50100004100003967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签字)								

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项目（深港广场交易广场段地基基础）结构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单元05街坊、四单元07街坊	建筑面积	137012.28m ²	工程造价	15824151.51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3~-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10-440305-04-01-87660901 2024-1590 [改1]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质量监督站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介普
副组长	陈鹏
组员	商笑枫、郭强、赖旭阳、谢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商笑枫	郭强、任炳文、陈胜、许双姣、龙祥、郝凤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赖嘉豪、罗发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___8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8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8___项	共 ___4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4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4___项	共 ___4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4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4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屋面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建筑电气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智能建筑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电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介普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	高级工程师	吴介普
2	陈鹏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		陈鹏
3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轮训部	高级工程师	商笑枫
4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一部	高级工程师	郭强
5	赖旭阳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发二部	高级工程师	赖旭阳
6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	高级经理	谢艳
7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简万成
8	任炳文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炳文
9	赵雪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院工程师	赵雪峰	赵雪峰
10	陈胜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陈胜
11	郝凤祥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	中级	郝凤祥
12	赖嘉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		赖嘉豪
13	许双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许双蛟
14	龙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一级建造师	龙祥
15	罗发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罗发平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经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建筑物实体检测和验收资料核查，认为本工程施工及验收程序齐全并合法、设计和施工及监理等报告符合规定、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陈胜

注册号 440343379

有效期 2026.03.07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许双斌

陕1612023202401168(00)

建筑

2027.01.1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2410-440305-04-01-876660901
2024-1590 [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前海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4-12-08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上传人: 符文宇 上传时间: 2025-01-23 18:09:3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3层预留工程项目(深前海交易广场西侧E区) 结构或施工		
建设地址	前海桂湾片区一单元05街坊、四单元07街坊		
建设规模	137012.28 平方米		
合同工期	210 天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炳文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许双蛟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胜
工程总 承包单位	/	项目经理	/
备注	◆◆◆ 2025-01-22项目经理由贾明珠(陕16120202102489)变更为许双蛟(陕1612023202401168)		
注意事项:	<p>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p> <p>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p> <p>三、在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p> <p>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本证自行废止。</p> <p>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p> <p>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p> <p>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均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p>		

第五章 园林绿化负责人情况

5.1、园林绿化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谢天浩	性别	男	年龄	32	
学历及专业	本科/环境艺术设计		职称及专业	工程师/市政工程		
参加工作年限	8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		
主要工作经历	2023.12.30-2025.12.10 在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过程中担任质量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26892.236406（绿化部分概算220.94万元）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746.52m，道路红线宽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380米，敞开段长约270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其中绿化工程含种植乔木88株（主要为小叶榄仁）、灌木73株（主要为红车）、地被890平方米（主要为双色野鸢尾、翠芦莉、银纹沿阶草等）、草皮15200平方米（主要为马尼拉），回填种植土8045立方米。）	2025年12月10日	优秀	374-405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 园林绿化负责人（谢天浩）相关资格证明及社保证明



No.01- 1504155122



姓名 谢天浩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94年07月
Date of Birth _____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_____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_____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_____
专业 市政工程
Profession _____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Committee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20220713
Date of Approval _____

证书编号 2022050309181
Certificate No. _____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谢天浩

证件号码：50024319940720495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512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1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2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3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4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 园林绿化负责人(谢天浩)业绩证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4-440305-04-01-877717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892.236406万元

中标工期: 67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覃景贵

本工程于 2023-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0

查验码: 260160746100209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深前海函〔2023〕498号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项目国家编码：2304-440305-48-01-877717）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大铲湾片区，北起纬一路，南至纬六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约 2423 米。本次实施范围为支二路至纬四路段，道路长约 747 米，其中地面道路长约 97 米，地下道路长约 650 米，实施宽度 37~77 米，设计行车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道路工程、地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如下：

（一）地面道路工程

新建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1754 平方米（结构厚度 76 厘米）、

透水砖人行道 2829 平方米（结构厚度 34 厘米）、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1819 平方米（结构厚度 34 厘米）、安砌花岗岩路缘石 2581 米，开挖土石方 12050 立方米，回填土方 28413 立方米，实施水泥搅拌桩 107485 米，铺设土工格栅 12193 平方米。

（二）地下道路工程

基坑支护采用桩基支护形式，新建 $\phi 800$ 灌注桩 56232 米， $\phi 1000$ 灌注桩 2839 米， $\phi 800$ 旋喷桩 1092 米，浇筑 C30 混凝土 5156 立方米；喷射 C20 混凝土 7040 平方米，制安钢筋 4343 吨等；开挖土石方 82750 立方米，回填土方 49535 立方米等。主体结构工程浇筑 C20 及 C30 混凝土 3717 立方米，C45 抗渗等级 P8 混凝土 35702 立方米，制安钢筋 8151 吨。装饰工程顶棚采用铝合金平板、内墙刷白、地面采用环氧地坪等。排水工程新建排污泵 4 套，各类管线 520 米。电气工程安装箱式变电站 2 台，电力电缆 11850 米，光缆 3000 米，镀锌钢管 24345 米，电缆桥架 1800 米，各类灯具 96 套。消防工程新建消火栓 4 套、灭火器箱 18 套等。智能化工程新建摄像机 20 套，控制单元 8 套，各类线缆 6100 米，金属桥架 1085 米，钢管 4000 米等。

（三）交通工程

新建标志标牌 8 套，标线 930 平方米，限高架 3 座。

（四）给排水工程

铺设 DN150~DN600 球墨铸铁管 1022 米、DN300~DN1800 钢筋混凝土管 555 米、DN200~DN300 铸铁管 854 米，新建室外消

火栓 7 座、各类井 26 座、双算雨水口 6 座，各类雨水检查井 17 座等。

（五）电气工程

包括缆线管廊工程、通信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安装路灯 26 套，铺设各类保护管 2750 米，敷设电缆（电线）2029 米，新建隐蔽式电缆沟 376 米、各类井 29 座；敷设光缆 700 米等。

（六）绿化工程

种植乔木 88 株（主要为小叶榄仁）、灌木 73 株（主要为红车）、地被 890 平方米（主要为双色野鸢尾、翠芦莉、银纹沿阶草等）、草皮 15200 平方米（主要为马尼拉），回填种植土 8045 立方米。

（七）燃气工程

铺设 De200PE 燃气管 814 米，新建各类井 6 座等。

（八）海绵城市工程

铺设管道 211 米，铺设土工布 1050 平方米。

（九）水土保持工程

新建排水沟 3350 米，沉沙池 8 座，喷播植草 4770 平方米。

（十）围挡工程

新建及拆除装配式烤漆面板围挡（H=2.5 米）5200 米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8306.8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2106.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76.01 万元，预备费 1824.1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前海管理局财政性资金。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控制好项目总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二）请你单位合理安排项目建设时序，优化施工组织设计，严格履行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类安全隐患，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三）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2年1月1日起，新建（立项、核准备案）市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市区重大项目、重点片区工程项目全面实施BIM技术应用，请你单位按要求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相关工作。

（四）请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入库纳统工作。

（五）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此复。

附件：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联系人：刘 洁，电话：88105117、15768136866；
陈奕楠，电话：88105491、13510444311）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 6 -

附件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
（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投资 (万元)	占总投 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面积 (m ²)	单位造价 (元/m ²)	32106.74	83.81%
	1	地面道路工程			1989.64	
	2	地下道路工程	15494	17676	27387.20	
	3	交通工程			50.17	
	4	给排水工程			858.22	
	5	电气工程			879.63	
	6	绿化工程			220.94	
	7	燃气工程			86.58	
	8	海绵城市工程			16.09	
	9	水土保持工程			259.24	
	10	围挡工程			359.0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4376.01	11.43%
	1	设计费	—×2.95%		947.89	
	2	勘察费（含竣工测绘）	—×0.89%		284.37	
	3	竣工图编制费	—×0.24%		75.83	
	4	监理费（含环境监理）	—×2.1%		674.47	

	5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 \times 1\%$	321.07	
	6	工程保险费	$- \times 0.6\%$	192.64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 \times 0.16\%$	51.97	
	8	前期工作咨询费	$- \times 0.18\%$	56.48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 \times 0.19\%$	59.97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 \times 0.75\%$	241.35	
	11	环境影响评价费	$- \times 0.01\%$	3.17	
	12	水土保持服务费	$- \times 0.4\%$	127.48	
	13	防洪影响评价费	$- \times 0.04\%$	14.22	
	14	环保验收费	$- \times 0.01\%$	3.64	
	15	余泥渣土弃置费	$- \times 2.13\%$	682.95	
	16	第三方监测费	$- \times 0.81\%$	258.50	
	17	第三方检测费	$- \times 0.68\%$	218.42	
	18	BIM 技术应用费	$- \times 0.4\%$	129.07	
	19	规划调整研究费	$- \times 0.04\%$	13.26	
	20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 \times 0.06\%$	19.26	
三		预备费		1824.14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十二) \times 5\%$	1824.14	
项目总概算			一十二十三	38306.89	100%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SG2023122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向乙方发出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的《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
-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建议书[2021]97号
-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1.5 工程简介：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片区未来科技城，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敞开段长约 270 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工程范围：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隧道敞开段长约 270 米。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地面道路约96米。（2）隧道工程：长约650米，其中敞开段270米，暗埋段380米。（3）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等。（4）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缆线）管廊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监控等。（5）交通工程。（6）燃气工程及景观工程。（7）交通疏解工程。（8）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等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650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机电、装饰装修等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4 其他工程

配合开展 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_____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为: 2023年12月30日 (最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3.2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670 日历日 (包括法定节假日)。

3.4 节点工期: 市政管线工程2025年6月30日前具备投入使用条件, 道路工程2025年10月31日前具备开通条件。

3.5 其它工期要求: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项目管理及技术要求)_____

第五条 合同价

5.1 合同价为（ 暂定价 包干价）：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总价为：（大写）：贰亿陆仟捌佰玖拾贰万贰仟叁佰陆拾肆元零陆分（含税价）（小写：268922364.06 元）（含税价），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贰拾万零肆仟伍佰玖拾捌元捌角柒分（小写 ¥22204598.87 元）。

（1）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9091858.67 元；

（2）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3）暂列金额为（小写）¥ 15320000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7.76 %。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详细合同价格见本合同第六部分。

最终结算价款经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甲方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或审核）的为准。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6.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8 图纸

6.9 工程量清单

6.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违法转包和分包，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 方	：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 湾五路前海大厦 T1-17	地 址	：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 塔北路 1 号
电 话	：		电 话	：	029-87864036
传 真	：		传 真	：	029-87864621
开 户 银 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账 号	：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	44250100004100003967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日 期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日 期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 12月 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1.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经二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为746.52m,一般标准段为双向4车道规模,其中隧道段长约650m,暗埋段长约380m	工程造价(万元)	26892.23640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2121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304-440305-48-01-87771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12月30日-2025年10月29日	2304-440305-48-01-87771701	资料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1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5	资料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6	资料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7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8	资料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严志伟
副组长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现场核查组	严志伟	徐伦、王倩、沈晨卫、李大绪、何文兵、祁向群、熊清林、周彦明、蒋文、权京、邓永斌
档案资料组	王虹	薛妙、蜂占平、邱兰英、谭昊天
合同商务组	周哑红	刘永斌、曾永坚、叶青其、谢天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主持人	项目负责人			
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0日			
会议地点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会议室（宝安区中铁一局深圳经二路2期项目部（辅一路南）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				
2				
3	邱伟志	前海建投	项目经理	13590113612
4	邱志伟	前海建投	项目负责人	13316998116
5	王倩	- - - -	设计经办人	13760287003
6	何文	平安设计集团	项目负责人	13751043836
7	张法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院	勘察副院长	13620978837
8	叶群	上海市政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15000718935
9	Iron	前海建投		13715006220
10	初同平	深燃设计	燃气设计	18811888128
11	杨文	中铁一局	项目经理	1778408058
12	周文川	江南管理	总监	17252554011
13	刘文	浙江南都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335180473
14	谭和平	浙江南都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3378860545
15	李大有	上海石化设计院	设计负责人	18512166492
16	邱燕亮	江南管理	总监	18762148235
17	曹富	江南管理	总监	15738578695
18	符文	前海建投	设计管理工程师	13798270068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9	谢天修	中铁一局	质量负责人	17384756635
20	杨斌	中铁一局	技术负责人	
21	赵光华	江南管理	专监	13234215439
22	谭长平	江南管理	资料员	13378810545
23	蒙锦奇	江南管理	专监	13755768512
24	海毅	中铁一局	安全员	16635903221
25	李序	江南管理	专监	18270879024
26	陈海同	中铁一局	技术	18020570982
27	谭果夫	中铁一局	技术	17671178081
28	钱油果	江南管理	监理员	18216977336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所有内容，经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验收，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注册号33007999 有效期至2026.01.23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蒋文 陕161202120220134(00) 建筑市政 20执业资格证书 2025年12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5年10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前控发〔2025〕30号

前海建投集团 2024 年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 评比结果通报

各相关单位：

根据集团统一研究部署，综合 2024 年建设、运营项目季度检查评比结果、项目创优及被处罚情况进行 2024 年度评比，现将评比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集团年度安全指数 80.6，同比提升 0.49%。年度质量指数 75.34，同比提升 0.80%，连续四年持续提升。

全年组织开展建设项目安全检查 1568 次，同比增长 118%，排查安全隐患 9975 项，同比增长 115%，整改完成率 100%。运营项目安全检查 138 次，同比增长 176%，排查安全隐患 938 项，同比增长 182%，整改完成率 100%。建设项目质量检查 745 次，

- 1 -

同比增长 55%，排查质量问题 4844 项，同比增长 60%，整改完成率 100%。

二、相关通报

综合各项目季度评比结果以及获得相关奖项、荣誉、批评、通报情况，共对 35 个建设项目开展年度安全评比，对 40 个建设项目开展年度质量评比，对 12 个运营项目开展年度安全评比。根据评比结果，并经集团安全生产委员会研究决定，通报如下：

（一）年度安全通报表扬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前海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前海 19-08-01 地块公共空间（公交场站、连廊工程、室外工程）桩基础工程、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年度质量通报表扬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2.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

新建工程（二期）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和

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3. 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施工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三）年度安全通报表扬运营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自贸大厦

运营单位：北京仲量联行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 前海区域集中供冷5号供冷站

运营单位：深圳市前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号供冷站运营班组

（四）年度安全通报批评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片区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架空线下地工程南延段电气工程

施工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诚誉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暂命名）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同炎数智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3. 前海桂湾公园河口续建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4.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单位：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 年度质量通报批评建设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

1. 前海桂湾公园河口续建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 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综合管廊机电安装工程

施工单位：中铁四局集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 前海消防站（续建）工程施工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 工作要求

各建设、运营项目应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做好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全市住房建设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前海建投集团关于做好2025年春节期间建设及运营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建设项目重大风险管理、节假日提级管控、节后复工复产检查、

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关怀保障、冬春季传染病防控、运营项目管理领域安全防范及值班值守等重点工作，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确保 2025 年集团建设、运营项目安全平稳推进。

特此通报。

- 附件：1. 建设项目年度安全评分表
2. 建设项目年度质量评分表
3. 运营项目年度安全评分表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

(联系人：陈星，电话：13630192446)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5年1月21日印发

- 6 -

合同履行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3446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05-0709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0.03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2025年第1季度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完成既定季度目标,且在2025年第1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检查评比中取得安全评比第2名、质量评比第3名;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4.3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行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1季度	得分	94.3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p>相关附件</p> <p>附件1: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0.41M</p> <p>附件2: 2025年第一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3.78M</p> <p>附件3: 2025年一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2.93M</p> <p>附件4: 前海建投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 (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8.32M</p>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05-22 17:02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蒲少杰	拟同意。	2025-05-22 18:00
		包长春	拟同意。	2025-05-22 20:00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嘤红	拟同意。	2025-05-23 10:05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05-23 11:01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莹	无意见。	2025-05-23 12:56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05-23 12:56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05-23 15:33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05-23 16:04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05-23 17:56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拟同意。	2025-05-26 23:42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05-27 09:20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05-27 09:24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05-27 09:24

第六章 技术负责人情况

6.1、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孙义	性别	男	年龄	58	
学历及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公路工程		
参加工作年限	3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5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3. 12. 30-2025. 12. 10 在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工程中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99146.547829	<p>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42.00万m²,建筑限高220米。</p> <p>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20万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16.3m。B3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层采用顺作法。</p> <p>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1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17米至21米;地块西倒有建成的11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12米,尚未运营,5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p>	2021年8月4日	优秀	411-454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 技术负责人（孙义）相关资格证明及社保证明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姓名 孙 义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 年 01 月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系 列 工程
Series
专 业 公路工程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总公司工程系列高评委
Evaluation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时间 2010.09
Date of Approval

证书编号 34340000010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日期 Date	备注 Remarks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20260609383698195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孙义

证件号码：61020219680106041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512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1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2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3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4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 技术负责人（孙义）业绩证明：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①、地铁保护段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 196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地铁保护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地铁保护）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地铁保护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 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 7) 基坑土壤氧气检测。
-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2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 (01-05-01~01-05-03、04-07-01~04-07-03), 本施工合同为本项目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的地铁保护工程, 具体如下:

- 1、土石方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 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 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 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 (以低者为准)。
- 2、基坑支护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 3、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 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 4、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 5、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 6、杂项: 包括但不限于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 7、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 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 8、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

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9、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0、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混凝土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性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

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 2017年12月11日竣工, 其中2017年9月30日前须完成B1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 总日历日数559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如开工时间有调整, 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伍拾肆万柒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捌分(¥62,547,665.98), 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 其中97%为合同基本费用, 3%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贰仟玖佰叁拾肆元壹角贰分(¥1,262,934.12);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柒万元整(¥6,170,000.00)。

5.2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6.1 本合同协议书;
- 6.2 中标通知书及投标疑问澄清;
- 6.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地 址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7

②、北侧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195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北侧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北侧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北侧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氨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 本施工合同为北侧地块(01-05-01、04-07-01 地块)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 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 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 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 (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 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 地下室结构, 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 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 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 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 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 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氦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性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

等设备安装、境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竣工，其中 2017 年 9 月 30 日前须完成 B1 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559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玖佰壹拾壹万柒仟伍佰柒拾捌元伍角玖分（¥299,117,578.59）。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 97% 为合同基本费用，3% 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壹万贰仟零叁拾壹元柒角捌分（¥6,112,031.78）；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柒万元整（¥31,77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_____		地 址	：	_____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③、南侧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197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南侧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南侧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南侧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氨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 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SH2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2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本施工合同为南侧地块（01-05-03、04-07-03 地块）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天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氧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2016年6月1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年12月11日竣工，其中2017年9月30日前须完成B1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559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肆佰捌拾叁万玖仟柒佰壹拾捌元整（¥364,839,718.00）。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97%为合同基本费用，3%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玖万伍仟叁佰捌拾壹元伍角叁分（¥7,495,381.53）；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壹拾叁万元整（¥39,13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地 址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法 定 代 表 人	:		法 定 代 表 人	: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④、中间地块合同

合同编号：QHKG-2016- 146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中间地块施工合同

第 1 册（共 2 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中间地块）

签署日期：2016 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之中间地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一、四单元交界处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4 建设规模: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项目地下开发总量不超过 20 万平方米。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共六个地块(01-05-01~01-05-03、04-07-01~04-07-03),容积率约为 5,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 42.00 万 m²,建筑限高 220 米。

项目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 20 万 m²,按六个地块(详见《基坑支护平面布置图》)分期实施。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B3 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约 16.3m。B3 层地下室采用逆作法,B2 层局部采用逆作法,B1 层采用顺作法。

地块内有建成运营的 1 号地铁通过,其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 17 米至 21 米;地块西侧有建成的 11 号地铁隧道在自然地面以下约 12 米,尚未运营,5 号线延长线的桂湾站正在建设中。场地上层存有较厚的填石挤淤层,地表层滞水量丰富。

1.5 工程内容:

1) 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2) 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 桩基础工程:成桩、清除桩头。

SHZ046/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A/1

4) 地下室结构工程：地下室结构，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含穿带线）。

5) 地铁洞内注浆加固施工；办理地铁保护相关手续。

6) 白蚁防治：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7) 基坑土壤氦气检测。

8) 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9) 地铁保护研究试验工作。

10) 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2) 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3) 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自有/财政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以低者为准）。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 (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 接地工程

2.2 具体承包范围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共六个地块 (01-05-01~01-05-03、04-07-01~04-07-03), 本施工合同为中间地块 (01-05-02、04-07-02 地块及东西向道路范围内的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工程, 具体如下:

1、土石方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 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 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以下 300mm, 或室外地坪标高以下 300mm (以低者为准)。

2、基坑支护工程: 设计范围内的支护桩与止水桩墙体系、锚喷体系、支撑体系、拉梁结构、截排水及回灌设施。

3、桩基础工程: 成桩、清除桩头。

4、地下室结构工程: 地下室结构, 地下室底板及外墙立面之防水、保温, 预埋套管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 结构中预埋的管道、电线管 (含穿带线)。

5、白蚁防治: 地下室周围蚁患调查与灭治; 毒土化学屏障的建立; 地下室外立面变形缝防蚁处理; 地下室防水、保温砌体的防蚁处理。

6、基坑土壤氦气检测。

7、项目施工 BIM 管理工作。

8、杂项：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向有关政府部门的申报手续、接驳的施工及拆除工作、设备基础、排水沟、集水井、变形缝及其他零星杂项工作。

9、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需的各类检测、检验费用，如材料进场检验费、竣工验收所必需的检测费用等。

10、承包人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常规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工作和必要的设计配合工作。

11、所有参建单位的工程质保和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2、发包界面说明

(1) 不同部位地下室顶板顶面绝对标高不尽相同，招标文件中所述±0.00 系泛指地下室顶板顶面标高。

(2) 附着于地下室钢筋砼主体结构上（外墙内外面、底板顶面、顶板顶面和底面、内墙面、柱面）不可分割的附属结构、构件、预埋件等（不可分割指分开施工之后可能带来结构强度、耐久性和防水等缺陷），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可以通过植筋、已设预埋等手段相连接而不影响结构强度、耐久性、防水性能的附属构造构件由±0.00 以上总包承担施工。

(3) 为满足±0.00 以上和以下结构之间有效衔接而必须于±0.00 以下结构中预埋的结构钢筋、型钢、预埋件（包括防爆门门框等特殊预埋构件），预留的接缝断面墙、板、柱，衔接用坑槽、孔洞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施工。

(4) 必须于上部结构完成一定层高后方可施工的后浇带由±0.00 以上承包人浇灌砼，后浇带钢筋、模板、支架、后浇带墙外回填土临时挡土措施等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5) ±0.00 以下承包人须为±0.00 以上承包人提供塔吊基础、垂直运输孔洞，并配合上部施工适当延期拆除地下室梁板支撑。

(6) 所有安全防护设施，移交工作面时不得拆除，须交由上部施工单位使用。

(7) 逆作法地下室结构完成及基坑回填完成之前，基坑排水工作全部由±0.00 以下承包人承担。

(8) 地下室涉及的其余工程，包括室内隔墙、门窗、装修、管线、水电暖通消防

等设备安装、墙外构筑物、管线等均由±0.00 以上承包人完成。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最终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竣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竣工；其中 2017 年 9 月 30 日前须完成 B1 层地下室顶板（±0.00）结构浇筑（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发出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559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肆佰玖拾陆万零伍佰壹拾伍元柒角贰分（¥264,960,515.72）。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组成，其中 97% 为合同基本费用，3% 为履约评价费用。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贰万玖仟柒佰柒拾捌元贰角玖分（¥5,429,778.29）；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为人民币（大写） /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为人民币（大写） / （¥ /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壹拾肆万元整（¥28,140,000.00）。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	：		(盖章)	乙 方	：		(盖章)
地 址	：	_____		地 址	：	_____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_____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_____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①、交易广场南区（一期）建设工程、交易广场南区（二期）地下室结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报告

编号□□□

工程名称：交易广场南区（一期）建设工程、
交易广场南区（二期）地下室结构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施修钦、郭强
组员	李红、陈哲晖、谢艳、吴勇、李强、刘辉、罗星、黄昕、李振刚、吴文筠、周戈均、顾问天、梁莉军、张艺蓉、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杨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强	吴勇、李强、罗星、刘辉、李红、黄昕、吴文筠、周戈均、梁莉军、李振刚、顾问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陈哲晖、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杨洋、张艺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高工	阳伟光
2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强
3	李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李红
4	吴文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吴文筠
5	黄昕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高工	黄昕
6	李振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李振刚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馆员	工程师	谢艳
8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经理	工程师	陈哲晖
9	陈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陈立
10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部	工程师	张艺蓉
11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吴勇
12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飞
13	周戈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工	周戈勃
14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梁莉军
15	顾问天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副研究员	顾问天
16	李强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李强
17	刘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刘辉
18	罗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工	罗星
19	孙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孙义
20	赵胜冬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赵胜冬
21	杨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助工	杨洋
22	施修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施修毅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 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 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经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建筑物实体检测和验收资料核查, 认为本工程施工及验收程序齐全并合法、设计和施工及监理等报告符合规定、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 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Signature]</i></p> <p>2021年8月4日</p>
---	--	---	--	---

②、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报告

编号□□□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中区、北区）土建预留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4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施修钦、郭强、谢艳
组员	李红、陈哲晖、吴勇、李强、刘辉、罗星、李振刚、吴文筠、周戈钧、顾问天、梁莉军、张艺蓉、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龙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强	吴勇、李强、罗星、刘辉、李红、吴文筠、周戈钧、梁莉军、李振刚、顾问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陈哲晖、赵胜冬、陈立、孙飞、孙义、龙祥、张艺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高工	阳伟光
2	施修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施修钦
3	郭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强
4	李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李红
5	吴文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吴文筠
6	李振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李振刚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馆员	工程师	谢艳
8	陈哲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经理	工程师	陈哲晖
9	陈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陈立
10	张艺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部	工程师	张艺蓉
11	吴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吴勇
12	孙飞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飞
13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工	周戈钧
14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梁莉军
15	顾问天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副研究员	顾问天
16	李强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李强
17	刘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刘辉
18	罗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工	罗星
19	孙义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孙义
20	赵胜冬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赵胜冬
21	龙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助工	龙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 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 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经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建筑物实体检测和验收资料核查, 认为本工程施工及验收程序齐全并合法、设计和施工及监理等报告符合规定、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 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1日

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立即下载

标题	关于《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四阶段履约评价的请示																	
正文	关于《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																	
拟文说明	<p>《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完成全部顺作法土方开挖施工，按照合同约定和公司的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该工程已于2021年3月完成第二次阶段履约评价，评价周期为2018年11月至2021年2月。《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阶段履约评价为完成±0.00 结构板砼浇筑。</p> <p>地铁保护工程于2020年7月9日完成地保范围内工程，2021年6月，地保50米范围已完成±0.00 结构板浇筑。因地铁保护工程进入结算阶段，进行地铁保护工程第三次履约评价以及第四次履约评价。现申请完成对合同履约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地铁保护工程第三次、第四次阶段履约评价结果的确认。</p> <p>请示同意《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三阶段履约评价得分为95.5，等级为优秀；请示同意《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第四阶段履约评价得分为97.0，等级为优秀。</p>																	
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夏石泉	流程走向																
合同名称	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	项目名称																
成本负责人	陈智辉																	
合同金额 (万元)	6,254.766598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6-11-08															
合同类别	<--请选择-->	合同来源	招标 非招标															
是否经过安质部审批	是 否																	
计划名称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单位类别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说明	<p>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p> <p>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写在表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p>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节点</th> <th>得分</th> <th>等级</th> <th>节点完成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input type="checkbox"/> 1</td> <td>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td> <td>95.5</td> <td></td> <td>2021-07-01</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 2</td> <td>工程竣工验收</td> <td>97.0</td> <td></td> <td>2021-11-02</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1	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	95.5		2021-07-01	<input type="checkbox"/> 2	工程竣工验收	97.0		2021-11-02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1	完成±0.00结构板砼浇筑（地铁	95.5		2021-07-01														
<input type="checkbox"/> 2	工程竣工验收	97.0		2021-11-02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否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履约评价费在每次履约评价完成后，跟随最近一期基本费用一并支付。每次履约评价费占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措施费、地铁保护研究试验费）的比例为0.75%																	
相关流程																		
	附件1：深圳市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及地下室结构地铁保护工程施工合同.pdf(13MB)																	

附件2-1: 第三次履约评价形象进度确认表.pdf(295KB)

附件 附件2-2: 第四次履约评价形象进度确认表.pdf(75KB)

附件3-1: 交易广场中铁一局履约评价表第3次.pdf(1MB)

附件3-2: 交易广场中铁一局履约评价表第4次.pdf(2MB)

发起人部门副职	王飞	发起人部门正职	段伟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杨东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夏石泉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阳伟光,陈智霖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崔江峰,施修钦
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毕/上会	郭强

填写人	郭强	填写人部门	置业工程管理部	填写时间	2021-11-05
-----	----	-------	---------	------	------------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发起时间: 2021-11-05 17:22 处理时间: 2021-11-05 18:35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王飞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5 18:35 已查看: 2021-11-05 18:38 处理时间: 2021-11-05 18:38
发起人部门正职 处理人 段伟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5 18:38 已查看: 2021-11-08 17:09 处理时间: 2021-11-08 17:09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杨东 状态 退回	退回	开始时间: 2021-11-08 17:09 已查看: 2021-11-08 20:38 处理时间: 2021-11-08 20:44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开始时间: 2021-11-08 20:44 已查看: 2021-11-08 21:07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3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杨东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3 已查看: 2021-11-08 21:15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5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处理人 夏石泉 状态 高位审批后自动跳过	高位审批自动跳过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未查看 处理时间: 2021-11-08 21:15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阳伟光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已查看: 2021-11-09 09:11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陈智群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1-11-08 21:15 已查看: 2021-11-09 09:55 处理时间: 2021-11-09 09:56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09:56 已查看: 2021-11-09 10:02 处理时间: 2021-11-09 10:02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施修钦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09:56 已查看: 2021-11-09 10:07 处理时间: 2021-11-09 10:07
公司领导 处理人 夏石泉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10:07 已查看: 2021-11-09 15:03 处理时间: 2021-11-09 15:03
总经理 处理人 李荣生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 2021-11-09 15:03 已查看: 2021-11-09 15:55 处理时间: 2021-11-09 18:53
发起人办结/上会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待办		开始时间: 2021-11-09 18:53 已查看: 2021-11-10 08:55

传阅意见列表

发起传阅 处理人 郭强 状态 发起传阅	发起传阅	发起时间: 2021-11-11 14:39 处理时间: 2021-11-11 14:39
传阅人查看 处理人 陈智群 状态 待办		开始时间: 2021-11-11 14:39 已查看: 2021-11-11 14:45



第七章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

7.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总指挥	汤永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3401321714	地下工程与隧道
2	项目经理	许双姣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陕1612023202401168	建筑工程
3	园林绿化负责人	谢天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0503091851	市政工程
4	技术负责人	孙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34340000010	公路工程
5	安全负责人	陈虎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C证	中级/C3	19220301692/陕建安C3(2011)0000082	建筑施工安全
6	质量负责人	姚顺顺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1011810610118000982	土木工程
7	建筑工程师	李楠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3401991603	土木工程
8	造价工程师	吴三六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1186100008880	土木建筑工程
9	弱电工程师	梁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21606	电气自动化
10	强电工程师	尹创超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041786	机电工程
11	暖通工程师	刘贯中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71606	设备管理
12	给排水工程师	焦茂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3401100081	给水排水工程
13	BIM专业技术负责人	周义丁	工程师	技能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11324	BIM建模
14	安全员	刘小军	高级工程师	C证	C3	陕建安C3(2024)5171981	建筑施工安全

15	安全员	刘渝	/	C证	C3	陕建安 C3(2024)00 74466	建筑施工安全
16	质量员	刘庆宽	工程师	上岗证/职称证	中级	1011810610 118000567/ 2021041179 1	土建质量员
17	施工员	李开峰	工程师	上岗证/职称证	中级	1011810110 118000348/ Z340100800 9	土建施工员
18	材料员	葛明星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1100 001000511	物资设备管理
19	预算员	解梦羽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050300 823	工程造价
20	资料员	杨晓薇	工程师	上岗证/职称证	中级	1011811410 118000660/ Z340132140 9	招投标
21	劳资专管员	宁峰	工程师	上岗证/职称证	中级	2024050300 020/LDYGyy yyMMdd1913 /202405030 002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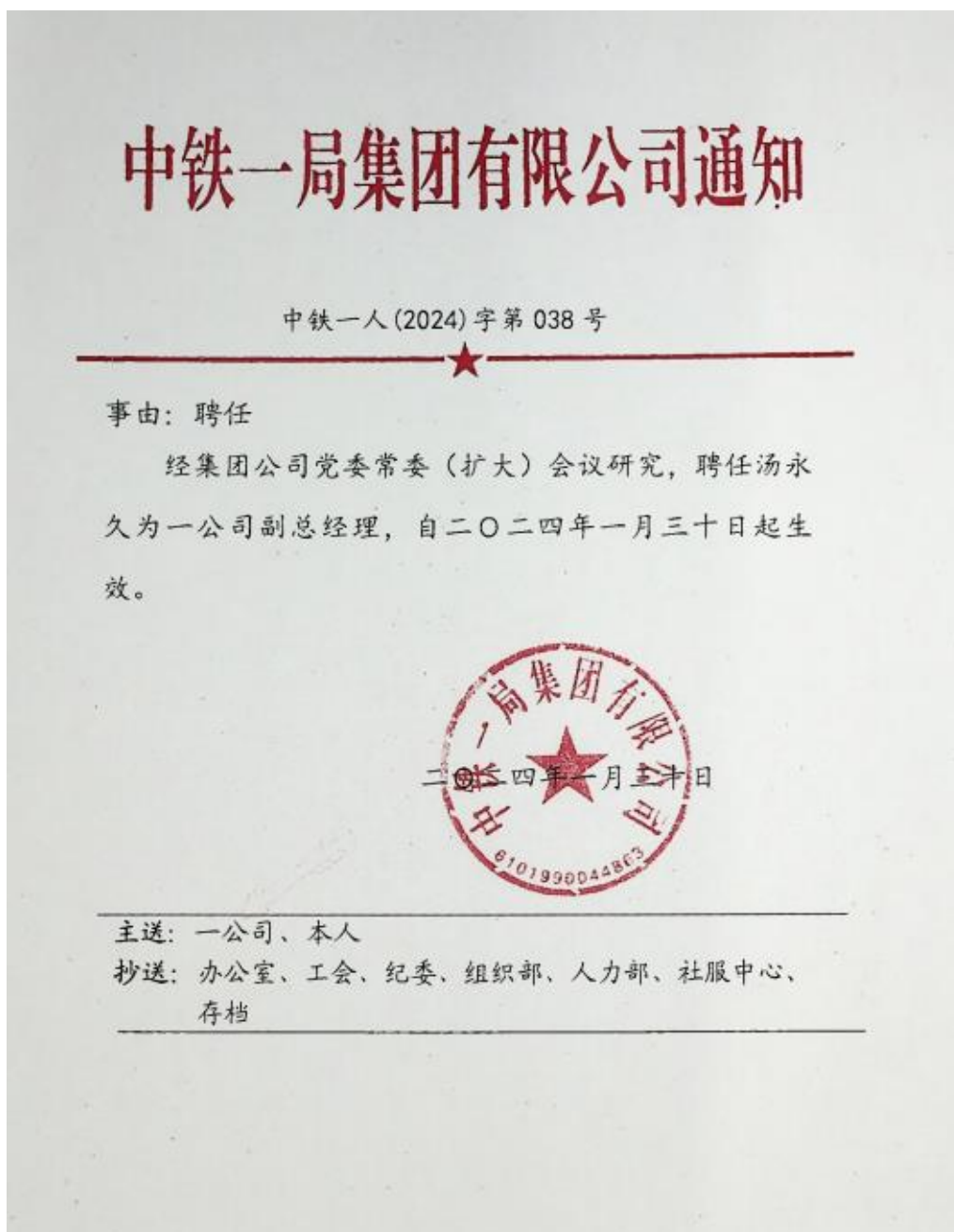
(1) 项目总指挥（汤永久）

项目指挥长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汤永久	性别	男	年龄	43
任职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担任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系 列 工程系列
 Series _____

专 业 地下工程与隧道
 Profession _____

评审委员会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Evaluation 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Committee _____

评审通过时间 20171114
 Date of Approva. _____

姓 名 汤永久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310
 Date of Birth _____

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Technical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_____

证书编号 G3401321714
 Certificate No. _____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609491206103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汤永久

证件号码: 32102719831019033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20251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41112	328.9	82.22	219.6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 项目经理（许双姣）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9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许双姣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06月22日

注册编号: 陕1612023202401168

聘用企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许双姣

签名日期: 2026.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4)0074865

姓名：许双姣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6月22日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01日 至 2026年07月09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Name 许双姣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5年06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工程管理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
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3年06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050300797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许双姣

证件号码：3603111995062240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512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1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2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3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202604	110371528030	22692	3630.72	0	1815.36	22692	181.54	45.38	90.7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3) 园林绿化负责人（谢天浩）



No.01- 1504155122



姓名 Name 谢天浩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4年07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市政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2071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05030918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谢天浩

证件号码：50024319940720495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512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1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2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3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4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4) 技术负责人 (孙义)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姓名 孙 义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 年 01 月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系 列 工程
Series
专 业 公路工程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总公司工程系列高评委
Evaluation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时间 2010.09
Date of Approval

证书编号 34340000010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日期 Date	备注 Remarks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自 年 年 From to	



20260609383698195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孙义

证件号码：61020219680106041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512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1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2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3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202604	110371528030	25918	4146.88	0	2073.44	25918	207.34	51.84	103.6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5) 安全负责人 (陈虎)

姓名	陈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4041983071710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安全 C 证编号)	陕建安 C3(2011)00000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Name 陈虎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3年07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安全质量环保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4年11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05020001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190-1670



陈虎 610404198307171013

本人签名

陈虎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11004644000000908



姓名 陈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610404198307171013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2011692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30日



190-1670

注册记录

陈虎 610404198307171013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年3月30日



注册记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11)0000082

姓 名：陈虎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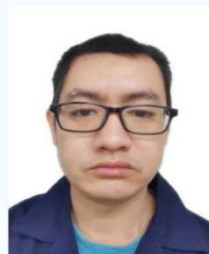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83年07月17日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总经理（总裁）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7月08日

有效 期：2025年07月08日 至 2028年07月08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8日





20260609391696795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虎

证件号码: 6104041983071710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 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202512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202601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202602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202603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202604	110371528030	19662	3145.92	0	1572.96	19662	157.3	39.32	78.6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6) 质量负责人 (姚顺顺)

姓名	姚顺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7011990012918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1011810610118000982	





姓名
Name 姚顺顺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0年01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铁路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副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3年11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050200283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9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姚顺顺

身份证号：61270119900129181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 02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姚顺顺

证件号码: 6127011990012918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 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51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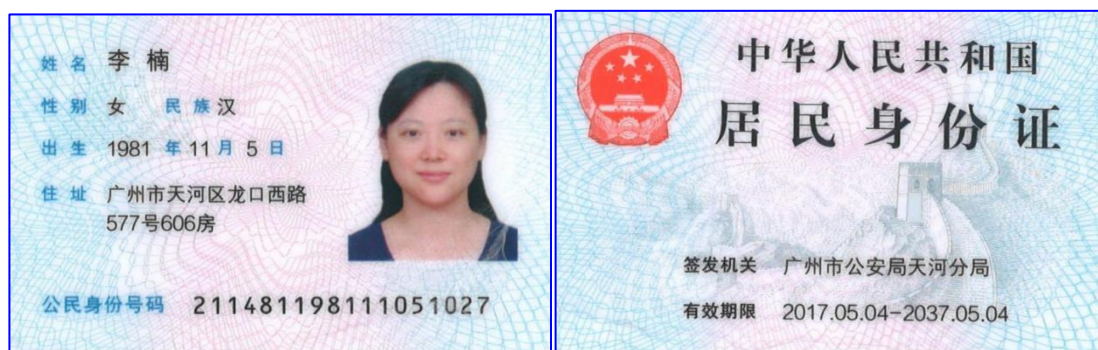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7) 建筑工程师（李楠）





姓名
Name 李楠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11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土木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61110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G3401991603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609403776238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楠

证件号码：21148119811105102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4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202512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202601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202602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202603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202604	110371528030	17940	2870.4	0	1435.2	17940	143.52	35.88	71.7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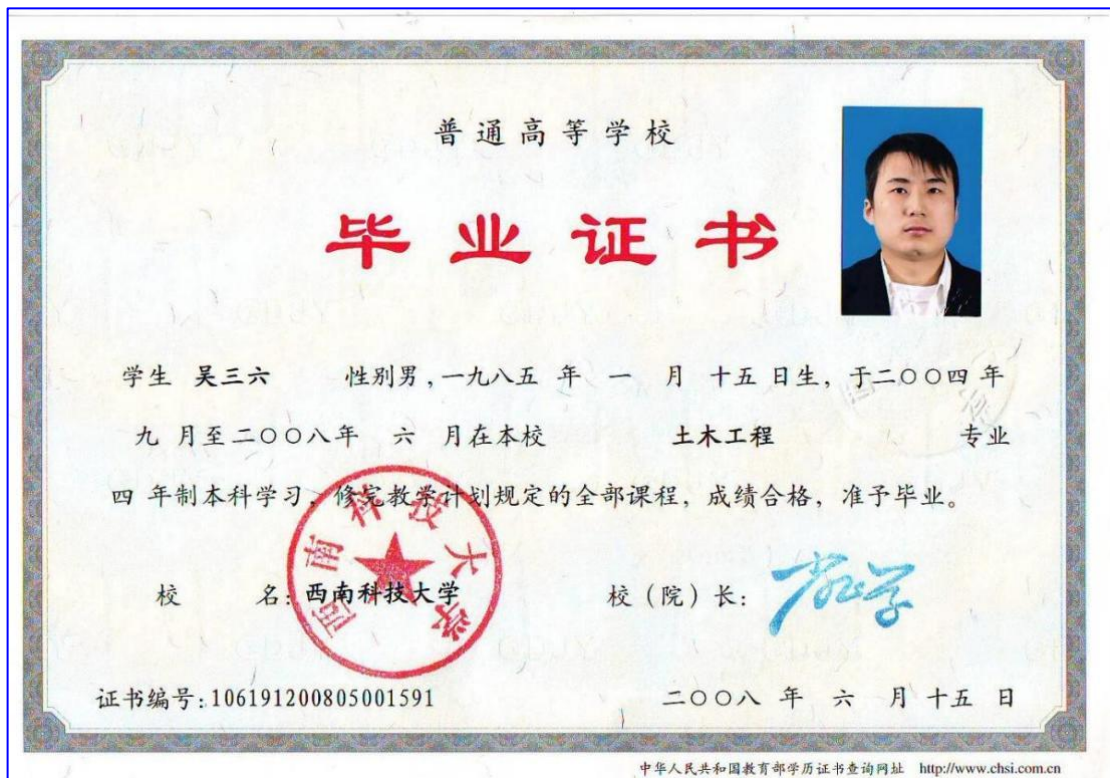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8) 造价工程师（吴三六）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预算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公司
Evaluation Committee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20130703
Date of Approval

姓名 吴三六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01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证书编号 Z3401351302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吴三六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1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86100008880
有 效 期: 2022年10月18日-2026年10月17日
聘 用 单 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吴三六
吴三六
2026.4.22



发证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20260609407445273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吴三六

证件号码: 34082219850115431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512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1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2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3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4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9) 弱电工程师 (梁鹏)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Name 梁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608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电气自动化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60619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3401321606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609412235183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梁鹏

证件号码：62282419860807049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51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0) 强电工程师（尹创超）





姓名 尹创超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92年02月
Date of Birth _____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_____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_____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_____
专业 机电工程
Profession _____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Committee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20210708
Date of Approval _____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41786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609416546561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尹创超

证件号码：6104041992022945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 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512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1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2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3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4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1) 暖通工程师（刘贯中）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贯中

证件号码：51092219870728337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1234	3397.44	0	1698.72	21234	169.87	42.47	84.94	
202512	110371528030	21234	3397.44	0	1698.72	21234	169.87	42.47	84.94	
202601	110371528030	21234	3397.44	0	1698.72	21234	169.87	42.47	84.94	
202602	110371528030	21234	3397.44	0	1698.72	21234	169.87	42.47	84.94	
202603	110371528030	21234	3397.44	0	1698.72	21234	169.87	42.47	84.9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6060923173072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刘贯中 身份证号:510922198707283379 人员参保关系ID:6191000000002271941 个人编号:61990000060182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6	202604-202605	3397.4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6-06-09 16:22:50

第1页/共1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8月08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12) 给排水工程师（焦茂生）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姓名 Name 焦茂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技术
 专业 Profession 给水排水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0092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G340110008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日期 Date	备注 Remarks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焦茂生

证件号码：64212319760101173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4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20251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77	241.42	60.35	120.7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3) BIM工程师（周义丁）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周义丁 参加2018 年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60004199402241416

证书编号:1901001023011324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60004199402241416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11324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004256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义丁

证件号码：460004199402241416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202512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202601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202602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202603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202604	110371528030	19037	3045.92	0	1522.96	19037	152.3	38.07	76.1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4) 安全员 (刘小军)

姓名	刘小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5011982112860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安全 C 证编号)	陕建安 C3(2024)51719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Name 刘小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11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业
Profession 安全质量环保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2年12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050200275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4)5171981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1月28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28日 至 2027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8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小军

证件号码：61250119821128601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52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52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52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202512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202601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202602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202603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202604	110371528030	24988	3998.08	0	1999.04	24988	199.9	49.98	99.9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5) 安全员 (刘渝)



2019280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4)0074466

姓 名：刘渝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2000年09月18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30日 至 2027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渝

证件号码：50023020000918030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8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308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308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202512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202601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202602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202603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202604	110371528030	10896	1743.36	0	871.68	10896	87.17	21.79	43.5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6) 质量员 (刘庆宽)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土木工程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Committee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20210708
Date of Approval

姓名 刘庆宽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92年01月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证书编号 21020179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5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庆宽

身份证号： 460005199201302135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庆宽

证件号码：46000519920130213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512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1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2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3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4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7) 施工员 (李开峰)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姓名 Name 李开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91010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列 Series 工程技术
 专业 Profession 交通土建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公司工程技术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070621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008009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日期 Date	备注 Remarks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自 年 至 年 From to	

证书编码：101181011011800034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开峰

身份证号： 612401197910104032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609465396458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开峰

证件号码：61240119791010403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4986	2397.76	0	1198.88	14986	119.89	29.97	59.94	
202512	110371528030	14986	2397.76	0	1198.88	14986	119.89	29.97	59.94	
202601	110371528030	14986	2397.76	0	1198.88	14986	119.89	29.97	59.94	
202602	110371528030	14986	2397.76	0	1198.88	14986	119.89	29.97	59.94	
202603	110371528030	14986	2397.76	0	1198.88	14986	119.89	29.97	59.9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6060923173190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李开峰 身份证号:612401197910104032 人员参保关系ID:6191000000002272002 个人编号:61990101185212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6	202604-202605	2397.7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4-06-09 16:23:19

第1页/共1页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8月08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18) 材料员（葛明星）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物资设备管理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时间 20220713
Date of Approval

姓名 葛明星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证书编号 2022050309188
Certificate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04422111000010005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葛明星

身份证号：37132719881127571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10月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609472088143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葛明星

证件号码：3713271988112757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202512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202601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202602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202603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202604	110371528030	14097	2255.52	0	1127.76	14097	112.78	28.19	56.3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9) 预算员 (解梦羽)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解梦羽

证件号码：62011119910601352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202512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202601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202602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202603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202604	110371528030	15652	2504.32	0	1252.16	15652	125.22	31.3	62.6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0) 资料员 (杨晓薇)

<p>姓名 杨晓薇</p> <p>性别 女 民族 汉</p> <p>出生 1981年3月1日</p> <p>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艺路26号六栋2303房</p> <p>公民身份号码 140302198103010567</p>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p> <p>有效期限 2021.03.09-2041.03.09</p>
---	---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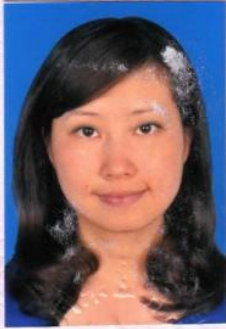
学生 杨晓薇 性别 女, 一九八一年 三 月 一 日生, 于二〇〇九年
三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何真

批准文号: (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 105665201105090751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十六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杨晓薇**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103**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招投标**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时间 **20140704**
 Date of Approval

证书编号 **Z3401321409**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10118114101180006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晓薇

身份证号：14030219810301056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杨晓薇

证件号码: 14030219810301056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512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1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2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3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4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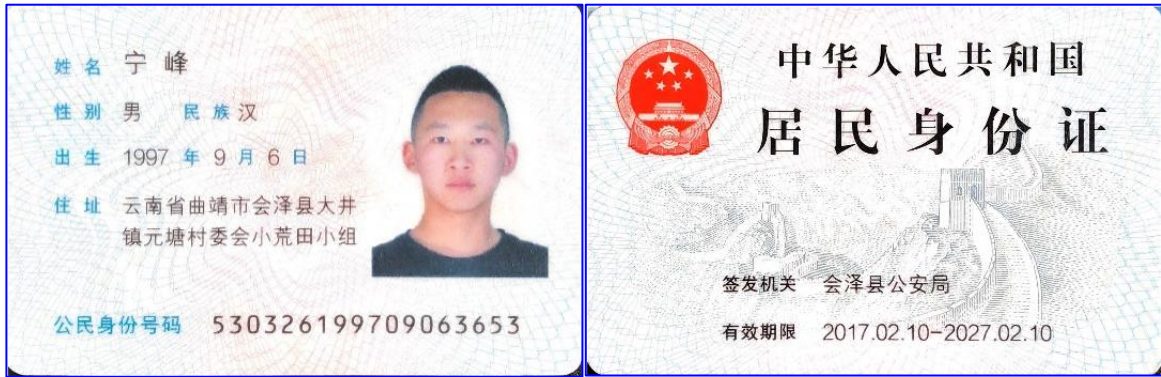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21) 劳资专管员 (宁峰)

姓名	宁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032619970906365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LDYGyyyyMMdd1913	





系 列 工程系列
 Series Engineering Series

专 业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Profession Urban Rail Transit Engineering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Committee Engineering Series Intermediate Review Committee

评审通过时间 20240726
 Date of Approval 20240726

姓 名 宁峰
 Name Ning Feng

性 别 男
 Sex Male

出生年月 1997年09月
 Date of Birth 1997年09月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Engineer

工作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
 Place of work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号 2024050300020
 Certificate No. 202405030002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贵州省农民工工作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监制

培训合格证

宁峰 女士/先生参加 工程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 岗位培训，

完成规定课程学习。经审核，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LDYGyyyyMMdd1913

身份证号：530326199709063653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01 日（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 3 年）



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平台



20260609487014205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宁峰

证件号码：53032619970906365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512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1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2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3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4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09日

第八章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博物馆周边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
- 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
- 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
- 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
- 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
- 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6月10日

